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紀錄目次

一、時間：10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三、主席：張校長新仁

記錄：江庭毓

四、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暨附小校長

五、會議程序：

(一)主席致詞	3
(二)報告事項	4
1. 第 128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暨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報告表	4
2. 六月份行事曆	6
3. 100 學年度畢業滿三年學生畢業流向調查就業率分析報告。(師培中心).....	11
4. 有關本校 105 年度兼行政職務教師、職員(含約用工作人員)及技工友暑假上班時間案，特提會 報告。(人事室).....	15
5. 臨時報告案	17
(三)提案討論	21
1. 關於本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計算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修訂，提請討論。(教務處).....	21
2. 關於本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計算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修訂，提請討論。..... (教務處)	30
3. 擬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借用暨管理要點與該場地各區借用收費標準，提請 討論。(進修推廣處、總務處).....	37
4. 擬修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通識教育中心).....	45
5. 擬修訂本校「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實施要點」，提請 討論。(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51
(四)工作報告	62
1. 教務處	62
2. 教學發展中	65
3. 通識教育中心	66
4. 學生事務處	67
5. 總務處	76
6. 研究發展處	86
7. 圖書館	90
8. 教育學院	96
9. 人文藝術學院	98

10. 理學院	103
11. 進修推廣處	109
12. 人事室	111
13. 主計室	112
14.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120
15.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124
16. 秘書室	129
17. 北師美術館	130
18.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附屬實驗小學	133
(五)臨時動議.....	134
六、主席裁示.....	134
七、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紀錄

一、時間：10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

三、主席：張校長新仁

記錄：江庭毓

四、出席人員：學術、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暨附小校長

五、會議程序：

（一）主席致詞：為配合參與今日教學卓越計畫成果展開幕式，今日開會時間將於十點 30 分結束。

(二)報告事項

報告案編號：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8 次行政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提案	案 由	決 議	執行單位	執 行 情 形
1	有關修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園創業競賽實施要點」案，提請 討論。	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處	已於 105 年 5 月 17 日公告研發處網頁並寄送公告信周知。
2	修訂本校「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乙案，提請 討論。	一、修正通過。 二、修正內容：第二點第四項修正為「校共通必修之英語課程、全英語學位學程之課程、英語相關學系開設以英語授課之相關課程、論文研討、演講等課程，以及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語言訓練，不適用本要點。」	教務處	已於 105 年 5 月 12 日於教務處課務組網頁公告，並寄發校內公告信。
3	本校 105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提請 討論。	一、修正通過。 二、修正內容為：106 年 1 月 25 日行政會議調整為 106 年 1 月 18 日舉行。	教務處	已於 105 年 5 月 11 日於學校首頁公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8 次行政會議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報告表			
提案	主席裁示	執行單位	執 行 情 形
1	請教發中心將就業媒合平台及 App 納入針對大四學生之宣傳。	教發中心	已於就業博覽會設置攤位，針對大四學生進行宣傳。
2	請教務長安排通識中心統整各系所需求開設一般(非系所專業領域)之第二外語課程。	通識中心	擬於本學期開排課作業完成後辦理。
3	請理學院於動手做中心開幕時，邀請教育部長官。	理學院	本院自然系籌辦「創新自造中心」計畫，改建舊校舍工程於 4 月底完工，5 月初驗收完畢。 目前積極進行中心軟、硬體設備之購置，若後續招標作

			業順利，預計最快 6 月底辦理開幕儀式，並邀請教育部長官蒞臨指導。
4	有關郭博州院長建議邀請如黃春明榮譽博士等足以作為學生學習典範之人士蒞校為同學們致詞，請學務處參酌。	學務處	洽悉，已配合辦理。
5	請提供新資訊、各系所首頁就業專區連結。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將 102 學年度畢業滿一年學生流向調查報告，各系所數據放至系所就業資訊網頁提供各系所參考。系所就業資訊網址： http://r7.ntue.edu.tw/r7/pages/5_hlep/jobinfo/ntue_home/view/index.html

報告案編號：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6 月份行事曆				
日期	星期	工作要項	負責單位	實施說明
03 月~06 月	四	米花出隊服務團體督導	學務處 心輔組	約每周四一次，共 12 次。
03 月~06 月	二	心衛活動：班級座談		3 主題，採班級預約，週二下午 15:30-17:30 為原則，若有其他時間需求，視情況再彈性調整。
03 月~06 月	四	自體心理學初探及實務研討-劉慧卿醫師		105 年 3/24、4/28、5/26、6/23、6/30
5 月~6 月		104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暑期課程開課、選課相關事宜	教務處	
5 月 16 日 ~6 月 17 日	一~五	受理 105 學年度夜間暨週末假日班學生就學優待申請	進修教育中心	
5 月 27 日 ~6 月 1 日	五~三	105 學年度學士班轉學考試網路報名日期	教務處	
5 月 30 日 ~6 月 3 日	一~五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裝置藝術競賽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地點：校園
5 月 30 日 ~6 月 5 日	一~日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書法聯展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地點：篤行樓一樓
6 月 1 日	三	菸害防制海報競賽暨減重比賽成果發表會	學務處 衛保組	頒獎與成功經驗分享
		米花義工-期末大會	學務處 心輔組	
		音樂產業與實習系列講座 4：台灣國樂產業的變革與新生 講師：臺北市立國樂團副團長陳小萍	人文藝術學院、音樂系	地點：藝術館 216
		Languaging and translanguaging: current views of bilingualism and language teaching 閱讀差異分析的研究與設計	語創系	地點：行政大樓 301
		次一學期延畢申請截止日	教務處	
		公告 105 學年度碩、博士班新生學號	教務處	
		舉辦「數位行銷新觀點-電子商務不是電子化型錄」創業講座	研發處	
6 月 1 日 ~6 月 15 日	三~三	暑期班舊生繳納學雜費期間	進修教育中心	
6 月 1 日	三~五	暑期班停車證申請	進修教育中心	

~6 月 24 日				
06 月 02 日	四	舉辦「創業好財富-創業財務規劃技巧」創業講座	研發處	
6 月 2 日 ~7 日	四	兩岸研究生「華語文教學」論文發表會與教學工作坊暨學術交流訪問	語創系	至廣州暨南大學
6 月 3 日	五	舉辦「鐵花生鐵花」創業 CAFÉ 講座	研發處	
6 月 4 日	六	國際策展人工作坊 2： Artist Books - Curating and Publishing 講師：英國策展人 Kit Hammonds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地點：篤行樓 801
		鞍山師範學院師生來台	推廣教育中心	
6 月 5 日	日	VR 實務工作坊 講師：羅禾淋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10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報到註冊	進修教育中心	
6 月 6 日	一	人文藝術季閉幕式暨學生表演競賽	人文藝術學院	地點：大禮堂
		105 年 7-12 月因公出國案件審查會議	研發處	
		105 年度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獎學金分配會議	研發處	
		2016 臺北教育大學與鞍山師範學院聯合培養學前教育研究生課程開始	推廣教育中心	
6 月 6 日 ~6 月 8 日	一~三	期末扣考學生名單彙整並發送	教務處	6/6(週一)彙整 6/8(週三)發送
6 月 7 日 -8 日	二、三	參與全台教育學院聯席會議	教育學院	主辦學校：首府大學
6 月 7 日	二	職涯講座：北教大學生畢業出路分析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第八次社團幹部會議暨社團領導人交接儀式	學務處 課指組	
		Spaces that speak 講座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地點：藝術館405
		歌劇期末展演	音樂學系	地點：創意館兩賢廳
		104 學年度板書分級能力檢定	語創系	大禮堂
		科技部 106 年度(第 55 屆)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案校內申請截止	研發處	
6 月 8 日	二	畢業僑生歡送餐會	學務處 生輔組	

		音樂產業與實習系列講座 5：從金 革看台灣古典唱片產業 講師：金革唱片音樂總監林伯杰	人文藝術學 院、音樂系	地點：藝術館 216
		就業輔導暨產業實習委員會	師資培育暨就 業輔導中心	
		教育實習委員會	師資培育暨就 業輔導中心	
		公告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 課表	教務處	
		105 學年度碩、博士班新生入學報 到日		
		公告 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6 月 13 日	一	本學期休、退學申請截止日	教務處	
		公告本學期教師上網登錄繳交成績		
6 月 13 日 ~6 月 20 日	一~一	期末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網路填 答活動	教務處	
6 月 13 日 ~6 月 17 日	一~五	術科期末考週	教務處	
6 月 13~17 日	四	期末術科考試	音樂學系	地點：音樂學系
6 月 14 日	二	日碩班藝術教育組碩一論文方向發 表	藝設系	
		105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說明會	師資培育暨就 業輔導中心	
6 月上旬		公告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註冊 通知單(日間學制舊生適用)	教務處	
6 月 15 日	三	校級乙案公費生甄選委員會	師資培育暨就 業輔導中心	
		臨時學務會議	學務處 學務長室	6/15上午10點召開，地點-行政大 樓A605
6 月 15 日 ~6 月 18 日	三~六	參加 2016 年日本東京地區臺灣留 學說明會	研發處	
6 月 15 日 ~6 月 20 日	三~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第一 階段選課	教務處	
		105 學年度夜間暨週末假日班舊生 第一階段網路選課	進修教育中心	
06 月 16 日 (08:00)至	四	研究生上網登錄申請學生宿舍床位	學務處 生輔組	

6 月 21 日 (24:00)				
6 月 17 日	五	《打破暗暝見天光》人權講堂系列講座第九場—李登輝 題目：民主轉型的信念與方法	台文所	地點：至善樓國際會議廳
		105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教務處	
		建立無障礙環境以支持大專特殊需求學生之學習	特殊教育中心、學系	地點：行政大樓 204
6 月 17 日 ~6 月 27 日	五~一	105 年幼教專班招生考試網路報名	進修教育中心	
06 月 18 日	六	104 學年度畢業典禮	學務處 課指組	
		05201 兒童硬筆書法班 結業	推廣教育中心	
6 月 19 日	日	策展培力工作坊學生分組發表會 主持人：黃海鳴教授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地點：藝術館 405
6 月 20 日 ~9 月 12 日	一~一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夜間暨週末假日班應屆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	進修教育中心	
6 月 20 日 ~6 月 24 日	一~五	學科期末考週	教務處	
6 月 20 日	一	104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暨兩岸事務委員會會議	研發處	
6 月 20 日 ~7 月 8 日	一~五	本學期學士、碩士、博士班任課教師繳交學期成績期限	教務處	
06 月 22 日	三	免費癌症篩檢	學務處 衛保組	健康檢查活動
6 月 23 日	四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十三) 講者：李明仁教授(嘉義大學台灣文化中心主任兼應用歷史系教授) 題目：林武琛祖先與保生大帝-兼論宗教與信仰的相關研究、	台文所	地點：篤行樓 301
06 月 24 日 (12:00)	五	床位中籤查詢	學務處 生輔組	
6 月 25 日	六	學生宿舍學期末封舍	學務處 生輔組	
		日碩班藝術理論與評論組碩一論文方向發表	藝設系	
		05210 兒童硬筆書法班 開班	推廣教育中心	
		05736 兒童毛筆書法班開放報名		
		青少年財商初階講師培訓(含考取青少年財商初階講師證照)課程預		

		定開班		
		國標舞深情倫巴(成人課程)預定開班		
6月27日 ~28日	一、二	《創客X教育》工作坊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地點：視聽館 F105
6月27日 ~6月30日	一、三	105學年度夜間暨周末假日班新生網路選課	進修教育中心	
6月28日	二	05310 國中小越語(英語)生活營 26位越南籍師生來台	推廣教育中心	
6月29日	三	召開104學年度精進師資素質計畫 第6次定期工作會議暨期末成效評估及分享會議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6月下旬		核發本學期畢業生學位證書	教務處	
6月底		夏令營師資、工讀生行前說明會	推廣教育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報告案	
案由	100 學年度畢業滿三年學生畢業流向調查就業率分析報告
說明	一、 依據教育部臺教高(二)字第 1040107165 號，於 10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進行 100 學年度畢業滿三年學生畢業流向調查。 二、 各系所就業率圖表如附件一。 三、 請各系酌參，惠請各系所協助將就業率公告於網頁上。
執行情形	一、調查對象為本校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 100 學年度畢業滿三年學生，共 1,455 人，有效填答問卷共 841 份，有效調查率 57.8%。 二、整體就業率 98.5%，待業率 1.5%。
主席裁示	一、請俊斌主任把此份資料匯送給各單位系所，以利其將此資訊放置到相關就業網頁上。師培中心相關資料未來請提供給校務研究中心，與 IR 資料做串接；另今年度因玄奘大學有承接勞動部計畫，且與本校有進行跨校合作，所以將提供本校畢業流向資料參考（目前尚未收到），但因不確定是否能持續承接勞動部計畫，資料來源不穩定，請師培中心持續調查，避免資訊斷層。 二、每一年校慶將會根據畢業滿一年的畢業流向調查率的調查結果，獎勵各系所。

報告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0 學年度畢業滿三年學生流向調查就業率分析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壹、調查對象

本調查母群體為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0 學年於本校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畢業學生，共 1,455 人，調查期間自 201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扣除拒答後，有效填答問卷共 841 份（大學部 423 份，碩士班 409 份，博士班 9 份），有效調查率為 57.8%。

貳、整體畢業生工作狀況

畢業生中有就業意願者共 750 人，包含已有全職工作（702 人）、部分工時（37 人）及尋找工作（11 人），**就業率¹達 98.5%**，待業率為 1.5%，各系所就業率及待業率詳如圖 1~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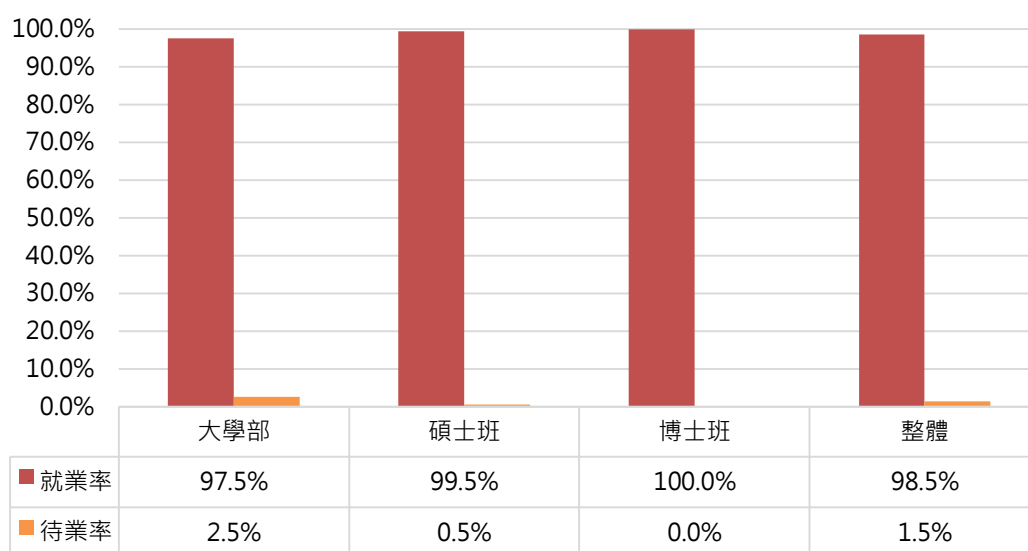


圖 1 各學制就業率與待業率

資料來源：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依問卷數據彙整

¹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告之失業率計算方式，推算本校就業率及待業率：

$$(1) \text{ 就業率} = \frac{\text{已有全職工作人數} + \text{部分工時人數}}{\text{已有全職工作人數} + \text{部分工時人數} + \text{尋找工作人數}} \times 100\%$$

$$(2) \text{ 待業率} = \frac{\text{尋找工作人數}}{\text{已有全職工作人數} + \text{部分工時人數} + \text{尋找工作人數}} \times 100\%$$

1.教育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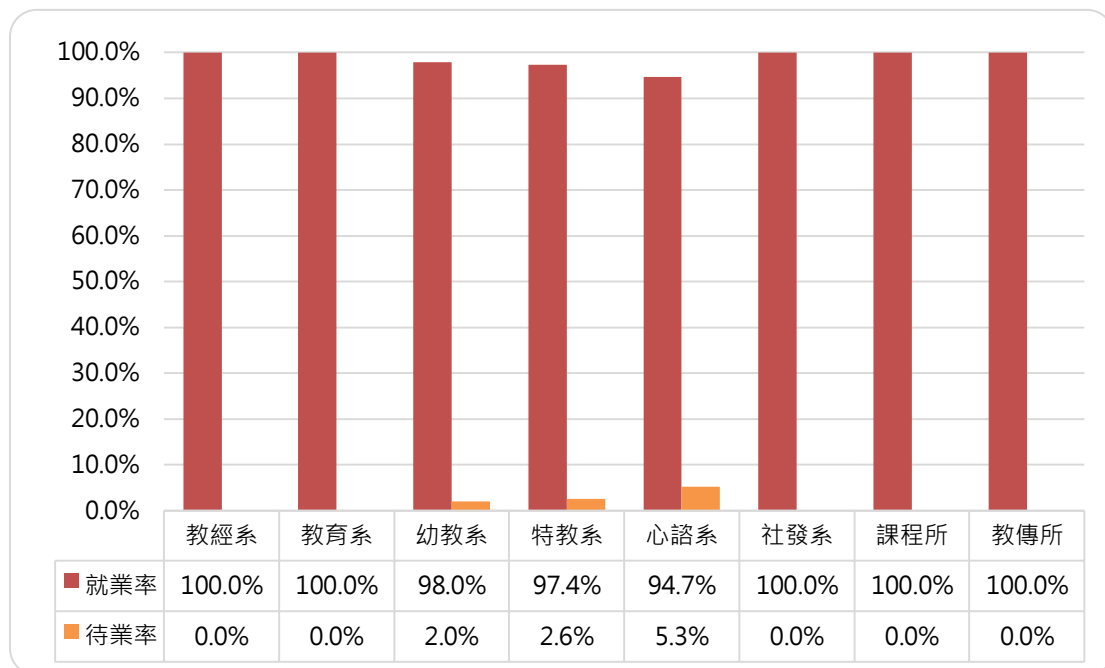


圖 2 教育學院各系所就業率與待業率

資料來源：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依問卷數據彙整

2.人文藝術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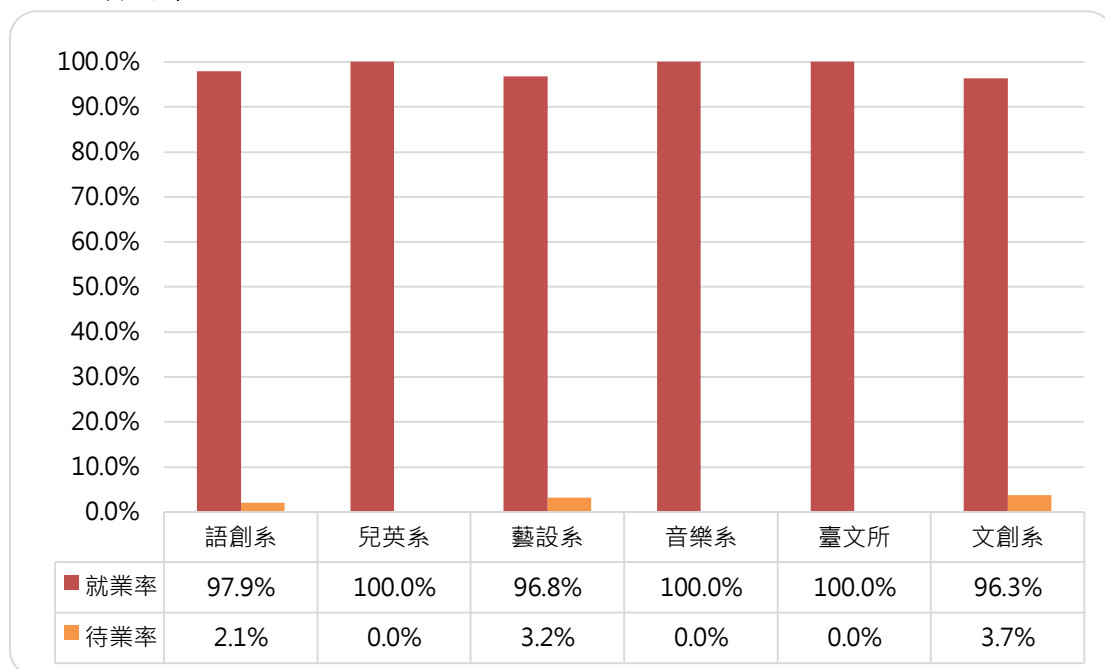


圖 3 人文藝術學院各系所就業率與待業率

資料來源：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依問卷數據彙整

3.理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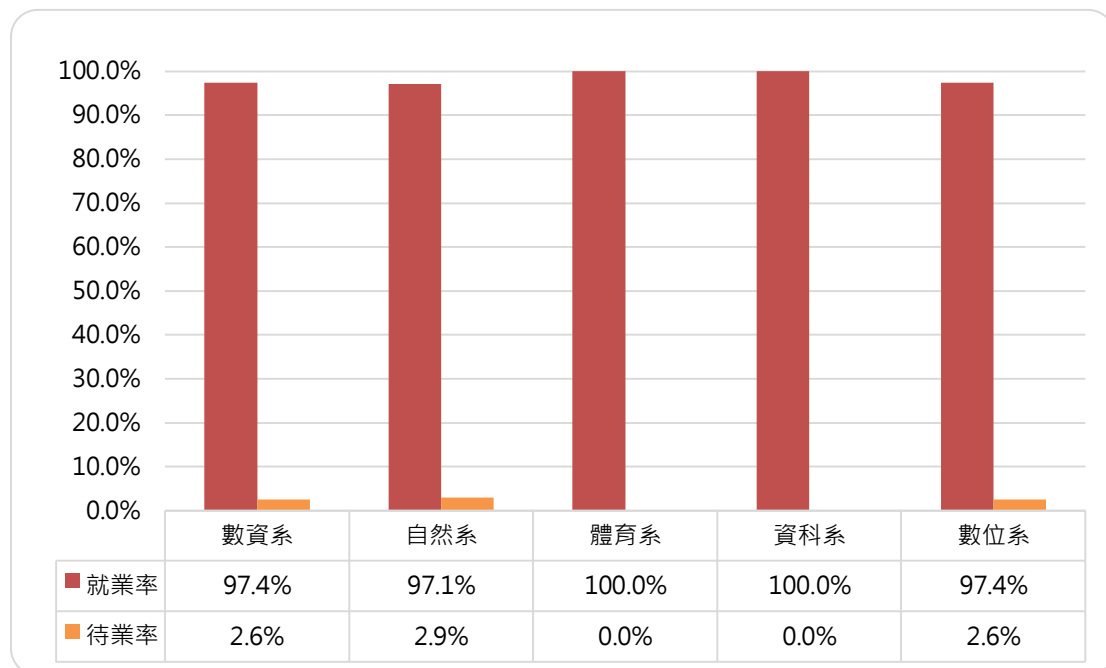


圖 4 理學院各系所就業率與待業率

資料來源：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依問卷數據彙整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報告案	
案由	有關本校 105 年度兼行政職務教師、職員（含約用工作人員）及技工友暑假上班時間案，特提會 報告。
說明	一、依教育部規定：學校職員在全年上班總時數不變之前提下，授權部屬學校因應業務需要彈性調整辦公時間，不受每日上班時數 8 小時、每週總時數 40 小時之限制，惟學校寒暑假仍應維持每日辦公 8 小時，並依下列原則訂定配套措施： （一）學期結束後 1 週及開學前 1 週，職員應全日上班。 （二）不影響民眾洽公及師生權益，不降低行政效率。 （三）學校職員訓練進修、休假、加班補休假盡量集中於寒暑假期間實施。 二、為達成開源節流、節能減碳之目標，已於民國 99 年 7 月起實施週五統一補休之新制暑假期間上班制度，故本學年度暑假期間仍沿用該制度。 三、本校 104 學年度行事曆排訂 105 年 6 月 24 日(週五)第 2 學期學科期末集中考試結束，另教務處訂 105 學年第 1 學期正式上課日期為 105 年 9 月 12 日（週一）。 四、依學校行事曆 105 年 9 月 10 日（週六）為補行上班日，茲因為暑假期間，擬當日調整為放假一日，由暑休扣除。 五、查本校為補足寒、暑假彈性上班時數，自民國 93 年起各單位業增加中午服務時間 1 小時，各單位派員留守以維持上班工作之機制在案。經精算 105 年全年中午總加班時數為 179 小時，換算計為 22 日，扣除寒休（5 日）及調整放假日（4 日）後，暑休日數尚有 13 日。
辦法	一、暑假期間：105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05 年 9 月 11 日止，得經單位主管同意，於暑假期間自行擇日暑休 4 日，另依學期結束後 1 週及開學前 1 週，職員應全日上班，故於 7 月 4 日至 9 月 2 日之每週五全校統一補休(計 9 日)，其中行政單位應派人員留守，其餘各單位依業務需要自行依權責核處，留守人員得於本年暑假期間擇日補休。 二、暑假上班時間調整為 8 時 00 分至 16 時 30 分，午間休息 30 分，彈性上下班時間為上午 8 時 00 分至 8 時 30 分，下午 16 時 30 分至 17 時 00 分，惟彈性上下班時間，各單位仍須妥適配置適當人力，以維校務之正常運作。 三、105 年 9 月 10 日（週六）為補行上班日，茲因為暑假期間，調整為暑休放假一日。 四、暑假期間週五留守人員名單，請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前擲人事

	室彙辦。留守人員異動時，請於留守日前 2 日將異動名單送人事室憑辦。 五、如各單位有表列留守以外人員，因業務需求需於週五到校上班者，應簽准奉核後擲交人事室，並以日為單位（含半日），且應於 105 年 9 月 30 日前補休，逾期以放棄論。 六、如因業務需要，致暑休(含留守補休)未在暑假期間休畢者，得經單位主管同意於 105 年 9 月 30 日前休畢，逾期視同放棄。 七、各單位得依業務需要，專案簽奉核准調整辦公時間，並送人事室登記備查。 八、本案擬提行政會議報告後函請各單位知照配合辦理。
--	---

報告單位：人事室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

地址：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
承辦人：廖原佑
電話：1999(外縣市 02-27208889)#7033
電子信箱：DL-00146@bola.tapei.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北市勞資字第 1051226220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勞動部 105 年 5 月 11 日勞動發特字第 10505045942 號函、發布令 1 份(12262200A00_A TTCH1.pdf、12262200A00_ATTCH2.pdf)

主旨：函轉勞動部「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

每月基本工資數額二分之一者，不計入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第 3

項所定員工總人數及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業於 105 年 5 月 10 日以勞動發

特字第 1050504594 號令廢止一案，惠請各單位協助週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勞動部 105 年 5 月 11 日勞動發特字第 10505045942 號函辦理。

正本：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臺北市就業服務處、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銘傳大學、東吳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實踐大學、大同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世新大學、國立政治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國立臺灣線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臺北市立大學

副本：2016-05-18

15:42:08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書函

地址：24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南棟 7 樓
承辦人：陳燕卿
電話：02-89956153
電子信箱：B7100021@wd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1 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特字第 10505045942 號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一份(05045942A0C_ATTCH2.pdf)

訂

主旨：本部 104 年 9 月 25 日勞動發特字第 10405112851 號有關「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每月基本工資數額二分之一者，不計入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第 3 項所定員工總人數及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之解釋令，業經本部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0 日勞動發特字第 1050504594 號令廢止，茲檢送發布令影本 1 份，請查照。

說明：



線

一、本部於 104 年 6 月 17 日發布「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將學校兼任助理分為勞動型及學習型，衍生學校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以下簡稱身權法)第 38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應依比率增加進用身心障礙者，不足額進用者依同法第 43 條第 2 項規定應繳納差額補助費。考量未有緩衝期的設計，學校短期進用足額的身心障礙者恐有窒礙難行之處，經徵詢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意見，並經綜合研析評估，於 104 年 9 月 25 日發布旨揭令釋：「核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第 3 項所定『員工總人數及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之計算方式，以各義務機關(構)每月 1



臺北市政府 1050512



AAAA10512262200



裝

訂



線

日參加勞保人數為準』，該每月 1 日參加勞保人數之計算，不計入專科以上學校進用學生兼任助理參加勞保，且月領薪資未達每月基本工資數額二分之一者。專科以上學校應徵詢校內身心障礙學生從事兼任助理之意願，並優先進用之。本解釋令自即日生效」。

二、 旨揭令釋自 104 年 9 月 25 日實施迄今，考量實施令釋影響保障學校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工作機會，對學校若未足額進用，繳納差額補助費經費支出之衝擊不如預期；以及外界對於旨揭令釋有不同見解且令釋與身權法發展趨勢不盡相符，經綜合評估分析，爰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廢止。

三、 針對不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學校，本部前已函請教育部協助督導外，亦請貴府持續協助進用身心障礙者。至學生兼任助理部分工時工作者均納入定額進用員工總人數計算的合理性議題，回歸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檢討研議。

正本：臺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基隆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嘉義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勞動部勞動關係司(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就業組(含附件) 2016-05-12

電子公文
交換

11:5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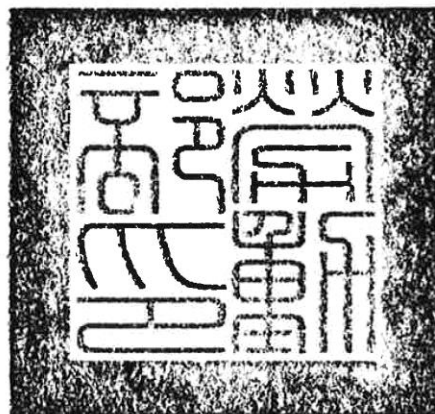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 動 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特字第1050504594號
附件：



廢止本部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勞動發特字第一〇四〇五一一二八五一號令，並自即日生效。

部長 陳雄文

主席 裁示	一、請人事室將此資訊 email 公告全校教職員工生周知。 二、請學務處將身心障礙學生名單提供給各系所。
----------	---

(三)提案討論

提案編號：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5 月份第 129 次行政會議提案單	
案由	關於本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計算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鼓勵教師於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開設課程，參考各國立大學相關規定及本校英語授課獎勵要點，於本要點增列相關規定，並依 105.05.02 行政主管協調會及 105.05.09 主管會報決議修正。 二、檢附各國立大學教師全英語授課相關規定彙整(附件一)、本校英語授課獎勵要點(附件二)、本要點(附件三)、修正草案(附件四)、修正對照表(附件五)。
辦法	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並自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
決議	照案通過，請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各國立大學教師全英語授課相關規定彙整

學校名稱	法規依據	條文內容
國立交通大學	國立交通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辦法§6	經院系所依規劃及教學表現審查通過以英語教學之課程，院系所得決定以 1.5 倍計算授課鐘點或支領一學分七千元獎勵金獎勵，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辦法之限制。
國立中興大學	國立中興大學全英語學制及學程推動補助要點§3	(四)全英語學程及經專案小組審查通過之全英語學群，補助之業務費得用於獎勵授課教師，每學分以 7 千元為原則，同一教師同一課程以補助一次為限。 (五)配合全英語學程之基礎學科課程及通識教育中心規劃之全英語通識課程，該課程授課鐘點得以 1.5 倍計算，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時數辦法之限制。
國立中山大學	國立中山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準則§7	(五)各學院推薦或英語學程開設之全英語課程，其授課課程時數以 1.5 倍核計。
國立清華大學	國立清華大學英語授課獎勵方案§2	專任教師授課鐘點數以 1.5 倍計算；若教學單位另有較嚴格限制者，從其規定。
國立中央大學	國立中央大學教師英語授課辦法§4	教師經系(所)院級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開授英語教學課程，必修課程與選課人數達 5 人以上之選修課程，學校於當學期結束後，支給授課教師該門課程壹萬伍千元為上限以為獎勵。
國立成功大學	國立成功大學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10	開授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經系(所)、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其授課鐘點數乘以 1.5 倍計算。
國立陽明大學	國立陽明大學教師授課時數計算要點§4	全英語授課課程(不含英語課程、專題討論及外籍教師授課)，其授課時數乘以 1.5 倍計算；經各學院核定因應外籍學生需要而推薦開設之全英語授課課程，其授課時數乘以 2 倍計算。
國立臺北大學	國立臺北大學外語授課補助要點§3	經核定通過以外語授課之課程，授課時數以 1.5 倍計算，但超支鐘點上限，仍以四小時為限。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獎勵教師全程英語授課要點§5	全程英語教學課程及授課教師經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後，依相關規定授課，該門課程授課時數乘一又二分之一倍為課程鐘點時數。
國立中正大學	國立中正大學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要點§10	全英語學位學程及學分學程之課程，其授課鐘點得乘以一點五倍計算。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要點§6	適用本要點獎勵之授課教師，於學期末依課程學分數發給獎勵金，2 學分課程發給 2 萬元，3 學分(含)以上課程發給 2 萬 5 仟元以為獎勵。 同一教師同一門課程每學期僅得獎勵一次。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實施要點 §3	專任教師於國際學位學程以全英語授課之科目，其鐘點費以一點五倍計且不計入日間授課時數。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授課獎勵要點§2	鼓勵本校專任教師選修授課課程全程以英語授課，其鐘點費以 1.5 倍計算。
國立嘉義大學	國立嘉義大學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要點§6	審查通過以英語授課之課程，授課鐘點每 1 學分以 1.5 倍計，但總超支鐘點數仍受本校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之限制。
國立臺南大學	國立臺南大學獎勵教師以全英語授課辦法§5	於每學期開課前申請全英語授課之課程其鐘點逕以一點五倍之優惠方式計算，但加計此優惠鐘點後，專任教師每週可領超支鐘點數仍以四小時為限。
國立東華大學	國立東華大學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要點	教師經審查通過開授國際學程之全英語授課課程，須符合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規定」最低開課人數標準且有國際生(指國際班的境外學生及本地生)或國際學程外籍生修課，並符合本要點規定，該科目授課時數始得以增加 0.5 倍計算……。
國立聯合大學	國立聯合大學全英語授課實施要點	各開課單位申請開設全英語授課並經核准之授課教師，依下列標準支給鐘點： (一) 研究所修課人數達 3 人以上，學士班修課人數達 15 人以上即可開課，該課程授課鐘點數以 1.5 倍計算……。 (四) 同一教師相同課程第三次授課起，以該課程原授課鐘點數 1.2 倍計算。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

104.5.27 第 117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5.04.21(104)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05.04.27 第 128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本校為促進國際化，培養學生國際觀，提昇學生外語能力與專業能力，鼓勵本校專任教師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非以英語為母語且未領有教育部新進教師彈性薪資之專任教師，以英語講授正規學期課程架構內所開授之一般課程，經各開課單位審查通過，向教學發展中心提出申請者。
班級人數大學部課程不得低於十人，研究所課程不得低於四人。未達上述人數有特殊原因者得專案申請。
授課教師前二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有一科平均值為3.5以下者，不予獎勵。
校共通必修之英語課程、全英語學位學程之課程、英語相關學系開設以英語授課之相關課程、論文研討、演講等課程，以及推廣教育或針對各項英文檢定考試所開設之語言訓練，不適用本要點。
英語相關學系申請課程適用本要點有疑義時，由教學發展中心邀集各學院院長召開相關會議實質認定。
- 三、教師應就其個人開授課程內容、特色及未來發展，以全程英語教學方式授課，其方式包括教材採用英語書籍、授課、研討及學習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
- 四、採英語教學之課程，課程大綱以英語撰寫，開課時於科目時間表上註明「英語授課」；教師應於上課前公告注意事項供學生周知。
- 五、獲教學發展中心核定英語授課獎勵之課程，每門課每學期每學分核發新臺幣6000元之獎勵費。每學期每位老師以獎勵2門課為限。
領有教育部新進教師彈性薪資且在英語系國家取得學位者，每學期至少開設一門英語授課課程。
- 六、授課教師需提供獲獎勵學期之一小時教學影片及授課經驗與建議事項予教學發展中心；教學發展中心每學年應對英語教學課程，適時評估成效。
- 七、獎勵經費由教學卓越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計算要點（原要點）

86.08.21 第 72 次行政會議通過
 89.07.05 第 1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2.08.06 第 13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2.11.21 台 中（二）字 第 0920128680 號函同意備查
 94.10.05 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5.02.08 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5.03.01 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01.21 第 4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03.03 第 5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08.29 第 8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0.24 第 8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1.28 第 8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2.26 第 8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03.27 第 9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3.26 第 10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6.25 第 10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9.24 第 1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03.25 第 11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07.29 第 1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12.30 第 12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03.30 第 12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04.21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要點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十八條規定訂定之。
- 二、本校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為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任課班級修課人數大學部超過五十五人，碩士班超過三十人以上時，其增加鐘點費之計算公式為：
 大學部：

$$\text{增加鐘點費} = \text{原鐘點費} \times (\text{修課人數} - 55) \times 0.01。$$
 研究所：

$$\text{增加鐘點費} = \text{原鐘點費} \times (\text{修課人數} - 30) \times 0.017。$$
 以上鐘點費換算之鐘點數仍須受本要點第八點之規範。
- 三、教師授課時數未達每週基本授課時數者，應依以下優先順序補足之：當學期進修推廣處授課時數、下學期授課時數。如仍未補足，應累計至補足為止。
- 四、本校專任教師兼任本校組織規程中明定設置之一級主管、二級主管等職務人員，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四小時；系（所）主管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二小時，系主任如兼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別者每增加一個班別，減授一小時，最多合計核減四小時；副校長減授六小時；校長免授課，若有需要，以每週授課四小時為限並支給鐘點費。
- 五、本校如因業務特別需要，得以聘請特別助理若干人由教師兼任之，並依其本職別每週應授時數核減二至四小時。
- 六、教師擔任科技部核定之研究案主持人，或以本校名義接受政府機構委託案擔任主持人且經本校學術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其執行期間達六個月以上不足一年者，每一案得申請減授課一學期一小時，執行期間達一年者，每一案得申請減授課一學期二小時或兩學期各一小時，多年期案比照上述方式計算。本項減授應於研究案或委託案核定後至執行結束前之各學期開學後第三週內，檢具核定公文影本及相關佐證資料向教務處課務組提出書面申請，每學期最高以兩案為限，並應於各案執行之同一或下一學期（學年）減授，經簽准者得再延緩一年減授完畢。
 本校教師經院、系（所）邀請辦理學校對外重大競爭型計畫案之執行，經陳核簽准，得減授課每週一小時，以實際執行之學期減授之。
 前述各項減授時數每學期合計最多二小時，如因校務發展需求，經簽准者合計最多得為四小時。
 申請減授時數案者，不得再申請其他獎助。
- 七、本校教師參與臨床教學減授鐘點之規定另訂之。
- 八、各等級專任教師（含兼行政人員），每週實際授課時數超過其基本授課時數或核減後之應授時數者，得報支超支鐘點費，至多四小時。

兼任教師及業界專家以實際授課鐘點數支給鐘點費，在本校授課時數最高九小時。但退休人員在本校兼任及擔任業界專家授課時數最高六小時。

九、本校新進之助理教授前二年每學期至多得申請減授二小時。但減授期間不得超支鐘點或於校外兼課，並應申請科技部或其他政府部門競爭型計畫。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計算要點（修正草案）

86.08.21 第 72 次行政會議通過
 89.07.05 第 1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2.08.06 第 13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2.11.21 台 中（二）字 第 0920128680 號函同意備查
 94.10.05 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5.02.08 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5.03.01 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01.21 第 4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03.03 第 5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08.29 第 8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0.24 第 8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1.28 第 8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12.26 第 8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03.27 第 9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3.26 第 10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6.25 第 10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09.24 第 11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03.25 第 11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07.29 第 1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12.30 第 12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03.30 第 12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04.21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提 105.05.25 行政會議討論

- 一、本要點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十八條規定訂定之。
- 二、本校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為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任課班級修課人數大學部超過五十五人，碩士班超過三十人以上時，其增加鐘點費之計算公式為：
 大學部：
 增加鐘點費＝原鐘點費×（修課人數－55）×0.01。
 研究所：
 增加鐘點費＝原鐘點費×（修課人數－30）×0.017。
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教師授課鐘點數以 1.5 倍計算（同一教師開設相同課程者，第三次起授課鐘點數以 1.2 倍計算）。但論文研討、演講、實習、選課人數未達 4 人及外籍教師授課之課程，或授課教師前二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有一科平均值為 3.5 以下者，不適用之。
 以上鐘點費換算之鐘點數仍須受本要點第八點之規範。
- 三、教師授課時數未達每週基本授課時數者，應依以下優先順序補足之：當學期進修推廣處授課時數、下學期授課時數。如仍未補足，應累計至補足為止。
- 四、本校專任教師兼任本校組織規程中明定設置之一級主管、二級主管等職務人員，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四小時；系（所）主管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二小時，系主任如兼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別者每增加一個班別，減授一小時，最多合計核減四小時；副校長減授六小時；校長免授課，若有需要，以每週授課四小時為限並支給鐘點費。
- 五、本校如因業務特別需要，得以聘請特別助理若干人由教師兼任之，並依其本職別每週應授時數核減二至四小時。
- 六、教師擔任科技部核定之研究案主持人，或以本校名義接受政府機構委託案擔任主持人且經本校學術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其執行期間達六個月以上不足一年者，每一案得申請減授課一學期一小時，執行期間達一年者，每一案得申請減授課一學期二小時或兩學期各一小時，多年期案比照上述方式計算。本項減授應於研究案或委託案核定後至執行結束前之各學期開學後第三週內，檢具核定公文影本及相關佐證資料向教務處課務組提出書面申請，每學期最高以兩案為限，並應於各案執行之同一或下一學期（學年）減授，經簽准者得再延緩一年減授完畢。
 本校教師經院、系（所）邀請辦理學校對外重大競爭型計畫案之執行，經陳核簽准，得減授課每週一小時，以實際執行之學期減授之。
 前述各項減授時數每學期合計最多二小時，如因校務發展需求，經簽准者合計最多得為四小時。

申請減授時數案者，不得再申請其他獎助。

七、本校教師參與臨床教學減授鐘點之規定另訂之。

八、各等級專任教師（含兼行政人員），每週實際授課時數超過其基本授課時數或核減後之應授時數者，得報支超支鐘點費，至多四小時。

兼任教師及業界專家以實際授課鐘點數支給鐘點費，在本校授課時數最高九小時。但退休人員在本校兼任及擔任業界專家授課時數最高六小時。

九、本校新進之助理教授前二年每學期至多得申請減授二小時。但減授期間不得超支鐘點或於校外兼課，並應申請科技部或其他政府部門競爭型計畫。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計算要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要點	現行要點	說明
二、本校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為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 任課班級修課人數大學部超過五十五人，碩士班超過三十人以上時，其增加鐘點費之計算公式為： 大學部： 增加鐘點費＝原鐘點費×（修課人數－55）×0.01。 研究所： 增加鐘點費＝原鐘點費×（修課人數－30）×0.017。 <u>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教師授課鐘點數以 1.5 倍計算（同一教師開設相同課程者，第三次起授課鐘點數以 1.2 倍計算）。但論文研討、演講、實習、選課人數未達 4 人及外籍教師授課之課程，或授課教師前二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有一科平均值為 3.5 以下者，不適用之。</u> 以上鐘點費換算之鐘點數仍須受本要點第八點之規範。	二、本校專任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為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講師十小時。 任課班級修課人數大學部超過五十五人，碩士班超過三十人以上時，其增加鐘點費之計算公式為： 大學部： 增加鐘點費＝原鐘點費×（修課人數－55）×0.01。 研究所： 增加鐘點費＝原鐘點費×（修課人數－30）×0.017。 以上鐘點費換算之鐘點數仍須受本要點第八點之規範。	為鼓勵教師於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開設課程，增列該類課程授課時數以倍數計算相關規定。 碩士班每門課以 3 學分計算，則全學期鐘點費， 教授 49,950 元 副教授 42,930 元 助教授 39,690 元 1.5 倍計算，一門課全學期增加 教授 24,975 元 副教授 21,465 元 助教授 19,845 元 1.2 倍計算，一門課全學期增加 教授 9,990 元 副教授 8,586 元 助教授 7,938 元

提案編號：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5 月份第 129 次行政會議提案單	
案由	進修推廣處擬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一、 覆如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臨時提案 3：為廣招研究所就讀學生，建請學校擬定社會人士選讀/旁聽辦法。 二、 進修推廣處參考國立臺灣大學、國立台中教育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草擬「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如附件一、二。
辦法	相關資料如附件。 經本校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後，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一、請進修推廣處加緊此要點之行政作業流程，並 email 告知各系所，以利其即刻討論欲開放隨班附讀的課程。 二、另請查詢暑假有開放碩士學位專班的系所，以利系所盡快安排相關事宜。 三、餘照案通過，請續提相關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草案)

- 一、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辦理隨班附讀,依據「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點」,特訂定本要點。
- 二、 招收對象：
 - (一)申請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隨班附讀者均須具有報考相關學位資格。
 - (二)各系所得依課程需要,增列工作經歷、具備之知識或技能等其他條件。
 - (三)各系所如有特殊需求,欲降低前述學歷標準者,應經本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委員會議同意。
- 三、 課程：
 - (一)除教育學程、博士班或各系所課程具有特殊限制不開放外,各系所得在正式學生優先選課原則下,訂定可招收隨班附讀之課程。
 - (二)各系所應將所提出之課程(含課程編號、科目名稱、授課教師、學分數、上課時間及隨班附讀學員資格要求)送經所屬學院核可後,送進修推廣處。
 - (三)進修推廣處彙整各院所提送之隨班附讀課程後,提報本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委員會議審議。
 - (四)進修推廣處前應於提報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委員會議審議前,先送教務處查核,以利安排上課教室。
- 四、 課程隨班附讀之學員數：
 - (一)學士班課程:修讀人數在五十人以下者,隨班附讀人數得補足至五十人;修讀人數超過五十人者,隨班附讀人數得以修讀人數百分之十為限。
 - (二)碩士班課程:修讀人數在廿五人以下者,隨班附讀人數得補足至廿五人;修讀人數超過廿五人者,隨班附讀人數以修讀人數百分之廿為限。
 - (三)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修讀人數在廿五人以下者,隨班附讀人數得補足至廿五人;修讀人數超過廿五人者,隨班附讀人數以修讀人數百分之廿為限。
 - (四)如前述課程之教室的容量低於可招收人數(含校內正式學生及修讀學員數),則以該教室之容量扣除校內正式學生修讀人數之差額為限。
- 五、 招生作業及核准
 - (一)由進修推廣處統籌辦理,原則上於每學期辦理一次。
 - (二)擬隨班附讀之人士,應每學期提出申請,進修推廣處彙整申請表件送相關系所,由系所與任課老師自訂審核方式並決定錄取名單及優先排序,最遲於加退選課日期截止後三日內將錄取名單送交進修推廣處公布。
- 六、 修讀學分規定
 - (一)隨班附讀之學員原則上每學期最多修習十學分。
 - (二)修讀科目之成績,學士班以六十分為及格,碩士班以七十分為及格,並由進修推廣處發給推廣教育學分證明。
- 七、 學分費：
 - (一)每學期除按修讀學分數計費外,並得依本校相關規定收取費用。
 - (二)隨班附讀收費依各系所學分收費標準,每學分加計 1,000 元行政作業費。實習(驗)材料費另計,其金額由各系所決定,但須超過成本。

(三)學分費得依學校學費調整標準調整之。

八、 授課補助與經費分配：

(一)教師授課補助：依該課程學分數、學分費及隨班附讀學員數，依下列公式計算：

1. 每門課程授課獎勵金=每人學分獎勵金 $\times$ 課程學分數 $\times$ 隨班附讀學員數

2. 每人學分獎勵金：每人學分獎勵金 750 元。每門課程授課獎勵金最高 30,000 元。

(二)學分費收入之 75%為學校收入，25%為管理費並依進修推廣處 40%、系所 60%之比例分配。

(三)學員入(退)學、學費收繳及退還、成績登記及推廣教育學分證明之核發等，由進修推廣處依「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點」辦理。

九、 隨班附讀學員未來如通過本校入學考試，取得學籍，其已修之科目學分之抵免，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系所規定辦理。

十、 凡至本校隨班附讀修讀課程及學分之人士，均屬推廣教育學員；其學分證明均應加註「推廣教育」字樣。

十一、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灣大學辦理隨班附讀作業要點

民國 90.5.15 第 2195 次行政會議通過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校外人士至校修讀課程與學分作業要點

民國 90.11.13 第 2220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訂要點名稱及部分條文

民國 95.11.28 第 2457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訂要點名稱及部份條文

民國 97.11.25 第 2551 次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三、四條

一、為提供社會人士有機會修習本校各類課程，以助其達成進修及終身學習之目的，依「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暨「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要」，特訂定本要點。

二、凡至本校隨班附讀修讀課程及學分之人士，均屬推廣教育學員；其學分證明均應加註「推廣教育」字樣。

三、招收對象：

(一)申請學士班隨班附讀者須具有報考學士學位資格，申請研究班隨班附讀者須具有報考碩士學位資格。

(二)各系所得依課程需要，增列工作經歷、具備之知識或技能等其他條件。

(三)各系所如有特殊需求，欲降低前述學歷標準者，應經本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同意。

四、課程：

(一)在維持教學品質之條件下，除教育學程、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或各系所課程有特殊限制不開放外，各系所或教學單位得在正式學生優先選課原則下，檢討出可招收隨班附讀之課程。

(二)為提供擬隨班附讀人士充分資訊，課程之授課教師應提供其最近一次講授該課程之教學意見調查分數，且該分數不得低於三點五，供選讀人士參考。但如修課學生低於二十人或低於百分之六十填答意見調查者，不在此限。另該課程全班學生平均成績不得高於八十五分。如屬新開課程者，則以該教師上學期所授其他課程為據。

(三)各系所或教學單位應將所提出之課程(含課程編號、科目名稱、授課教師、學分數、上課時間及隨班附讀學員特殊資格或條件要求)送經所屬學院或單位核可後，送進修推廣部。

(四)進修推廣部彙整各院所提送之擬供隨班附讀課程後，提報本校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審議。為利安排教室上課，前述修讀課程於提報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審議前，應先送教務處查核辦理。

五、課程隨班附讀之學員數：

(一)學士班課程：原學系修讀人數在六十人以下者，隨班附讀人數得補足至六十人，原學系修讀人數超過六十人者，隨班附讀人數以原學系修讀人數百分之十為限。

(二)碩士班課程：原系所修讀人數在二十人以下者，隨班附讀人數得補足至二十，原系所修讀人數超過二十人者，隨班附讀人數以原系所修讀人數百分之十為限。

(三)如前述課程之教室的容量低於可招收人數(含校內正式學生及修讀學員數)，則以該教室之容量扣除校內正式學生修讀人數之差額為限。

六、招生作業及核准

(一)由進修推廣部統籌辦理，原則上於每學期辦理一次。

(二)擬隨班附讀之人士，應每學期提出申請，進修推廣部彙整申請表件送相關系所，由系所與任課老師自訂審核方式並決定錄取名單及優先排序，最遲於加退選課日期截止後三日內將決定送交進修推廣部公布。

七、修讀學分規定

(一)隨班附讀之學員原則上每學期最多修習六學分。

(二)修讀科目之成績，學士班以六十分為及格，碩士班以七十分為及格，並由進修推廣部發給推廣教育學分證明。

八、學費：

- (一)每學期除按修讀學分數計費外，並得收取註冊費及圖書費。
- (二)學士班課程每學分收費分為 3,000 元、4,500 元或 6,000 元等三種；碩士班課程每學分收費 4,500 元、6,000 元或 8,000 元等三種。實習（驗）材料費另計，其金額由各系所決定，但須超過成本。
- (三)各課程學分費，由各系所或教學單位於上列標準擇一行。如需超過上列標準者，須經校長同意。
- (四)學分費得依學校學費調整標準調整之。

九、授課補助與經費分配：

- (一)教師授課補助：依該課程學分數、學分費及隨班附讀學員數，依下列公式計算：
 - 1. 每門課程授課補助額： $\text{課程學分數} \times \text{隨班附讀學員數} \times \text{每人學分補助額}$
 - 2. 每人學分補助額： $1,000 + (\text{該課程每學分費} - 4,000) \times 0.2$
 - 3. 每人學分補助額最低 1,000 元。每門課程授課補助額最高 60,000 元。
 - (二)課程如有超過十人以上修讀者，則以教師授課補助四分之一之金額，聘請助教協助教學。
 - (三)學分費收入之 25% 作為管理費，並依校方 40%，院系或相關教學單位 60% 之比例分配。院方與系所管理費分配比例，由各學院自行決定。
- 十、學員入(退)學、學費收繳及退還、成績登記及推廣教育學分證明之核發等，由進修推廣部依教育部「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審查點」辦理。

十一、其他

- (一)對隨班附讀學員之規，應與具正式學籍之一般學生相同，不得有差別待遇。
- (二)隨班附讀學員未來如通過本校入學考試，取得學籍，其已修之科目學分之得否抵免，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系所規定辦理。
- (三)隨班附讀學員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生(員)之學習，經所修讀課程之系所及進修推廣部通知，仍未改善者，得取消其修讀資格，且不予退費。

十二、付費旁聽

- (一)無需實驗(習)之隨班附讀課程，得招收付費旁聽學員。
- (二)申請付費旁聽者，應具有報考學士班或碩士班之學力資格。是否核准，由該課程授課教師決定。
- (三)課程接受付費旁聽學員人數，以教室容量扣除修課人數(含本校學生與隨班附讀修讀學員)後之差額為上限。
- (四)付費旁聽學員應繳之學費，與該課程隨班附讀修讀學分之學員相同。
- (五)付費旁聽學員不得申請圖書館借書證。
- (六)有付費旁聽之課程，其授課補助與經費分配併入第九點辦理。
- (七)付費旁聽學員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其他學生(員)之學習，經所旁聽課程之系所及進修推廣部通知，仍未改善者，得取消其旁聽資格，且不予退費。
- (八)本校不發給付費旁聽學員任何成績或學分證明。

十三、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四、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隨班附讀作業要點

102 年 3 月 5 日 101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3 年 11 月 18 日 103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終身學習理念，提供社會人士再進修之機會，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各類隨班附讀業務，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隨班附讀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凡至本校隨班附讀修習課程及學分之人士，均屬推廣教育學員；其學分證明書均應加註「推廣教育」字樣。經教育部同意以隨班附讀補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者，於學分證明加註「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教育學分採計之用」字樣。
- 三、招收對象
 - （一）申請學士班隨班附讀者須具有報考學士班資格，申請碩士班隨班附讀者需具有報考碩士學位資格。
 - （二）各系所得依課程需要，增列工作經歷、具備之知識或技能等其他條件。
 - （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經教育部專案核准同意補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者，得於本校以隨班附讀方式補修學分，惟本校畢業之師資生如有特殊需求，經本校同意得至他校以隨班附讀方式補修教育專業課程學分。
 1. 逾師資培育法第二十條規定申請期限之本校畢業師資生，經本校以申請當時獲教育部核定之教育專業課程重新辦理認定，其學分仍有不足者。
 2. 逾師資培育法第二十條規定申請期限之他校畢業師資生，經原畢業學校以申請當時獲教育部核定之教育專業課程重新辦理認定，其學分仍有不足者。
 3. 本校畢業之師資生因有特殊情況，經本校認定其學分仍有不足者。
- 四、開放隨班附讀課程：
 - （一）在維持教學品質及正式學生優先選課原則下，各系所得擇定可招收隨班附讀之課程。
 - （二）教育專業課程、博士班課程或各系所有特殊限制不開放之課程不得辦理隨班附讀，但教育專業課程因有前點第三款情形者不在此限。
 - （三）各系所或教學單位應將可開放隨班附讀課程、開放名額及隨班附讀學員特殊資格或條件要求之相關資料，依規定期限提送進修推廣部。
 - （四）進修推廣部彙整各單位所提供之隨班附讀課程後，公告招生。
- 五、課程隨班附讀學員數：
 - （一）碩士班隨班附讀人數，以五人為限。
 - （二）大學部隨班附讀人數，以五人為限。
 - （三）如前述課程之教室的容量低於可招收人數（含校內正式學生及隨班附讀學員數），則以該教室之容量扣除校內正式學生修讀人數之差額為限。
- 六、招生作業：
 - （一）由進修推廣部統籌辦理，每學期以辦理一次為原則。

- (二)進修推廣部彙整申請表件後送各開課所系，由各所系自訂審核方式並決定錄取名單及優先排序，最遲於開學前二週內，將審核結果送交進修推廣部公布。

七、修讀學分規定：

- (一)隨班附讀之學員每學期最多修習六學分。
(二)修讀科目之成績，學士班以六十分為及格，碩士班以七十分為及格，成績及格者由進修推廣部發給學分證明。

八、學費

- (一)學分費：隨班附讀學員每學期學分費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收費標準收費，除按修讀學分數計費外，並得收取必要之雜費。
(二)課程如有實驗實習或個別指導，應另繳開課單位認定之實驗實習材料費或個別指導費用。

九、授課補助與經費分配

- (一)授課補助鐘點費：授課教師依原級職授課鐘點費標準每一名學員另增加百分之五授課鐘點費；如因加計隨班附讀學員後，該班修習學生總數達教師加計授課鐘點標準，不得加計授課鐘點。
(二)經費分配：依本校推廣教育收支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十、學員入退學、學費收繳及退還、成績登記及推廣教育學分證明之核發等，由進修推廣部依「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

十一、其他

- (一)教師對隨班附讀學員之授課規定，應與正式學生相同，不得有差別待遇。
(二)隨班附讀學員應確實隨班進行課業學習活動並參與考試，同時遵守校內各項法規；修習期間若有違反校規，比照校內學生依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隨班附讀學員未來如通過本校入學考試，取得學籍，其已修之科目及學分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及所系規定辦理抵免。

十二、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進修推廣部，

於102年3月5日第8次行政會議通過，

由102年3月21日校長核准，102年3月21日公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5 月份第 129 次行政會議提案單							
案由	擬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借用暨管理要點與該場地各區借用收費標準，提請 討論。						
說明	一、進修推廣處擬訂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借用暨管理要點（草案）詳附件一。 二、總務處草擬本校「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各區收費標準如后（詳附件二）： （一）「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 1. 空間規劃：內含工作區及住宿區 2. 設備要目： （1）工作區（可當上課教室使用）：玻璃白板、桌椅、投螢幕、投影機 （2）住宿區：四人房*4 間、六人房*1 間、單人房*1 間 （其中三間四人房及一間六人房為套房）（至多可住 24 人） （3）休憩區：沙發、飲水機、冰箱、電視 （4）晒衣場：大型洗衣槽、15L 洗衣機、兩處曬衣架 3. 學人宿舍暨闌場（整場）每日費用計收方式： 住宿費（參照學人宿舍單人房每房/日 600 元計費）： <u>600 元 X 23 人 + 工作區（每日）</u> <table> <tr> <td></td><td>21,300 元</td></tr> <tr> <td>+ 空調費（每日）</td><td>2,000 元</td></tr> <tr> <td></td><td><u>23,300 元</u></td></tr> </table> ☆備註： 1. 本場地以整場租借為原則，不接受個人單獨申請借用；工作區可單獨租借。 2. 本場地租借時間一週（含）以上，不滿一個月者，住宿費以 9 折計費；租借時間一個月（含）以上者，住宿費以 85 折計費，空調費全額計收。 3. 因特殊需求經核准者，依實際借用狀況，住宿費以每人/每日 600 元為計算基礎，空調費全額計收。 4. 借用寢具用品，其清洗費用由借用單位負擔。 5. 校外借用本場地，每場次需支付 1,200 元工作費，其餘場地復歸清潔費，另計。 （二）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工作區（可當上課教室使用）： 容納人數：40 人 設備要目：玻璃白板、桌椅、投螢幕、投影機、沙發、飲水機 每時段場地費（新臺幣）：7,500 元 每時段空調費：1,000 元 （三）檢附「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館舍場地管理及使用辦法」第三條之附表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館舍場地使用收費標準暨管理單位一覽表（增列收費標準草案）」（詳附件三）		21,300 元	+ 空調費（每日）	2,000 元		<u>23,300 元</u>
	21,300 元						
+ 空調費（每日）	2,000 元						
	<u>23,300 元</u>						
辦法	相關資料如附件。 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	一、本要點名稱請修正為『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篤行樓Y802研習住宿暨闡場」借用暨管理要點』，要點內容請再配合修正。 二、附件二本校「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闡場」各區收費標準第(一)點第3 小點請修正為「團宿暨闡場(整場)每日費用計收方式」，備註內容請再配合修正；並刪除「參照學人宿舍單人房每房/日 600 元計費」補充說明之文字；另計算公式請修正為「<u>600 元</u> X23 人+工作區 7500 元(<u>每日</u>)」。 三、餘照案通過。
----	---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總務處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篤行樓Y802研習住宿學人宿舍暨闡場」 借用暨管理要點

一、本校為活化館舍場地使用並提昇完善的管理與服務品質，提供「篤行樓Y802研習住宿學人宿舍暨闡場」之借用，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篤行樓Y802研習住宿學人宿舍暨闡場借用暨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場地之管理單位由進修推廣處負責。

三、申請資格

- (一) 本校辦理之各種考試入闈工作人員。
- (二) 進修推廣處之專案計畫。
- (三) 與本校簽有學術交流合約之機關（構）、產學合作對象或姊妹校交換訪問之學生。
- (四) 依本校「館舍管理場地管理及使用辦法」規定程序申請借用，且經核准者。
- (五) 其他因特殊需求經核准者。

四、申請程序：

校內：由借用單位檢附經核准之相關證明文件，向管理單位確認登記，並由雙方派員負責一切借用與點交事宜。

校外：依據本校「館舍管理場地管理及使用辦法」第三條之規定，應於使用日之10日前先洽詢本校管理單位，後提出簽呈（公函）申請。詳本校<http://www.ntue.edu.tw/>網頁→熱門連結→館舍場地一覽表查詢。

五、借用費用

- (一) 本場地分住宿區及工作區(可當教室使用)。工作區可單獨借用，住宿區不接受單獨借用。
- (二) 收費標準依本校「館舍管理場地管理及使用辦法」附表一；及本要點之住宿費用明細表。
- (三) 本場地寢具用品僅提供校內使用單位借用，校外單位借用請自備；惟，寢具清洗費用由借用單位自行負擔。

六、保管責任及環境維護

- (一) 本場地進住前及交還後之場地設備檢查作業由管理單位負責，有修繕必要時，另案報請維修；點交鑰匙後，借用人自是日起，即負保管責任，個人財物應妥為保管，如有遺失、損壞，本校不負賠償之責。
- (二) 借用期間有修繕必要者，由借用單位依規定報請修繕；借用人對於傢俱及設備之使用，應善盡保管責任。
- (三) 借用人於使用期間未經本校書面同意不得擅自破壞樑柱牆板等建築結構或變更隔間、陽台、門窗位置。

- (四) 借用人違反前項規定時，本校得立即終止使用，並請其回復原狀及賠償因此所生之損失。
- (五) 交還場地時，借用人應會同管理單位、交還鑰匙，並辦理點交手續，傢俱及設備如有短缺或因使用不當造成損壞者，借用單位應負賠償責任。
- (六) 因天災、事變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有遭受損壞者，管理單位得進入緊急搶修。

七、使用場地注意事項：

- (一) 入住時間於借用當日下午13點起，退房時間於上午12點前辦理完手續。
- (二) 已不得留宿他人或在房內賭博、酗酒。
- (三) 不得攜帶寵物或危險物品進入。
- (四) 負有保管鑰匙之責任，如該鑰匙遺失則須繳交換鑰匙之工本費新臺幣參佰元整。
- (五) 如持有貴重物品，請自行妥為保管，管理單位不負保管責任。
- (六) 提供之網路、電視係屬無償使用，不另收費；提供入闖借用時，網路將予以拆除。
- (七) 本場地全面禁煙。
- (八) 如遇學校因臨時特殊需要時，管理單位得權宜調配住宿分配順序或取消住宿。
- (九) 借用期間場地清潔及場地復歸之清潔由借用人自行處理，所衍生之費用亦同。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本校「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閱場」各區收費標準計算方式如后：

(一)「篤行樓 Y802 研習住宿學人宿舍暨閱場」：

1. 空間規劃：內含工作區及住宿區
2. 設備要目：
 - (1) 工作區（可當上課教室使用）：玻璃白板、桌椅、投螢幕、投影機
 - (2) 住宿區：四人房*4 間、六人房*1 間、單人房*1 間（至多可住 24 人）
（其中三間四人房及一間六人房為套房）
 - (3) 休憩區：沙發、飲水機、冰箱、電視
 - (4) 晒衣場：大型洗衣槽、15L 洗衣機、兩處曬衣架
3. 團宿學人宿舍暨閱場(整場)每日費用計收方式：

住宿費 ~~（參照學人宿舍單人房每房/日 600 元計費）~~：

600 元 X 23 人 + 工作區	7500 元（每日）
	21,300 元
+ 空調費（每日）	2,000 元
	<u>23,300 元</u>

☆備註：

1. 本場地以整場租借為原則，不接受個人單獨申請借用；工作區可單獨租借。
2. 團宿學人宿舍暨閱場(整場)租借時間一週（含）以上，不滿一個月者，住宿費以 9 折計費；租借時間一個月（含）以上者，住宿費以 85 折計費，空調費全額計收。
3. 因特殊需求經核准者，依實際借用狀況，住宿費以每人/每日 600 元為計算基礎，空調費全額計收。
4. 借用寢具用品，其清洗費用由借用單位負擔。
5. 校外借用本場地，每場次需支付 1,200 元工作費，其餘場地復歸清潔費，另計。

(二) 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閱場工作區（可當上課教室使用）：

容納人數：40 人

設備要目：玻璃白板、桌椅、投螢幕、投影機、沙發、飲水機

每時段場地費（新臺幣）：7,500 元

每時段空調費：1,000 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館舍場地使用收費標準暨管理單位一覽表（草案）

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館舍場地管理及使用辦法」第三條之附表一

102 年 10 月 25 日第 9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4 年 04 月 29 日第 11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03 月 30 日第 12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 年 05 月 25 日 05 月 129 次行政會議提案

*請參考本校館舍場地管理及使用辦法第四條之申請程序辦理。

★頁次第 4 頁紅色字體為增列「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閱場」各區借用收費標準—本表共 8 頁，其餘頁次本次無修正略。

分類	專業別	序號	館舍、空間 名稱	容 量 (人)	每時段費用 (含水電費、工作 費)	每時段空 調 費	管 理 單 位	設 備 要 目	備 註
教室	創意未來 學習中心	6	圖書館 高互動創意學習 區	60(48+12)	5,500		圖書館 資訊資源 組	液晶投影機*3、電動銀幕*3、無線 麥克風*2、綜合擴大機*1、吸頂式 喇叭*4 電腦：提供(48 台學生機+1 台老師 機)筆記型電腦 其他設備： 1. 節能風扇 2. 創意性隔間板 3. 網路印表機	
		7	圖書館 討論小間	6	500		圖書館 資訊資源 組	提供 34 吋液晶螢幕*1 液晶投影機*1、電動銀幕*1	
		8	圖書館 3D 實驗互動區		1,000		圖書館 資訊資源 組	依據人文藝術學院創意未來學習 中心 3D 列印機借用規定公告辦理	
		9	圖書館 行動學習專用空 間	32(24+8)	3,000		圖書館 資訊資源 組	8 台桌上型電腦	

分類	專業別	序號	館舍、空間名稱	容量 (人)	每時段費用 (含水電費、工作費)	每時段空調費	管理單位	設備要目	備註
學人宿舍暨闌場	學人宿舍暨闌場	1	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 (內含工作區及住宿區)	23	21,300 (日)	2,000 (日)	進修推廣教育中心	1. 工作區 (可當上課教室使用) : 玻璃白板、桌椅、投螢幕、投影機 2. 住宿區: 四人房*4 間、六人房*1 間、單人房*1 間 (其中三間四人及一間六人房為套房) (至多可住 24 人) 3. 休憩區: 沙發、飲水機、冰箱、電視 4. 晒衣場: 大型洗衣槽、15L 洗衣機、兩處曬衣架	1. 本場地以整場租借為原則，不接受個人單獨申請借用；工作區可單獨租借。 2. 本場地每日費用計收方式：住宿費：21,300 元；空調費 2,000 元。 3. 本場地租借時間一週 (含) 以上，不滿一個月者，住宿費以 9 折計費；租借時間一個月 (含) 以上者，住宿費以 85 折計費，空調費全額計收。 4. 因特殊需求經核准者，依實際借用狀況，住宿費以每人/每日 600 元為計算基礎，空調費全額計收。 5. 借用寢具用品，其清洗費用由借用單位負擔。 6. 校外借用本場地，每場次需支付 1,200 元工作費，其餘場地復歸清潔費，另計。
		2	篤行樓 Y802 學人宿舍暨闌場工作區	40	7,500	1,000	進修推廣教育中心	玻璃白板、桌椅、投螢幕、投影機、沙發、飲水機	可單獨借用 可當上課教室使用
會議室	會議室	1	行政大樓地下室 A03	50	5,000		總務處	會議麥克風系統、數位講桌	橢圓形會議桌
	會議室	2	行政大樓 A605	40	7,500		秘書室	會議麥克風系統、數位講桌	橢圓形會議桌
	會議室	3	篤行樓 Y803	42	8,000	1,000	華語文中心	數位講桌、單槍投影機、會議麥克風系統 X26、影音設備、音箱	橢圓形會議桌

大型 場地	階梯教室	1	科學館 B101	150	10,200		自然系	數位講桌、單槍投影機、影音設備、有線麥克風 X1、無線麥克風 X2	階梯式活動扶手椅
----------	------	---	----------	-----	--------	--	-----	-----------------------------------	----------

1050516—129 次—附件三-- (5/20 版)

提案編號：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5 月份第 129 次行政會議提案單	
案由	擬修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通識教育評鑑報告書第五點「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之待改善事項第 2 條「…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決議通過之事項，卻需提通識教育委員會審議，此種制度設計似有矛盾之處。」擬修正本校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第四點，以符合諮詢委員會為通識教育最上位之概念。 二、本案經 105 年 5 月 2 日第 79 次行政主管協調會議及 105 年 5 月 9 日 5 月份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三、檢附「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 2，通識教育評鑑報告書截錄如附件 3。
辦法	依會議決議執行。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四、本諮詢委員會原則上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 相關建議交由通識教育委員會執行。	四、本諮詢委員會原則上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 會議決議或相關意見由執行秘書提報通識教育委員會決議後執行。	文字修正以符合通識教育評鑑報告及諮詢委員會設置定位。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 經 校長核定後實施。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 陳請 經 校長核定後實施。	文字修正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

102.3.27第92次行政會議訂定

105.5.25第129次行政會議○○

- 一、提供本校通識教育所須之諮詢機制，特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本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諮詢委員會置委員7至9人，校長、副校長及教務長為當然委員，校長為召集人，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執行秘書。另由召集人聘請校外委員若干名，任期一年，得連任。必要時，得就特定事項另行聘請顧問與會。
- 三、本諮詢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為本校所提通識教育理念與目標提供諮詢。
 - （二）為本校通識教育發展方向與重要政策提供諮詢。
 - （三）為本校所提通識課程計畫及其他相關計畫提供諮詢。
 - （四）其他通識教育發展事項之諮詢。
- 四、本諮詢委員會原則上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相關建議交由通識教育委員會執行。
- 五、本諮詢委員會委員為無給職，但校外委員或顧問得支給出席費、旅費或審查費。
-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

龍 29 未來實驗室」之空間實驗計畫等 10 項學藝活動，103 學年度上學期則規劃 7 場文學大師講座課程。

在促進多元學習之常務性活動上，該校舉辦校內運動競賽、成立多元性社團、校慶系列活動、學生歌唱比賽、人文藝術活動與擔任海外志工。該校目前實施兩種預警制度：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成績不及格者與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一缺課者將進行預警，預警學生名冊轉知導師以協助輔導學生。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專責單位近三個年度經費之核定分別為 275,290 元、414,000 元與 276,000 元，仍然偏低。
2. 該校美術館館藏珍貴、展演多元，空間設計別具特色，極具教育性，然而學生對該館多覺陌生。
3. 該校位於臺北大都會區，可用資源甚豐，惟資源利用之主動性，仍有改善空間。

(三) 建議事項

1. 宜增加該專責單位之年度經費，以利通識教育之順利推展。
2. 宜針對校內學生多舉辦參觀美術館等活動，如新生始業輔導時安排導覽活動，促進多元學習，從而提升通識教育品質。
3. 宜積極善用臺北大都會區之學習資源，包括擴大與國立臺灣大學選課、藝文活動之參與及學用合一之實踐等。

五、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校務會議，提案修正學校組織章程，通過該專責單位由教務處二級單位改為輔助教學一級單位，自 103 年 2 月 1 日起實施，負責執行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所規劃與審議通過之通識教育相關事項。該專責單位現由教務長兼任主

任，下置組員 1 名及行政助理 1 名，負責全校通識教育課程行政作業之統籌與協調。此外，修訂後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設置辦法」，確立該專責單位任務執掌，並為「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及「通識課程領域召集人」之法源依據。

該專責單位之行政運作表現在課程規劃上、教師教學上及學生之學習上，其品質改善機制，則透過畢業生流向調查問卷或畢業生滿意度調查問卷之資料蒐集而獲得。

（二）待改善事項

1. 課程及師資聘任之三級三審制度，未臻完善，組織建置無法確立如專業課程之系、院、校三級之角色。
2. 依該校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其任務係對於通識教育理念與目標、通識教育發展方向與重要政策等提供諮詢，屬通識教育最上位概念，會議決議或相關意見應交由相關單位執行，惟目前之機制不但與通識教育委員會位階相同，且任務亦相同，又依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提案（提案編號 1），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決議通過之事項，卻需提通識教育委員會審議，此種制度設計似有矛盾之處。
3. 該專責單位已由教務處二級單位改為輔助教學一級單位，惟其主體性與獨立性，仍難以與各學院相提並論；且由教務長兼任中心主任，恐因任務繁重而分身乏術，不利該專責單位之長遠發展。
4. 由教學大綱發現，授課教師對於核心能力、校訂基本素養與通識教育課程目標之定義混淆，顯示該專責單位尚未建立授課教師對於上述三項之理解機制。
5. 該校目前已完成基本素養及通識教育課程目標，並已開始運作，然在學生學習成效評核機制上，其項目仍與一般學習評

量相同，如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小組討論及筆試紙筆測驗等。

6. 通識各領域召集人需積極規劃課程、延聘適當教師、瞭解教學成效及評估學生學習意見等，投入甚多，該專責單位未有相關機制鼓勵校內教師擔任通識課程規劃工作。

(三) 建議事項

1. 宜積極改善課程及師資聘任之三級三審制度。
2. 依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之任務與功能，其會議決議或相關意見宜直接交由相關單位執行之。
3. 為落實通識教育之理念與提升通識教育之品質，該專責單位宜與各學院並列為一級學術單位，中心主任宜由專任教授擔任，不宜由其他一級主管兼任。
4. 該專責單位宜透過自我改善機制，讓教師能瞭解授課課程與基本素養之關聯性。
5. 基本素養之學生學習成效檢核有其固定機制，與成績評量並不相同，該專責單位宜建立基本素養之評核機制，以落實學生之學習成效。
6. 該專責單位宜建立機制，並提供經費及助理，以鼓勵課程領域召集人投入通識課程之執行。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5 月份第 129 次行政會議提案單	
案由	擬修訂本校「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要點旨在協助教師瞭解學生對授課之反映並提昇教學品質，除賦予「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實施法源外，也訂有調查結果表現不佳教師的輔導機制。此要點實施多年陸續顯現許多待解問題，端賴修訂要點內容方得補強；茲將本要點必須修訂之理由列述如後： (一)依要點內容難以實質掌握輔導成效：本要點對於問卷結果平均值低於 3.5 分之教師，僅規定“得”提供書面說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徵詢教師意願是否提供教學支持。由於未有強制教師進行教學改善的規範，歷年來僅交由系所主管進行輔導，未見明顯成效。 (二)連續兩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以上平均值於 3.5 以下者僅有一個案：要點實施以來，啟動期末教學評量支持小組僅只有 1 件個案，雖然受輔教師已繳交改善計畫，但未有同步檢視改善情形的配套作為，個案教師後續教學改善情形不佳，改善機制有需要加以檢討。 (三)要點規定「連續兩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以上平均值於 3.5 以下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提供支持輔導」，相較他校規範略顯寬鬆：據統計，平均分數在 4 分以下之科目僅約占全校開課數的百分之五，另 104 第 1 學期 3.5 分以下，專任 7 人，兼任 2 人，共 9 人 9 堂課，占全校開課數的千分之七，為數不多。又問卷結果平均低於 3.5 分以下之教師，常有重複於次一或二學期有一科低於 3.5 分的情形，但依據現行要點雖未達「連續兩學期 2 科平均值於 3.5 以下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之規定，前述教師的教學品質顯有必要加以掌握。參照他校規範，如「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規定「兩年內二學期任一科目或同一學期二門科目平均分數低於 3.5 分」，及「臺中教育大學」規定「教師期末教學評量平均分數未達 3.5 分，先由教師進行說明，並請系所主管關心輔導，受輔教師於輔導期間不得支領超支鐘點費，且不得在校外兼課。」為求改善教學品質，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建議修正之。

	(四)兼任教師如有應聘本校專任教師的情形，兼任期間的教學表現未能及時納入聘任參考：近年發現有一案例，專任教師在受聘前曾於本校擔任兼任教師，惟兼任期間之任教學科問卷結果平均值低於 3.5 分，但此等資訊未能納入系所聘任之參，建議修正。 (五)因應教評會決議修正兼任教師續聘條件：要點規定「兼任教師與業界專家一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含)以上平均值低於 3.5 以下者或 1 科平填值於 3 以下者，自次學期起不予續聘。」擬修正前述規範門檻為「兼任教師與業界專家一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1 科(含)以上平均值低於 3.5 以下者，自次學期起不予續聘。」 二、檢附修正對照表說明(附件一)、修正條文草案(附件二)、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回饋表(附件三)、實施新問卷後之統計分數(附件四)及兩年內低於 3.5 之專兼任老師評量結果(附件五)供參。
辦法	本案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實施。
決議	一、第五點錯別字「瞭解」之文字請修正為「了解」。 二、第六點第(五)款請修正為「系所或中心進行新聘教師時，應確認應聘者是否曾任本校兼任教師或業界專家，其在校兼任期間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結果應列入聘任之參據。」 三、請教務處與教發中心再另行研議本要點必須加入「學位學程」文字之處。 四、刪除附件五內容。 五、餘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本校每學期期末針對學士班及碩、博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所有課程，實施以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填寫進行師生狀況調查，服務學習課程及專案獲簽准的課程得不納入實施範圍。 如為協同教學課程，學生僅就主授課教師之教學狀況填答問卷，或另行依專簽核定辦理。	二、本校每學期期末針對學士班及碩、博士班所有課程，實施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填寫。服務學習課程及專案簽准的課程不納入實施範圍。 如為協同教學課程，學生僅就主授課教師填答問卷，或另行專簽辦理。	為呼應教師評鑑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師生教學狀況調查結果」，強調其關聯性。
三、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採網路線上填答，由教務處進行統計和分析。各班別有效填答問卷數應達下述門檻，填答結果方列入第五點及第六點之統計結果運用：博士班課程 2 份以上，碩士班課程 4 份以上，學士班課程 10 份以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 7 份以上。 有效問卷填答人數為博士班至少 2 人以上，碩士班至少 4 人以上，且學士班及碩士班填答問卷人數達選課人數百分之七十比例者，方採計。	三、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採網路線上填答，由教務處進行統計和分析。 有效問卷填答人數為博士班至少 2 人以上，碩士班至少 4 人以上，且學士班及碩士班填答問卷人數達選課人數百分之七十比例者，方採計。	原條文第三條調整至第四條，並增列有效填答問卷數門檻，以及納入在職專班課程。
四、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採網路線上填答，由教務處進行統計和分析。本校學生需填答當學期全部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完畢後，方得選修下學期課程。	四、本校學生填答全部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完畢後，方得選修下學期課程。	合併原條文第三條，並調整原條文文字。
五、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統計結果，供各該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做為其理解教學情形或改善之參考據。另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務長、進修推廣處處長、副校長及校長均可具有於本校教務資訊系統查閱前述結果之權限。全校性統計	五、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統計結果，供各該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做為其理解教學情形或改善之參考。另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務長及校長均可於本校教務資訊系統查閱。全校性統計分析亦供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和各院院長參考，並做	1.增列副校長及進修推廣處處長有權限查閱問卷統計結果。 2.增列系所及學院可將問卷結果列為教師評鑑及升等之用。

分析亦結果除供校長、副校長、教務長、進修推廣處處長和及各院院長參考，系所及學院可將教師之間卷統計結果列並做為教師評鑑及升等之參考用。	為教師評鑑及升等之參考。	
六、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平均值低於 3.5 分以下者之輔導機制之運用如下： (一) 專任教師前一學期有 1 科平均值於 3.5 分以下，得提供書面說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徵詢教師意願是否提供教學支持教師應於指定日期前填具改善計畫(表格由教學發展中心提供)，經系所主管核定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二) 連續兩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兩年內有任 2 科目以上平均值於 3.5 分以下者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由副校長、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進修推廣處處長及該教師所屬之學院院長、系所或中心主任及教師之學院院長、系所、中心主任組成期末教學評量支持小組，與該教師討論下列所需之教學支持輔導作為： 1. 協調變更授課項科目。 2. 提供教具與教材資源。 3. 安排薪傳教師協助其教學。 4. 調整教師教學負擔。	六、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之運用如下： (一) 專任教師一學期有 1 科平均值於 3.5 以下，得提供書面說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徵詢教師意願是否提供教學支持。 (二) 連續兩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以上平均值於 3.5 以下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由副校長、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及該教師之學院院長、系所、中心主任與該教師討論下列所需之教學支持： 1. 協調變更授課項目。 2. 提供教具與教材資源。 3. 安排薪傳教師協助其教學。 4. 調整教師教學負擔。 5. 提供教學助理協助教學。 6. 提供教學優良教師課堂教學觀摩機會。 7. 進行教學歷程導向問卷調查。 8. 其他有助改善教學品質之資源。 (三) 兼任教師與業界專家一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以上平均值於 3.5 以下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不予續聘。	1. 修正第六條第一項，明訂為前一學期，避免模糊。另，前一學期有一科低於 3.5 分以下者，應由教師於當學期結束前參考教發中心提供之表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回饋表)提出改善計畫，並請系所主管介入輔導。 2. 修正第六條第二項，乃避免原條文規定連續兩學期平均值 3.5 分以下之規定相較於其他同性質之教育大學評鑑標準寬鬆。同時增列期末教學評量支持小組之組成機制及修改輔導項目，除了表示本校相當重視教學品質以外，藉此落實教師教學品質改善之作法，而非僅流於系所主管的口頭關懷。 3. 修正第六條第三項。依 104 學年度第 6 次校教評會(北教大人字第 1050GA0024 號)決議辦理，兼任教師教學意見調查未達標準者，依規定自次學期起不予續聘。另，原要點訂定之 2 科過於寬鬆在於多數的兼任教師僅授課一門，若規範兩門則形同無此規範。 4. 本校自從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施學生學習導向問卷後，全體教師教學評量平均分數由 4.31 提升至 4.51 分，分數在 4 分以下之科目僅約占全校開課數的百分之五，另 104 第 1 學期 3.5 分以下，專任 7 人，兼任 2 人，共 9 人 9 堂課，占全校開課數的千分之七。故以 3.5 分以下做為教師接受輔導之基準，實為合理。 5. 增列第四項規定，受輔導教師應於結果確認後接受薪傳輔導，輔導期間不得超鐘點授課並領取超支鐘點費，亦不得在校外兼課。 6. 增列第五項規定，新聘教師時，需確認是否曾任本校兼任教師或業界專家，其兼課期間之間卷結

5.提供教學助理協助教學。 63.提供聘請教學優良教師提供課堂教學觀摩機會。 74.進行教學歷程導向問卷調查。 85.其他有助改善教學品質之資源做法。 (三) 兼任教師與業界專家一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1 科(含)以上平均值低於 3.5 以下者或1科平填值於3以下者，自次學期起不予續聘。 (四) 前述第一、二款受輔導教師應於結果確認後次一學期接受薪傳輔導，輔導期間不得超鐘點授課並領取超支鐘點費用，亦不得在校外兼課。 (五) 系所或中心進行新聘教師時，應確認應聘者是否曾任本校兼任教師或業界專家，其在校兼任期間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結果應列入聘任之參據。		果應列入應聘之參考。
--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實施要點(修正草案)

84.4.11 本院 83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89.12.20 本校 8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10.20 本校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4.12.2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3.1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6.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10.1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5.23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10.24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11.28 第 8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1.22 第 1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4.30 第 10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8.27 第 10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擬提 105.5.25 第 129 次行政會議審議

- 一、為協助本校教師瞭解學生對授課之反映，據以改進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每學期期末針對學士班及碩、博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所有課程，實施以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填寫進行師生狀況調查，服務學習課程及專案獲簽准的課程得不納入實施範圍。
如為協同教學課程，學生僅就主授課教師之教學狀況填答問卷，或另行依專簽核定辦理。
- 三、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採網路線上填答，由教務處進行統計和分析。各班別有效填答問卷數應達下述門檻，填答結果方列入第五點及第六點之統計結果運用：博士班課程 2 份以上，碩士班課程 4 份以上，學士班課程 10 份以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 7 份以上。
有效問卷填答人數為博士班至少 2 人以上，碩士班至少 4 人以上，且學士班及碩士班填答問卷人數達選課人數百分之七十比例者，方採計。
- 四、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採網路線上填答，由教務處進行統計和分析。本校學生需填答當學期全部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完畢後，方得選修下次一學期課程。
- 五、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統計結果，供各該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做為其理解教學情形或改善之參考據。另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務長、進修推廣處處長、副校長及校長均可具有於本校教務資訊系統查閱前述結果之權限。全校性統計分析亦結果除供校長、副校長、教務長、進修推廣處處長和及各院院長參考，系所及學院可將教師之問卷統計結果列並做為教師評鑑及升等之參考用。
- 六、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平均值低於 3.5 分以下者之輔導機制之運用如下：
 - (一) 專任教師前一學期有 1 科平均值於 3.5 分以下，得提供書面說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徵詢教師意願是否提供教學支持教師應於指定日期前填具改善計畫(表格由教學發展中心提供)，經系所主管核定後，送教學發展中心存查。
 - (二) 連續兩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兩年內有任 2 科目以上平均值於 3.5 分以下者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由副校長、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進修推廣處處長及該教師所屬之學院院長、系所或中心主任及教師之學院院長、系所、中心主任組成期末教學評量支持小組，與該教師討論下列所需之教學支持輔導作為：
 1. 協調變更授課項科目。
 2. 提供教具與教材資源。
 3. 安排薪傳教師協助其教學。
 4. 調整教師教學負擔。
 5. 提供教學助理協助教學。
 6. 提供聘請教學優良教師提供課堂教學觀摩機會。

74.進行教學歷程導向問卷調查。

85.其他有助改善教學品質之資源做法。

(三)兼任教師與業界專家一學期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1 科(含)以上平均值低於 3.5 以下者或 1 科平填值於 3 以下者，自次學期起不予續聘。

(四)前述第一、二款受輔導教師應於結果確認後次一學期接受薪傳輔導，輔導期間不得超鐘點授課並領取超支鐘點費用，亦不得在校外兼課。

(五)系所或中心進行新聘教師時，應確認應聘者是否曾任本校兼任教師或業界專家，其在校兼任期間之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結果應列入聘任之參。

七、本要點提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實施要點(原案)

84.4.11 本院 83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89.12.20 本校 8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10.20 本校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4.12.2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3.1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6.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10.1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5.23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10.24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11.28 第 8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1.22 第 1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4.30 第 105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3.8.27 第 10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協助本校教師瞭解學生對授課之反映，據以改進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每學期期末針對學士班及碩、博士班所有課程，實施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填寫。服務學習課程及專案簽准的課程不納入實施範圍。
如為協同教學課程，學生僅就主授課教師填答問卷，或另行專簽辦理。
- 三、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採網路線上填答，由教務處進行統計和分析。
有效問卷填答人數為博士班至少 2 人以上，碩士班至少 4 人以上，且學士班及碩士班填答問卷人數達選課人數百分之七十比例者，方採計。
- 四、本校學生填答全部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完畢後，方得選修下學期課程。
- 五、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之統計結果，供各該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做為其理解教學情形或改善之參考。另授課教師、開課系所主管、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教務長及校長均可於本校教務資訊系統查閱。全校性統計分析亦供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和各院院長參考，並做為教師評鑑及升等之參考。
- 六、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統計結果之運用如下：
 - (一) 專任教師一學期有 1 科平均值於 3.5 以下，得提供書面說明，並由教學發展中心徵詢教師意願是否提供教學支持。
 - (二) 連續兩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以上平均值於 3.5 以下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由副校長、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及該教師之學院院長、系所、中心主任與該教師討論下列所需之教學支持：
 1. 協調變更授課項目。
 2. 提供教具與教材資源。
 3. 安排薪傳教師協助其教學。
 4. 調整教師教學負擔。
 5. 提供教學助理協助教學。
 6. 提供教學優良教師課堂教學觀摩機會。
 7. 進行教學歷程導向問卷調查。
 8. 其他有助改善教學品質之資源。
 - (三) 兼任教師與業界專家一學期學生學習成果導向問卷有 2 科以上平均值於 3.5 以下或 1 科平均值於 3 以下者，不予續聘。
- 七、本要點提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學年度 學期

教學意見回饋與支持系統回饋表

填表日期：

申請系所		申請教師姓名	
課程名稱			
教學相關資訊： (請說明課程目標、單元內容、教學技巧等資訊) (申請教師填具)(空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教學成果自評： (請自評教學成果，如是否依照課綱達教學目標、與學生之上課互動之情形等等..) (申請教師填具)(空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對學生教學評鑑分數與開放意見的回應： (請反饋對學生教學評鑑分數的回應，陳述學生資訊是否有偏頗之虞) (申請教師填具)(空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預計改善計畫：

(請研擬針對課程之改善計畫，如教學方法之改變，教學協助等)

(申請教師填具)(空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單位主管輔導意見：(單位主管對老師之評價)

(單位主管填具)(空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單位主管輔導計畫：(單位主管如何協助老師、教學協助之機制等)

(單位主管填具)(空格不足時，請自行增列)

申請教師簽名：

單位主管簽名：

(請單位主管核章後，密件送回教發中心)

自實施新問卷以來之統計分數

學期 \ 項目	平均分數	低於 3.5 分之 科目數目	總課程數	占總課堂數
104-1	4.51	9	1,342	千分之七
103-2	4.51	9	1,724	千分之五
103-1	4.51	7	1,340	千分之五
102-2	4.49	6	1,321	千分之四

(四)工作報告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教務處工作報告

註冊組

- 一、105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考試已於 5 月 10 日(星期二)公告統一分發結果，本校共計分發 236 名新生(含核定 215 名及外加原住民 20 名、離島 1 名)。
- 二、105 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市)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已於 5 月 10 日(星期二)公告統一分發結果，本校共計分發 6 名新生(含兒英系 2 名、心諮系 1 名、數資系數學組 1 名、藝設系藝術組 1 名及教育學系 1 名)。
- 三、10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保送大專校院甄試已於 5 月 13 日(星期五)放榜，本校共計錄取 6 名考生，含特教系 2 名、心諮系 2 名、幼教系 1 名及語創系文學創作組 1 名。
- 四、105 學年度學士班二、三年級轉學考簡章已於 5 月 6 日公告於招生資訊專區，本次共計有 13 個學系參與，預計招收 60 名學生。網路報名日期自 10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至 6 月 1 日(星期三)止，考試日期訂於 7 月 2 日(星期六)。
- 五、105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本校研究所陸生名額為 6 名(碩士班 4 名、博士班 2 名)，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訂於 5 月 27 日(星期五)公告正式分發名單。
- 六、105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本校學士班陸生名額為 5 名(自然、文產系、教經、心諮及語創各 1 名)，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訂於 5 月 9 日(星期一)起至 6 月 21 日(二)止受理考生網路報名。
- 七、有關 105 學年度學士班學生修讀輔系申請案，截至目前為止計有 35 人申請，審核結果將於 5 月下旬公告。
- 八、有關本學期應屆畢業生畢業學分初審(學系所)及複審案，截至目前為止計有 778 人提出申請(其中學士班 707 人、碩士班 6 人、博士班 10 人)。
- 九、本(104-2)學期截至目前為止尚有約 28 人未依限繳納學雜費，刻正進行退學公文簽辦作業。
- 十、有關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案，自 5 月 16 日(星期一)開始受理。
- 十一、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類學生減免學雜費補助款彙整表」預計 5 月底函報教育部備查，本校共補助約 482 萬元(含進修學制)。

課務組

- 一、104 學年度「專業表現優異學生甄選」已於 105 年 5 月 12 日開完評審會議，獲獎同學名單將送學務處於畢業典禮時接受校長表揚；若獲獎同學無法如期畢業，則取消其獲獎資格。
- 二、104 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暑期課程行事曆及開課、選課等相關事宜已公告週知，各開課單位申請開課期限至 5 月 16 日(星期一)截止，並已於 5 月 20 日(星期五)公告本學年度暑期班課程，5 月 25 日(星期三)至 5 月 27 日(五)受理校內學生選課申請。
- 三、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停修課程申請期間為 5 月 16 日(星期一)至 5 月 27 日(星期五)，停修申請結果於本學期第 15 週公告。
- 四、本學期第 3 次學生預警名單已發送各系所，期末扣考名單將於 6 月 6 日(星期一)彙整，6 月 8 日(星期三)發送。敬請授課師長於 6 月 6 日前將學生曠課情形登錄於教務資訊系統。

- 五、目前各開課單位正積極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及排課作業，預定於 6 月 8 日(星期三)公告全校課表，感謝各開課單位之配合。
- 六、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階段選課訂於 105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三)開始，請各授課教師於 105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一)前至本校教務學務師培系統/教師專用/教學計畫維護中完成課程大綱上網。
- 七、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課程大綱尚有 71 科未上網(詳如下表，統計時間：105 年 5 月 12 日)，未上傳之課程名稱可於本校教務學務師培系統/公開資訊/訪客主選單/各種課表查詢/進階查詢中選擇系所單位進行查詢，藍色字體為已上網課程，黑色字體為尚未上傳教學大綱之課程，敬請各開課單位提醒授課教師儘速至本校教務學務師培系統上傳課程大綱，供學生參考。

開課單位	課程大綱 未上網數	開課單位	課程大綱 未上網數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6
語文與創作學系	1	體育學系	15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1	通識教育中心	4
音樂學系	43		

- 八、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計畫表敬請各開課單位於 6 月 15 日(星期三)送核章後之紙本及電子檔至教務處課務組，俾利彙整後進行後續校對作業。

出版組

- 一、《教育實踐與研究》線上投稿 105 年至 5 月中旬計 50 篇。每篇悉依隨到隨審原則辦理格式審查、預審、初(外)審及複(編委會)審等作業。
- 二、《教育實踐與研究》第 29 卷第一次編輯委員會議完成 8 篇論文複審後，繼續進行通知作者修改、請英編主編審閱、檢核 APA 格式、排版、校對等事宜，俾於 105 年 6 月如期出刊第 29 卷第 1 期。
- 三、《北教大校訊》自第 184 期起改為季刊，每期刊印 20 頁(含封面封底)，概分為「焦點新聞」、「學術頻道」、「師生表現」、「活力校園」、「校友園地」等區塊(依各期來稿量彈性調整版面)。第 184 期已如期於 105 年 4 月出刊，刻正進行第 185 期徵稿事宜。
- 四、本組定期摘要各大專院校或學術單位之學術期刊及研討會徵稿來函，彙列於本組網頁並 e 送全校教師，以提供立即而扼要之學術交流或研究成果發表資訊，敬請多加利用。
- 五、敬請各系所單位於出版刊物時配合加強(1)出版品基本形制要求，(2)定價統籌展售並提供寄存圖書館典藏，及(3)釐清著作權歸屬並爭取充分授權辦理電子檔繳交作業；出刊後並請填寫檢核表擲送本組存查。
- 六、為配合文化部推動政府出版品授權利用之政策，各系所單位如有以學校經費出版之刊物及研討會論文集，請申請 GPN(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且於邀稿時即取得作者授權其作品再利用之權利(相關表單「授權書」、「圖書之利用清單」可於教務處出版組網頁下載)。

華語文中心

一、開課資訊：

- (一) 105 年 5 月份華語課程在籍學員共 167 人。
- (二) 2016 華語夏季班於 10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三）至 105 年 8 月 17 日（星期三）開課。

二、業務報告：

- (一) 中心 105 年度與國家華語能力測驗推動委員續約華語能力測驗事項已完成。
- (二) 本校外籍交換生至華語文中心學習華語文，學費一律免費，修習學位之學生學費以 6 折優惠，未來各系所外籍學生入學後，請鼓勵學員報名華語課程，增進華語聽、說、讀、寫能力以縮短在台學習及生活之適應期。
- (三) 2016 華語夏令營自 104 年 12 月 1 日起開始報名，開課日期 105 年 6 月 27 日至 105 年 8 月 19 日，目前第一梯次已額滿，第二梯次尚有部分名額持續招生中。
- (四) 華語文中心評鑑預計在 6/8 日進行。
- (五) 行政大樓 A03 目前正在招標中，將動工改建成四小間語言教學教室。
- (六) 中心外籍生預計 6/9 參加「2016 臺北端午嘉年華暨城市大學龍舟邀請賽」。
- (七) 姊妹校日本東京國際大學將於 5/23 至 5/28 由三位教授率領 13 位學生前來本校進行一週的中文研習及文化體驗課程。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教學發展中心工作報告

綜合業務：

- 一、 本校申請 104-105 年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申請通過，共獲 2 年 6000 萬經費補助。經 105 年 1 月 18 日實地訪視考評後，於 3 月 8 日收到教育部來函通知，續補助第 2 年 3000 萬元。
- 二、 本中心已於 5 月 11 日召開教學卓越計畫第三次計畫管考會議，並訂於 105 年 6 月 8 日召開 105 年度第四次管考會議。
- 三、 本校申請教育部 103 年課程分流計畫第二年補助案共獲 112 萬元補助，分別為「創新學用合一設計課程之規劃-結合專業生涯輔導與產學實務課程之實踐」新台幣 70 萬元及「藝術、文創與音樂人才分流計畫」新台幣 42 萬元。
- 四、 本中心將於 5 月 24 日至 27 日辦理教學卓越計畫成果展，於 25 日上午 10 點 40 分開幕，敬請全校師生踴躍參與。

教學發展中心各組業務：

- 一、 105 年度本中心補助教師校外研習或證照取得，截至 5 月 19 日共計 21 位教師申請，總研習時數共 453 小時。
- 二、 本校執行「104-105 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為協助全校師生瞭解學校各項教學、研究、評鑑、升等、服務與輔導、學生學習資源等相關內容，已將「教師資源綜覽」、「學生學習資源綜覽」以及「推動教師多元升等新制簡介」之宣傳摺頁電子檔放置於校首頁供全校師生參考使用。
- 三、 「學生學習社群」訂於 5 月 25 日於大禮堂舉辦「成果發表競賽」。
- 四、 本學期多益校園考試已於 5 月 15 日(日)完成考試，將於 6 月 2 日(四)寄發成績單。
- 五、 本學期公開授課第三場次於 105 年 5 月 31 日（二）15：35～17：00 由教育學系林偉文老師主講「思考與教學培育師資生『創造性轉化』思考教學概念與實踐」，歡迎各位老師參加。
- 六、 本中心於 5 月 17 日邀請中興大學喬友慶教授蒞校演講，分享教學研究升等經驗，校內外參與人數共 40 人。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通識教育中心工作報告

105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19 日

一、課務報告：

- (一)依各支援系所回傳本中心之通識領域課程排課資料，併同「服務學習(三)」課程，進行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通識課程線上建置作業。
- (二)完成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大班教室、電腦相關課程電腦教室使用及教師使用軟體調查，並回傳給課務組及計網中心。
- (三)因應 103 學年度課架大幅調整及提供大三、大四生通識清晰、簡明、便利學分認列對照表，簽請 103 學年以後通識課架新增領域課程認列事宜，奉核後公告於中心網頁。
- (四)為滿足學生通識修課需求，配合全國大學校院教學資源整合，提供 104 學年度夏季學院通識課程本校認抵領域一覽表及公告北二區【2016 夏季學院】通識課程修課相關訊息。

二、行政業務：

- (一)聯絡第七屆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頒獎及領獎事宜。
- (二)依據通識教育評鑑報告每學年須針對通識教育理念與實務，進行深入的討論與提出建言，今(105)年就品德與思考領域，擬於 105 年 5 月 21 日(六)於篤行樓 6 樓國際會議廳辦理「2016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法律議題研討會」，發函各大專校邀請相關人員與會，進行海報製作張貼及場佈等事前準備工作。
- (三)填報評鑑後續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表，已完成五大類 11 項待改善事項，尚有二大類 5 事項仍持續改善及取得支援。
- (四)依通識教育評鑑報告書提會修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及討論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一職是否由專任教授擔任。
- (五)為促進多元學習，提升通識教育品質及學生美感教育，將不定期轉知北師美術館資訊，鼓勵課程安排讓校內學生有參與美感教育活動的機會，本月轉知「2017 Open Call 作夢計畫徵件 | 作夢學講座暨說明會」及「第十四屆台新藝術獎大展」二項活動給通識相關課程教師，並協助安排預約導覽事宜。
- (六)數量統計及行政資料彙整：
 - 1. 彙整通識中心 5 月份行政會議工作報告及第 79 次行政主管協調會執行情形予秘書室。
 - 2. 更新 106 年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計畫有關通識課程規劃資料予師培中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學生事務處工作報告

105.05.25

■生活輔導組

一、導師制相關業務

- (一)依據本校「獎勵優良導師暨社群指導教師實施要點」規定，學生事務處每年 5 月份將進行「班級導師與導生互動情形問卷」施測。本組於 5 月 4 日業已公告實測至 5 月 20 日。
優良導師及社群指導教師人選之評選，依據上述要點規定，問卷結果為重要評選條件，各班及研究生生涯輔導社群填答率需達 50% 以上。為鼓勵同學的填答，實測結束將從全校填答率最高的前五名班級中各抽出 5 名學生，各獲得 200 元全家便利商店禮物卡。
- (二)本學期導師輔導諮詢紀錄截至第 12 週上傳比率及篇幅比以往略減，為能瞭解導師輔導成效，敬請各位導師與導生進行互動之狀況可隨時記錄上傳於教務學務師培系統備查。

二、學生獎懲事宜暨操行成績

- (一)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小過以上或大功以上之獎懲應送學生獎懲委員會決議，本校師長對學生若有相當獎懲建議案，應以書面（含相關證明文件）簽陳會學務處，以適時召開相關審議案。（相關表格請至生輔組網頁下載）
- (二)本學期學生特殊優劣事蹟之獎懲建議案，請於 2 月 22 日起至年 6 月 30 日前上網登錄並繳交紙本簽核，俾利結算學生操行成績。
 - 1. 導師為班級幹部敘獎，如符合規定額度內得免交紙本。
 - 2. 依本校操行成績評定辦法規定：1 次小功加操行 2.5 分，1 次大功加操行 7.5 分；單項事蹟擬做 3 次小功建議時，請比照大功方式建議。
- (三)本學期最近一次學生獎懲委員會訂於 5 月 23 日召開，各單位有需送本會審議之獎懲案，敬請於 5 月 20 日前完成簽核。

三、學生請假辦法修正案

為尊重各任課教師於教學上之自主權，5 月 2 日行政主管協調會討論學生請假辦法修正草案，除產假及師資生駐校實習期間之公假外，其餘假別從導師進行初核或核定改為由任課教師初核或核定。此外，除產假、學期考試期間請假及十五日以上之公假之採書面申請外，其餘假別均採線上申請。上述草案決議提送 6 月 15 日學生事務會議審議，可望於 105 學年度開始實施。

四、學生工讀金

- (一)各單位工讀加、退保，請用人單位主動按時呈報，以維校方、學生權益。
- (二)每月工讀金呈報，生輔組於 5 日及 15 日兩次綜整呈報，請各單位按時配合辦理。

五、獎助學金

- (一)本校及校外獎助學金獲獎訊息，公告以本校生輔組（行政大樓 1 樓生輔組走廊）公告欄、學務處首頁及生輔組獎助學金專區為主。
- (二)五月份無辦理校外獎助學金申請，「104-2 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已於 105 年 5 月 6 日召開審查會議完成審查工作，待審查會議記錄呈核後完成獎學金分發作業，「財團法人陳啟川先生文教基金會清寒獎助學金」到校按月分發作業中。

六、僑陸生輔導

- (一)4 月 25 日召開 105 學年度新進陸生迎新籌備會議，邀集目前在校大陸學位生規畫及討論迎新相關事宜。
- (二)補充及更新生輔組網頁「僑生專區」及「陸生專區」相關資訊。
- (三)彙整新進僑、陸生入學相關事項，提供註冊組於寄送僑、陸新生通知時一併寄給學生，俾提供更完整之資訊供新生參考。

七、學生宿舍

- (一)5 月學生第二宿舍 1 樓 7112 寢室修樣品屋，計三家廠商施作，業已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完成第二宿舍管

理員室生活設施樣式改建，並由校長指示相關設施細節改善，提供本案工程參考。

(二)5月10日-5月13日進行戶籍驗證，申請住宿學生需持身分證至一、二舍櫃台辦理戶籍驗證。

■課外活動指導組

- 一、已偕同事務組於105年4月25日(星期一)將104年的畢業典禮招標公告於政府電子採購網，並於105年5月2日(星期一)截止投標，共計1家廠商投標，於截標後，由工作小組進行初審，且於105年5月11日(星期三)招開104學年度畢業典禮活動招標評審委員會第2次會議。
- 二、105年5月3日招開本學年第七次幹部會議，說明本學年社團評鑑流程及注意事項。
- 三、於105年5月17日(星期二)舉辦全校社團評鑑，並邀請7位校外評審老師參與評鑑，且因今(105)年學生會榮獲特優，擠進全國前四名；芝山親善大使及迴聲管樂社分別榮獲甲等，因此於105年5月17日(星期二)舉辦全校社團評鑑時，特別展示這些社團的社團評鑑資料給各社團做參考及觀摩。
- 四、105年5月9日(一)於本校禮堂舉辦第14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大會暨國宴禮賓接待人員定裝、服儀講習，本校芝山親善大使接受多家記者採訪，受訪內容分別刊登於台灣蘋果日報、台視新聞台、東森新聞頻道、中天新聞台、民視新聞台、udn新聞台、三立新聞台、寰宇新聞、非凡新聞，增加本校的能見度，為本校宣傳效果佳。
- 五、暑假服務梯隊目前報名梯隊數，共計29梯。其中28梯於國內舉辦服務性營隊，1梯於國外舉辦服務性營隊。
- 六、已於105年5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於行政大樓A605會議室，召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7屆優秀青年遴選評審委員會議，選出3名優秀青年。

■衛生保健組

一、健康服務

(一)本組105.04.12~105.05.11保健服務人數統計如下：

科別	學生		教職員工		合計	
	人次	%	人次	%	人次	%
外傷處理	489	83.16%	49	8.33%	538	91.50%
保健諮詢	14	2.38%	5	0.85%	19	3.23%
營養諮詢	8	1.36%	1	0.17%	9	1.53%
復健治療	10	1.70%	12	2.04%	22	3.74%
總計	521	88.61%	67	11.39%	588	100.00%

(二)本組進行校內師生傷病統計，分析結果顯示：

- 發生率較高之受傷地點，前三名依序為：校外、球場及工藝教室。
- 校內受傷類別，前三名依序為：擦傷、切割傷及肌肉痠痛。

(三)辦理餐廳滿意度及健康生活習慣網路問卷活動，共計614位師生參與問卷填答，其中由電腦隨機抽出20位幸運者獲得「梅花數位劇院電影票」，獎項已陸續發放。餐廳滿意度調查結果擬於6月公告於本組網頁，健康生活習慣分析結果將做為106年度健康促進計畫活動規劃之重要參考依據。

二、健康教育

- (一)本組辦理為期10週減重比賽活動共153人參賽，於5月18~20日進行後測，並將於6月1日(三)辦理成果發表會，邀請減重成績優異的師生到現場分享成功經驗，並辦理摸彩活動。
- (二)配合減重比賽系列活動，本組於5月9日(一)辦理「健康飲食」專題演講，邀請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歐于詳營養師蒞校擔任講座，共計90位師生參加，現場有獎徵答活動及提問，與會者反應熱烈。
- (三)本組成立「一起跑走俱樂部」，原定於3至4月辦理的四場次跑走活動已圓滿完成，隊員認為團體一起運動較能引發運動動機，故俱樂部活動再延續四週至5月11日(三)止。本組每週三發全校信件鼓勵全校師生自由參加，並提供運動相關資訊供師生參閱。
- (四)本組與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合作辦理免費癌症篩檢活動，訂於6月22日(三)上午9時至12時假篤行樓一樓辦理四癌(口腔癌、大腸癌、子宮頸癌及乳癌)篩檢，已透過全校電子郵件鼓勵符合檢查資格之教職員工踴躍參加。
- (五)急救訓練：
 - 甲、健康技能鑑定：本組已於4月23日(六)8:00~17:30辦理健康技能教學基本能力初級鑑定，將邀請中華民國急救技能推廣協會專業講師蒞校擔任講座，今年報名人數擴增至90人，當日共計有87人全程參與，78人通過鑑定，通過率為89.7%。
 - 乙、辦理CPR+AED訓練研習活動：本組今年與軍訓室共同辦理急救訓練，邀請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專業醫療人員蒞臨本校擔任講者。本次活動分別於4月22日(五)、4月27日(三)共舉辦兩場次，並擴大邀請校內教職員工參與，共計有42人參加，參與師生表示獲益良多。
- (六)本組於105年5月9日(一)於至善樓國際會議廳舉辦愛滋病防治專題演講，邀請財團法人紅絲帶基金會之愛現幫講師Jimmy蔡國煌老師蒞臨本校，主講：勇抱愛滋、愛之擁抱。共計有84人參加。
- (七)菸害防制海報設計競賽已結束徵件，於5月18(三)由三位校內委員就作品創意設計和主題表現進行評選。得獎者將於6月1日(三)成果發表會頒發獎項。

三、健康環境

(一)餐廳衛生管理

- 1. 每週不定期抽檢餐廳衛生，未達衛生標準項目要求商家立即改善，並進行複檢。
- 2. 教育部推動「校園食材登錄平台」，本校各商家皆依規定進行，登錄每日菜單、食材及調味料等資料。本組每週不定時抽查登錄狀況，有缺漏者立即要求補登，並列入缺失記錄。
- (二) 本組於4月下旬進行自助餐製冰機之「冰塊」複檢，結果符合衛生標準。
- (三) 本組與校園鄰近3家水果店家商洽，凡本校師生在購買水果商品時，主動出示學生證、教職員證，即可享有優惠。
- (四) 推出「健康餐盒補助活動」，每個餐盒補助10元，預計補助600個餐盒。目前已補助將近200個，歡迎各單位及社團踴躍申請。
- (五)105年4月份自來水檢測結果皆符合衛生標準。
- (六)本組與軍訓室共同執行學生服務學習，已定期完成每日全校共用教室檢查，並提供軍訓室做為督導考核學生之依據，如有清潔不佳之教室，亦請教官提供學生補做事宜。
- (七)傳染病防治：

1. 茲卡病毒：因應國際疫情發展，疾管署已將越南旅遊疫情提升至第二級警示。國內可傳播茲卡病毒之病媒蚊為埃及斑蚊及白線斑蚊，為避免病媒蚊孳生成為登革熱及茲卡病毒之傳染源，本組落實每週檢查校園環境衛生並完成「登革熱病媒蚊自我檢查表」，如有需清除廢棄物或積水處，惠請相關單位改善；另亦呼籲全校師生若有栽種之花盆、花瓶、插水生植物容器等，請一週換水一次，並洗刷乾淨；花盆底盤或盆栽植物底盤不可積水，否則底盤需移除。
2. 肺結核：依疾管署資料顯示，近 2 年來全台校園發生約 60 例之結核病個案，建議可透過「七分篩檢法」自我檢測：咳嗽 2 週(2 分)、咳嗽有痰(2 分)、胸痛(1 分)、沒有食慾(1 分)、體重減輕(1 分)等症狀，累計達到 5 分(含)以上，即應進一步就醫檢查，早期診斷及早治療。相關資訊已用海報和網路形式於校內公告宣導。

■心理輔導組

一、心理諮商服務

統計期間：105 年 4 月 09 日～105 年 5 月 06 日

	項 目	人數	人次	使用率
一	個別諮商	115	245	90%
二	高風險與危機個案晤談與管理	9	27	100%
三	初步晤談評估	15	15	100%

(單位：小時)

說明：

本月初步晤談的新增案量小幅下降，但因個諮商時段皆滿的狀態下，自三月中旬開始累 8 位個案等待名單。同時，本組持續接觸高風險與危機個案之晤談及電話追蹤關懷，包含躁鬱症、憂鬱症、社會焦慮症、疑似精神疾病、自傷風險家庭會談之個案處理，為此期間花最多人力與心力協助之類型。

二、心理衛生推廣

本學期心衛活動以愛情魔法特調 Party 為主題，辦理各系列活動：

(一)「魅色誘惑 Party」—情感教育主題講座

- (1) 招牌特調：柯夢波丹—「做個魅力情人—穿搭術教學」

於 105.04.26(二) 15:30~17:30 至善樓國際會議廳辦理，邀請女人我最大-變髮及造型單元客座達人林葉亭小姐主講。共計 47 人次參與，活動平均滿意度為 5.27(滿分為 6)。

- (2) 店長推薦：瑪格麗特—「戀愛攻略—關係經營技巧」

於 105.05.09(一) 18:30~20:30 辦理，假至善樓國際會議廳，邀請上班這檔事-知名兩性專家林萃芬諮商心理師主講。共計 26 人次，活動平均滿意度為 4.58(滿分為 6)。

(二)「愛戀粉紅 Party」—心理衛生宣導活動週

擬於 105.04.25(一)-04.28(四) 12:00-13:20 於學餐廣場前辦理，共計 192 人次參與。擺攤活動共分為四種，活動簡介如下：

- (1) Close 主題照票選及現場拍照活動：

透過現場拍攝主題照，拉近彼此的距離，與認同關係；並透過投票活動，見證他人的關係、給予祝福，並展開對於關係的期待，共計 82 人次參與。

- (2) 愛情大考驗：

透過小遊戲，讓學生在遊戲中體驗關係相處的互動，並提升對彼此的了解，增進關係，共計 61 人次參與。

(3) 戀愛占卜術：

透過投射性心理測驗，協助參與學生認識自己在關係中的樣貌，共計 26 人次參與。

(4) 戀愛問診室：

邀請學生寫下對於愛情關係的困惑，引發學生思考自己的關係，並鼓勵學生參與 5/9「戀愛攻略－關係經營技巧」講座，在講座中尋求解答，共計 23 人次參與。

(三)「白色夢幻 Party」－鐘樓告白

擬於 105.05.03(二)15:30-17:30 於鐘樓前廣場辦理，透過此活動，給彼此一個機會，說出內心的愛，將愛傳遞出去，告白形式分下列兩種方式，本活動合計 18 人次參與。

(1) 享受宣言：針對現有的關係（情侶、閨蜜、哥們），將回憶及對彼此的感覺化為言語，向對方告白，傳遞愛的感覺，也讓大家為關係作見證，共 12 人次參與。

(2) 想愛宣言：針對尚未擁有的關係，渴望愛情，或是愛惜、照顧自己，將心情化為告白，讓大家聽見自己的心聲，共 6 人次參與。

(四)「大學心卡友」－班級座談

本學期規劃「關係、情緒之探索與經營」系列主題，服務時間為週二下午 15:30-17:30，若有其他時間需求，可再彈性調整，歡迎導師或同學採小班制預約，心輔組將派專業講師前往講述，規劃主題如下：

(1) 等一個人－給我一段「神展開」的戀情，由蘇守怡實習心理師主講。

(2) 網路狙擊手－不見煙硝的網路人際戰爭，由歐庭實習心理師主講。

(3) 轉!轉!情緒萬花筒－認識情緒的多元面貌，由賴宜茹實習心理師主講。

三、團體工作坊

規劃三場次工作坊及三場團體，歡迎師長們鼓勵同學參與：

(一) 理財人生-投資心理學工作坊，105.03.22(二)與 105.03.29(二)，09:00-12:00，地點至善樓 G202，由蔡明芳心理師帶領。共 42 人次。

(二) 翻轉人生-投資心理學工作坊，105.04.30(六)，09:00-16:00，地點未來教室 Y603，由蔡明芳心理師帶領，實際出席 20 位同學，工作坊平均滿意度為 5.33 分(滿分為 6 分)。

(三) 自我探索團體：塔羅之鑰-用圖像打開內心世界的鎖，105.04.28-06.02(四)，15:30-18:00，地點至善樓 G202，由歐庭實習心理師帶領。參與人數為 7 人，目前團體持續進行中。

(四) 因為愛，我和你~親密溝通工作坊，105.05.28(六)，09:00-17:00，地點至善樓 G202，由張佳雯心理師帶領。

(五)「Be a Top Leader」領導力團體，105.05.02-06.06(一)，18:00-20:30，地點至善樓 G202，由蘇守怡實習心理師帶領，實際出席 6 位同學，目前已進行兩次，團體持續進行中。

四、爆米花義工團

(一)於 105 年 3 月開始，開發新服務合作單位福安兒童服務中心，並持續與財團法人基督教臺北市私立伯大尼兒少家園安置部、東區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善牧德蓓之家等機構合作外展出隊服務及課輔陪伴。

(二)於 105 年 3 月中開始每週一次(中午)進行義工出隊團體督導會議，目前進行 7 次，合計 148 人次參與。

(三)規劃六大主題之助人技巧與概念課程，內容如表：

日期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參與人數
105.03.09	17:50-20:30	期初大會	義工團	21
105.03.16	18:30-20:30	如何面對及回應只會回答”不知道”的孩子	王裕仁心理師	16
105.03.23	18:30-20:30	情緒失控孩子的因應策略	陳偲維心理師	12
105.03.27	08:30-16:30	(必)米花營/冒險體驗教育-同理心訓練	李旭弘老師 黃湘婷老師	23
105.04.27	18:30-20:30	認識多元文化族群特色及輔導介入方式 (新住民/弱勢家庭)	邱滌絜心理師	21
105.05.11	18:30-20:30	如何帶領兒童手作積木自我陪伴/療癒	高高老師	23
105.05.18	18:00-20:30	同儕互動技巧及輔導策略	張秀娟心理師	—
105.06.01	17:50-20:30	期末大會	義工團	—

■體育室

一、校內活動報告：

(一) 校長盃混合羽球競賽成績報告：

比賽日期：5月10日週二晚間 6:00-22:00

比賽地點：體育館3樓

名次 項目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第4名
一般組混羽	藝設系	數資系	語創系	特教系

(二) 體育表演競賽成績報告：

比賽日期：5月10日週二 15:30 開始~

比賽地點：體育館

總成績如下：

獎項 單位	體育表演競賽
特優	心諮系 音樂系
優等	教經系 文產系
甲等	數位系 藝設系

(三) 水上運動會：

比賽日期：6 月 2 日週四 8:50 開幕儀式

比賽地點：泳健館

敬邀全體師生踴躍參加。

二、校際體育成績報告：

105 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本校成績報告：

1. 在 162 所參賽學校中，金牌數排名第 11 名(與交大並列)。

2. 大會總錦標共 4 項。

	種類	獎項
1	公開女子組田徑	第 6 名
2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	第 2 名
3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	第 2 名
4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	第 2 名

3. 總計獲 40 獎項。

編號	比賽項目	姓名	成績	名次
1	一般女子組桌球單打賽	陳佳吟		1
2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三量級	文姿云		1
3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五量級	溫子萱		1
4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個人全能競賽	羅玉如	49.175	1
5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跳馬	羅玉如	13.013	1
6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一量級	劉仲強		1
7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對打第四量級	嚴子堯		1
8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高低槓	羅玉如	11.225	2
9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地板	羅玉如	12.700	2
10	公開女子組田徑 5000 公尺	曹純玉	18:02.44	2
11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個人型	文姿云		3
12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一量級	陳羿涵		3
13	一般女子組田徑 800 公尺	李宜庭	2:33.44	3
14	公開女子組田徑 1500 公尺	曹純玉	4:41.29	3
15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個人型	陳肇擎		3
16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三量級	陳建成		4
17	公開男子組田徑撐竿跳高	梁智堯	4.40	4
18	一般女子組田徑 1500 公尺	李宜庭	5:20.31	4
19	一般男子組田徑 5000 公尺	蔡維誠	16:53.09	4
20	公開女子組跆拳道對打 53 公斤級	鍾佩璇		4

21	公開女子組羽球單打賽	陳宛心		5
22	公開女子組田徑 4x400 公尺接力	楊熾蓉 朱庭瑩 林子晴 施香安	4:15.99	5
23	公開男子組游泳 100 公尺蝶式	黃丞竣	57.55	5
24	公開男子組游泳 200 公尺蝶式	黃丞竣	02:09.45	5
25	公開男子組游泳 1500 公尺自由式	林益璋	17:49.56	6
26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平衡木	羅玉如	10.050	6
27	公開男子組游泳 50 公尺蝶式	黃丞竣	00:25.98	6
28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平衡木	李依儒	9.100	7
29	公開女子組跆拳道對打 49 公斤級	吳姿瑩		7
30	公開女子組田徑 4x100 公尺接力	林彥妤 施香安 鄭俞宣 朱庭瑩	51.27	7
31	公開男子組游泳 4x200 公尺自由式接力	周睿軒 黃丞竣 陳鈞祐 林益璋	8:30.96	7
32	公開男子組游泳 400 公尺自由式	林益璋	4:26.87	8
33	公開男子組游泳 400 公尺混合式	林益璋	5:08.47	8
34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跳馬	李依儒	11.363	8
35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地板	李依儒	10.600	8
36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高低槓	李依儒	5.725	8
37	一般女子組羽球單打賽	傅芷萱		8
38	一般女子組游泳 200 公尺混合式	沈小喬	3:10.84	8
39	一般男子組田徑 10000 公尺	蔡維誠	36:28.79	8
40	公開女子組羽球雙打賽	陳力莉 廖家瑜		8

二、場地及器材管理部份

(一)場地及器材管理紀要

1. 獲教育部補助 20 萬元購置比賽級體操平衡木一組，已完成招標採購。
2. 維修戶外籃球網及桌球拍等器材。
3. 操場戶外時間溫度顯示器故障維修更換主機板、LED 板及外部箱體等。
4. 更換移動式無線擴音機(MA707 手提式)內部充電電池及頻率調整以改善擴音品質。

(二)四月份運動場地使用次數統計表（非上課時段）

場地	月份	4 月份
舞蹈教室		60
體操教室		60
桌球教室		72
綜合球場		176
室外籃球場		235
室外排球場		195
田徑場		13
合計		811

■軍訓室

一、校園安全：

- (一)本校 105 年 1 至 4 月共有 9 件學生到生輔組申請學生平安保險的案件，爾後將協請生輔組提供每月申請學生平安保險名單，如有發現同學有重大事故者，由各系教官登錄校安中心網頁，進行通報事宜。
- (二)本室預計於今日 10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為校園巡守隊新隊員職前講習訓練及期末檢討會議，已通知正取同學於當日中午 12 時 10 分到行政大樓軍訓室辦理報到，全體軍訓同仁當日也出席此項會議。
- (三)為使同仁在執行任務時能有錄影裝備，本室採購乙具 DrivePro Body 10 警護人員穿戴式攝影機，此設備具備 160 度超大廣角及 $f/2.8$ 大光圈，能以每秒高達 30 張的錄製影像（30fps），全方位錄製 1080P 高解析度清晰影像，將設備列入每日值勤交接設備內，以供同仁使用。

二、兵役輔導：

- (一)內政部公告 82 年次以前應屆畢業役男得申請於 6 月下旬入營服役，相關訊息已掛載於學校網頁週知，全體軍訓同仁亦已向輔導班級男同學宣達。
- (二)志願役專業軍、士官招募工作第二梯次近期將實施，相關訊息屆時掛載於學校網頁週知。

三、教育綜合：

- (一)教育部北區校園安全維護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 105 年度第 1 次會員大會全民國防學術參訪活動於 5 月 12 日假陸軍第 6 軍團實施，本室由吳主任教官率王思謙、蘇美菊、陳淑瑩、高以緯教官前往參訓。
- (二)配合課務組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排課作業時程，本室規劃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授課科目為週三：國際情勢，週五：防衛動員課程。

四、賃居輔導：

104 學年度「校外賃居租屋座談」已於 105 年 5 月 17 日（週二）15：20 至 17：30 時假學生活動中心 405 演講廳舉辦，活動順利圓滿。完成線上報名且全程參與活動之學生，得於當年度住宿床位抽籤加權 5%，並得折抵申請「弱勢助學金」服務時數 2 小時或得折抵領取「卓越師資獎學金」者講座 2 小時、登錄師培黑皮書或師資生檢核紀錄簿乙次。

五、服務學習：

- (一)本學期 2-10 週之「服務學習(二)」課程執行情形本室於 12 週完成網路公告。
- (二)因音樂系有人員異動，此次有關服務學習之統計不予公告。若發現登載有誤，本室將協助查閱原始資料並予以校正。後續若有補打掃之同學亦應填註「本校學生服務課程（一）（二）請假單」，經補作認證後交由輔導教官管制，俾利精準紀錄。

六、新生始業輔導：

105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活動，於 9 月 7、8 日假體育館舉行，已於 5 月上旬完成主簽簽陳工作，「資格審查」會議於 5 月 18 日完成，並於 5 月 24 日 10：30 假行政大樓 605 會議室舉行專業委託服務「廠商評審」會議。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總務處工作報告

◎保管組

一、有關本校管有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 312 地號(道路用地)及 312-1 地號(住宅用地)等 2 筆土地，於辦理不動產盤點時發現遭寧波西街 122 巷 5 號及泉州街 8 巷 14 號(1~3 樓)之私有房屋占用，經函請占用人拆屋還地未果，業簽奉核准委託律師辦理訴訟事宜，已於 103 年 5 月 7 日遞狀訴請拆屋還地，103 年 7 月 14 日開準備庭，103 年 8 月 14 日現場測量完畢，103 年 9 月 25 日依法院通知至古亭地政補繳測量規費，103 年 11 月 10 日開庭。103 年 11 月 26 日補繳裁判費。已於 104 年 1 月 19 日、3 月 2 日、4 月 15 日、6 月 22 日、104 年 8 月 31 日開庭，104 年 9 月 30 日判決本校勝訴。

惟占用人於 104 年 11 月 9 日再向高等法院提起上訴，已簽奉核准委由律師辦理訴訟事宜。律師已於 105 年 1 月 26 日提出答辯理由狀，法院訂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召開準備程序庭。

因上訴人之一趙中雍未繳納裁判費且未出庭，法院另訂於 105 年 4 月 7 日召開第二次準備程序庭。

105 年 5 月 3 日言詞辯論終結，法院訂於 5 月 24 日宣判。

二、本校管有大安區學府段一小段 593-1、593-2 及 593-3 地號等 3 筆土地面積 349 平方公尺，因地形狹長不規則且囿於國有財產法之規定無法與鄰地私有土地以合建方式共同開發，本校於 100 年 12 月 20 日函復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同意參加都市更新。臺北市政府於 101 年 8 月 27 日核准「臺北市大安區學府一小段 593-1 地號等 16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概要」。本校分回樓層及位置業經本校 101 年 10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101 年 11 月 20 日第 29 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1、2 樓為一般事務所供教學空間使用，3 樓作為學人宿舍。3 樓學人宿舍之單元大小業提 102 年 1 月 30 日空間規劃委員會討論。本校參與都市更新開發校地專案推動小組於 102 年 3 月 20 日召開會議，決議選定「巨秉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推薦予實施者委託辦理估價作業實施者事宜。實施者申請事業計畫展期至 103 年 2 月 27 日，業獲臺北市政府 102 年 10 月 18 日核准。實施者於 102 年 12 月 3 日舉行事業計畫公聽會，本校由總務處出席表達實施者應先與本校協商之意見。實施者旋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提送事業計畫至臺北市政府。臺北市政府 103 年 2 月 7 日函請本校提供意見，本校已於 103 年 3 月 24 日召開本校參與都市更新開發校地專案推動小組審議，與會委員專家意見已於 103 年 3 月 27 日函送臺北市政府並請務必列入爾後相關公聽會及相關審查會議討論議案並分送與會人員，以維本校與國產利益。本案事業計畫臺北市政府自 103 年 9 月 19 日起公開展覽 30 日，實施者已就本校 103 年 3 月 27 日函意見回應，本校於 103 年 9 月 23 日召開本校專案小組討論回應內容，經彙整與會委員專家意見後於 103 年 10 月 1 日函送臺北市政府本校並副知實施者知照。103 年 12 月 10 日臺北市政府召開幹事會審查。104 年 1 月 27 日群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來校商議「復興南路二段 237 巷 6 弄規劃設計檢討」。群富公司已於 104 年 4 月 24 日邀集附近大樓主委及鄰里長召開巷弄涉及消防規劃檢討說明會，鄰近耀東花園大廈管委會代表及禮賢大樓管委會代表同意將改善行車方案攜回向該大樓管委會提交說明。104 年 8 月 12 日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路型及實體緣石會勘，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04 年 9 月 21 日函表示維持現狀。

目前該都更案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於104年11月13日召開幹事複審會議審查。

三、103年6月4日召開校地規劃專案小組103年第1次會議決議通過本校空地短期利用活化案之「計劃構想書說明文件」及「構想書評選須知」，開放附小對面空地、校總區外西南方學府段一段632地號空地、校總區明德樓南側三處空地供各單位申請短期使用，成功國宅附近校地採委外經營方式辦理活化，如無法委外經營時再納入本校校空地短期利用活化案辦理。截至103年7月14日明德樓南側空地有2件提案，附小對面空地有1件提案，103年7月22日召開校地規劃專案小組審議。明德樓南側空地經評選學務處體育室所提「多功能運動練習場興建計畫構想書」為第1序位，北師美術館暨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所提「新型態教研空間-再生X設計X創新三角研究基地」為第2序位，附小對面空地則無合格提案。103年9月10日再就附小對面空地、校總區外西南方學府段一段632地號空地二處空地公告徵求構想書，於10月13日公告期滿無單位送件。103年12月2日再公告徵求構想書，計有校總區外西南方學府段一段632地號空地1件申請案，104年1月26日召開「校地規劃專案小組」審議，決議請提案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後再提案討論。迄目前並無再提案。

校總區明德樓南側已完成闢建多功能球場，附小對面空地在未興建推廣教育大樓使用前，擬規劃設置本校停車場使用，業經教育部105年4月22日臺教高(三)字第1050051780號函復原則同意。

四、為學校整體發展，分別於31、32次校務會議通過在學校東北側及東南側興建教學大樓與學生宿舍案，並於104年12月31日104學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通過興建。另本校於101學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亦通過決議於成功國宅附近校地興建教學空間一棟。

本案業已簽奉校長核准成功國宅與學校東北側先行同步興建。

105年3月23日召開本校東北側興建綜合研究大樓公聽會，並已彙整里民意見及函送會議紀錄。茲訂於105年5月12日及5月13日下午2時30分召開本校興建大樓案諮詢委員會議，討論東北側及成功國宅開發案居民意見回復內容。

五、與主計單位核對4月份財產增減帳務，並提列「財產折舊總表」及「成本攤提總表」呈核。

六、陳報105年4月份月報暨國有財產(含珍貴不動產)公務預算及校務基金「增減結存表」各2份暨「財產增減表」1份至教育部。

七、陳報本校受贈財產明細相關文件，俾憑辦理後續國有登記或確定權屬事宜。

八、提供主計室男女生宿舍4月份財產設備、監視系統、電話建置各項折舊明細資料及編製分攤明細表。

九、配合教育部實施委辦計畫所購置財產盤點，預先執行代管資產之初盤作業。

十、更新線上財物查詢系統資料庫，以提供保管人即時掌握所經管財物明細資料。

十一、聯繫尚未完成財物移交之相關人員，並提供尚未辦理移交人員之移交清冊，以俾儘速辦理移交。

十二、彙整(105)年度各單位所繳回之財物初盤結果，完成需補標籤、修改存置地點等相關業務。

十三、辦理4月份財物增加帳務建檔及各單位財物請購，其中財產增加部分418筆(含圖書365筆)及非消耗品191筆，並分別列印增加單及標籤分送各保管人確認。

十四、辦理堪用財物流通身分確認暨協助公告等事宜。

十五、4 月份財產及非消耗品移動帳務計 660 筆，帳務移動並列印新移動單及標籤分送各單位保管人重貼。

十六、4 月份財產及非消耗品減損案件計 195 筆，解除帳務及經管責任。

十七、依財物減損單辦理報廢財物確認、收取、聯繫等事宜。

十八、變賣廢碳粉匣等事宜，計為校務基金增加 250 元收入。

十九、整理消耗品櫃、盤點及採購、辦理各單位領用消耗品等事宜 4 月份計 73 件 282 項及表列 4 月份消耗品收發月報表。

二十、提供各教學及行政單位辦理活動各項什物借用及歸還等事宜。

◎營繕組

一、學生宿舍及行政大樓衛浴室整修工程，第二宿舍衛所浴整修工程及行政大樓廁所整修工程已完工結案並正常適用。第一宿舍衛浴整修工程已完工並正常使用，因涉及訴訟中，尚未付款。

二、科學館廁所改善工程已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決標，預定於 105 年暑假施作。

三、創意自造中心整修工程已於 3 月 9 日決標，目前已完工啟用、目前辦理結案程序中。

四、校園西側圍牆已於 1 月 22 日決標，目前已完工啟用、目前辦理結案程序中。

五、行政大樓地下室改華語文教室整修工程，目前施工中，預定於 6 月 2 日完工。

六 106 年度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目前簽辦發包程序中，

五、105 年 02 月份完成如下項目：

1. 高壓電設備保養、發電機例行維護保養。
2. 各棟建築物昇降機設備定期保養作業。
3. 全校抽水馬達巡檢。

六、全校區各棟館舍臨時性及緊急性修繕持續進行。

◎事務組

一、採購案件（自 105 年 04 月 18 日至 105 年 05 月 17 日間）：

(一)10 萬元以上採購案件：本月執行採購案件共 59 件，其中規劃階段 02 件、會簽階段 13 件、招標公告階段 03 件、議價/評選階段 02 件、決標履約階段 27 件、驗收付款階段 12 件，相關內容如下：

項次	需求單位	案名	辦 理 情 形						
			規劃階段	會簽階段	招標公告階段	議價/評選階段	決標履約階段	驗收付款階段	其他(請敘明)
1	秘書室	全方位實驗室及會議室建置案		V					適用最有利標，評選委員會成立中
2	數位系	高階平板電腦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3	研發處	校務研究系統 建置專案		V					準用最有利標
4	課傳所	教學平台擴充 新增功能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5	自然系	觸控式電腦 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6	自然系	科學工作室化 學套件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7	學務處	第一宿舍寢室 傢俱一批		V					公開招標
8	數資系	腦波即時監控 與開發設備	V						
9	人文學院	3D 固化機 2 台				V			限制性招標
10	人文學院	教學電腦設備 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1	數資系	數位化教室資 訊設備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2	課傳所	105 年國民中小 學課程與教學資 源整合平台專案		V					準用最有利標
13	北美館	展覽圖錄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4	課傳所	主機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5	體育系	多 功 能 訓 練 機 1 組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6	自然系	教學顯微鏡一 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17	教務處教	「105 年度高級 中等以下學校 及幼兒園教師 資格檢定考試 電腦閱卷、製卷 及成績處理業 務案」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18	教務處教	「高級中等以 下學校及幼兒 園教師資格檢 定線上報名系 統/後台管理系 統/主機硬體維 護」案					V		
19	課傳所	網站教學平 台建置						V	科研採購
20	資科系	購置 UPS1 台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21	總務處	全校教師電腦 主機汰換					V		公開招標
22	音樂系	104～105 銅 琴調音、保養 及維修					V		

23	師培中心	105 年度就業博覽會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第一期驗收付款)
24	自然系	「具診斷評 量回饋功能 與前瞻科技 應用之 APP 開發」採購案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第 2 期履約
25	進修推廣	「進修學分班 教務學務系統 建置專案」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26	課傳所	《活化教學 ~分組合作 學習》印製 手冊一批					V		
27	課傳所	「分組合作 學習教學影 帶拍攝製作 」案					V		
28	教發中心	APP 教與學 大市集平台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第 2 期驗收
29	教發中心	學習履歷平 台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第 2 期驗收
30	學務處	「105 年學生宿 舍一二舍寒、暑 假清潔案」					V		
31	社發系	新住民語文 教材開發					V		公開取得企劃 書
32	圖書館	圖書館 5、6 樓鋼製書架 加裝頂部拉 桿施作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 價
33	文產系及 總務處	資訊講桌及布 幕 等一批						V	公開取得書面報 價
34	台文所	「《打破暗暝 見天光》人權 文學講堂專 書出版採購 專案」					V		公開取得企劃 書
35	北美館	無眠-蔡明 亮大展一式						V	限制性招標
36	軍訓室	學生活動中 心學餐瓦斯 緊急遮斷設 備						V	限制性招標
37	體育室	購置平衡木 1 組					V		公開取得書面報 價
38	計網中心	學習無所不在~ 整合式行動學 習網與課業輔 導 APP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39	學務處	104 學年度畢業 典禮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40	數位系	穿戴式裝置及 虛擬實境裝置	V						2 次流標另案辦理
41	理學院	校樹「大葉合歡」搶救專案		V					公開取得企劃書，待召開委員會
42	華語文	行政大樓地下一樓 A03 室家具一批			V				
43	計網中心	視聽館 F305 家具設備一批		V					
44	計網中心	視聽館 F305 資訊設備一批		V					
45	教學發展中心	「104-105 教學卓越計畫成果展」場地佈展					V		
46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105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健康檢查					V		
47	學務處軍訓室	105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活動委託專業服務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48	計網中心	「105 年資訊機房設備、校園網路暨教學行政電腦設備維護案」					V		準用最有利標
49	總務處	105 年校區廁所盥洗室清潔維護勞務承攬採購案					V		公開招標
50	總務處	105 年度校區廢棄物清運					V		公開招標
51	圖書館	105-106 自動化系統維護合約					V		
52	圖書館	105 中文圖書					V		公開招標
53	主計室	105-107 年會計、出納帳務系統租賃及維護					V		限制性招標
54	學務處	學務資訊系統擴充建置案					V		
55	自然系	物理教學實驗介面及套件					V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56	圖書館	「圖書館購置 105 年西文期刊一批」					V		
57	圖書館	104 年度西文期刊乙批						V	第 1 次驗收付款
58	計網中心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SMS) 換證重審及續評維護」案					V		公開取得企劃書
59	文書組	105 年度線上					V		

		簽核暨公文系統合建置與導入案維護							
--	--	------------------	--	--	--	--	--	--	--

「(二)其他

1. 各行政及教學單位以共同供應採購契約採購案。
2. 其他 1 萬元以上設備及 5 萬元以上經常門採購案件。
3. 機關綠色採購、小額採購、優先採購(身障團體)申報登錄作業。

二、有關本校學生餐廳 1 樓、2 樓櫃位目前招商狀況詳如后：

得標廠商租期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6 月 30 日至，可依本校評估結果續約 2 次，每次 1 年。

項次	需求單位	案名	辦 理 情 形					
			規劃階段	會簽階段	招租階段	履約階段	履約期限	其他(請敘明)
1	總務處	影印中心				V	105.06.30	廠商「吾印良品」影印中心，正常履約中。
2	總務處	圖書文具部				V	105.6.30.	「廉研筆墨有限公司」正常履約中。
3	總務處	學生餐廳便利商店				V	105.6.30.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正常履約中。
4	總務處	學生餐廳自助餐櫃位				V	105.6.30.	「巧運商行」正常履約中。
5	總務處	學生餐廳 A1 櫃位				V	105.6.30	「阿義商行」正常履約中。
6	總務處	學生餐廳 A2 櫃位				V	105.6.30	「饌商行」正常履約中。
	總務處	學生餐廳 A3 櫃位				V	105.6.30	「饌商行」正常履約中。
8	總務處	學生餐廳 A4 櫃位				V	105.6.30	「鑫富餐飲有限公司」得標，營運前置作業中。
9	總務處	學生餐廳 A5 櫃位			V			刻正進行 A5+A6 合併招商，第 3 次公告招商中。
10	總務處	學生餐廳 A6 櫃位			V			
11	總務處	休閒品飲區				V	105.6.30.	「瑪莎利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正常履約中。

三、事務業務：

(一)場地管理：

1. 全校場地租借(自 105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05 月 31 日止租金收入概估為\$1,177,206 元)。
2. 本校停車場臨時停車收入\$344,305 元(自 105 年 03 月 11 日至 105 年 04 月 10 日間)。

(二)校園環境及植栽：

1. 有關校樹「大葉合歡」急救乙節，業經 奉核依本校「校園樹木保護小組」於 105 年 03 月 31

日召開之 104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決議：確認校樹急救採方案，以鉅管支撐與褐根病輕創手術同時進行，所需經費新臺幣 99 萬元整，以評選方式辦理採購發包事宜，

2. 業務單位依規定已 奉核成立評選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刻由業務單位敦聘學者專家協助撰寫招標規範書及評審須知中。俟招標文件 奉核後，儘速辦理上網公告招標事宜。

(三)勞、健保及勞退業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退休金：

- (1)簽辦繳交 105 年 5 月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技工工友部分) 84,661 元。
- (2)簽辦繳交 105 年 3 月新制勞工退休金(包括教育部、經濟部、國科會等計畫助理、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等)544,054 元(雇主提繳 476,438 元、個人提繳 67,616 元)。
- (3)簽辦繳交 105 年 3 月雇主提繳勞工退休金—兼任人員(兼任助理、工讀生等)121,084 元。

2. 辦理新進、離職兼任教師、研究助理及臨時人員等加(退)勞、健保案：

- (1)105 年 3 月學校負擔勞保費 605,067 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 1,779 元、職業災害保險費 8,405 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 594,883 元)；自負勞保費 161,094 元。
- (2)105 年 3 月(兼任人員)學校負擔勞保費 271,305 元(其中工資墊償基金提繳 947 元、職業災害保險費 3,826 元，及普通事故保險/就業保險 266,532 元)；自負勞保費 76,102 元。
- (3)105 年 3 月學校負擔健保費 391,790 元；自負健保費 161,472 元。

3. 本組自 104 年 9 月 14 日起，配合辦理兼任助理、工讀生等納入勞保投保適用對象乙事，截至 105 年 5 月 11 日止，承辦該類人員加/退保及薪資調整人次共計 2,883 人次；其中包含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5 月 11 日止，已承辦 1738 件加/退/調整案。

(四)工友業務：

1. 工友編制：工友 16 人、技工(含駕駛)4 人，本月無人員異動。

(五)其他及臨時交辦事項：

1. 學生餐廳工作說明：

- (1)抄電表並核算各攤商 105 年 04 月分攤之電費中。
- (2)回應學務處幹部座談會反應事項等各類疑惑問題。
- (3)學生餐廳 1 樓：自助餐、A1、A2、A3、A4、便利商店及休閒品飲區目前正常履約中。
- (4)招商中櫃位說明：

《A5+A6 櫃位》2 櫃位合併出租，第 2 次公告結果無廠商投標，流標紀錄及第 3 次招商公告簽核中，俟 奉核儘速進行第 3 次招商公告。

- (5)有關向大臺北瓦斯公司申請裝設瓦斯遮斷器乙節，業於日前順利安裝完竣，刻正安排驗收、付款相關事宜。

2. 辦理增列「圖書館創意未來學習中心」及「篤行樓 Y802 闢場」各區收費標準，提本校行政主管協調會、主管會報及行政會議討論相關事宜。
3. 每月全校消防設安全備檢查及改善事宜。
4. 各單位專線、分機移機、新增專線、分機申請受理，並進行全校分機資料異動管理及專線分機報修處理。
5. 全校各項水、電、瓦斯、電話費用核銷。

6. 多媒體資料刊登及維護。

◎出納組

一、本期(105 年 4 月 18 日)與上期(105 年 3 月 16 日)本校校務基金現金結存額增減情形如下：

類 別	本期 (1050418)	上期 (1050316)	增(減)額度
現金結額	195,823,555 元	192,761,247 元	+3,062,308 元
定存結額	1,210,800,000 元	1,210,800,000 元	
備 註			

二、本校目前委託中國信託銀行代收項目共計 4 項：

- (一)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學分費，繳費期限：105 年 3 月 23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6 日止。(延長 ATM、中信銀及郵局櫃檯繳費至 105 年 5 月 6 日止)
- (二)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推廣處學分費，繳費期限：105 年 3 月 28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8 日止。(延長 ATM、中信銀及郵局櫃檯繳費至 105 年 5 月 8 日止)
- (三) 105 學年度研究所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報名費(第 2 階段)，繳費期限 105 年 5 月 2 日 9:00 起至 105 年 5 月 9 日 15:30 止。
- (四) 105 學年度學士班轉學考報名費，繳費期限 10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 9:00 起至 10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三) 15:30 止。

三、本校目前委託中國信託銀行已完成代收項目共計 2 項

- (一)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學雜費，繳費期限：105 年 1 月 27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2 日止。(延長 ATM、中信銀及郵局櫃檯繳費至 105 年 4 月 22 日止)。本案銀行代收共 3,810 人，金額共 74,992,490 元。
- (二) 105 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成績複檢費，繳費期限：105 年 4 月 19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29 日止。本案銀行代收共 301 人，金額共 66,937 元。

四、電子支付作業 105 年 4 月共支付 20 筆，金額共 775,947 元整。

五、零用金(1 萬元以下)支付作業，截至 4 月底，總計支付 1602 筆，金額共計 3,587,294 元整。

六、開立自行收納統一收據(收費及請款)，截至 4 月底，總計開立收據計 1701 張，協助各單位辦理學雜費、學分費、住宿費及停車費等相關業務。

七、辦理本國人所得稅繳納作業 4 月共 7 件，稅額合計 835,352 元及外國人所得稅繳納及申報作業共 4 件，稅額 2,628 元整。

八、4 月份支付新制實習、實習大五、導師費、夜碩班等鐘點費造冊共 1230 筆，總金額 8,435,207 元。

九、依教育部 101 年 7 月 20 日臺人(三)字第 1010113213 號函規定，劃帳發薪後，將 4 月教職員工、3 月約用人員、行政助理及職務代理人薪資轉帳媒體檔及紙本轉交人事室，強化內部控制功能。

十、4 月份新增的受款人，經由本組複查表單，建檔總筆數共 670 筆，年度累計 1361 筆。

十一、4 月份原封保管品結存(數量:3 筆)總金額 3,582,104 元，露封保管品結存(數量:159 筆)總金額 1,210,592,333 元(含在途存單 151,500,000)。

十二、依出納管理手冊規定，105 年 5 月 2 日辦理出納組出納業務不定期自行盤點。

十三、辦理 105 年 5 月 7、8 日、10 日、13 日、22 日到期之定期儲蓄存款事宜。

◎文書組：

一、辦理全校公文書收件、分文、繕校、用印、發文、寄送等業務。

(一) 105 年 4 月份收文：電子收文計 1,080 件，紙本收文計 91，共計 1,171 件。

105 年 4 月份發文：電子發文計 148 件，紙本發文計 54 件，共計 202 件。

(二) 本校 105 年 4 月公文線上簽核比率 83.99 % (依研考會公文電子化績效指標計算)

線上簽核比率 = 線上簽核數 / (電子收文 + 紙本轉線上簽核數 + 自創簽稿數)

$$83.99 \% = 1,102 \div [1,012 + 5 + 295]$$

(三) 本校 105 年 4 月內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 28.92 %。

取簽號者計 83 件，以電子線上簽核辦理計 24 件，紙本辦理 59 件。

為提高電子公文內簽比例，除寄發郵件給全體師長同仁，鼓勵盡量以電子公文辦理內簽簽核外，敬請各級主管協助宣導。

(四) 辦理公文線上簽核系統操作維護及人員新增、異動建置作業等工作，並即時提供各單位電話諮詢服務。

(五) 辦理全校各項證明書、聘書、契約書、獎狀、單據及畢業證書等用印業務。

二、辦理全校檔案管理業務。

(一) 積極辦理檔案數位化作業，以前年度公文已掃瞄完畢，105 年度公文皆於存查歸檔後立即掃瞄，及時提供業務單位線上查詢。

(二) 協助辦理本校主計室會計帳冊、傳票憑證等檔案資料之查調業務。

(三) 辦理「檔案庫房建置」招標採購前置作業。

(四) 配合行政院推動 ODF 格式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作業。

三、其他：

辦理全校性公文信件寄送及郵件簽收發送等工作。

◎環安組：

一、按月網路填報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災害統計表。

二、召開本校 104 學年度第 2 次節能推動小組會議。

三、持續實施環境教育推廣後續執行活動紀錄，以參加研習後實際實施之學員編入環境教育宣導成效。

四、與新北市政府環保局合作推動「廢棄木質課桌椅再利用計畫」，簽訂合作備忘錄。

五、參加毒化物聯防災害組訓及毒化物申報系統說明會。

六、召開篤行樓控電排課系統協調會。

七、配合篤行樓控電排課系統執行，除發信件通知外，亦於管控教室內張貼公告周知本校師生，同時開放 301/401/501/701 四間教室中午供同學休息使用。

八、本年度執行環境教育補捐助計畫第一期經費已入本校帳戶，合計為新臺幣 13 萬 8,620 元整。

九、辦理木工教室洽商施藥清除白蟻。

十、實習工場之機器例行維修及保養，如木工教室更換圓鋸機鋸片、平刨機刀片、手壓刨機刀片；金工鼓風爐踏板、吊鑽踏板維修；陶藝教室窯爐維修窯線、更換窯門耐火綿等。

十一、清理木工中央集塵槽木屑及圓鋸機集塵槽。

十二、督導實習工場學生操作機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研究發展處工作報告

綜合企劃組

一、教育部及其他單位計畫

(一)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業務

1. 105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12 日為本期表冊統一申請修正作業期間，提出修正表冊有學 2、7、8、教 1 及研 10，共計 5 張表冊。
2. 105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17 日為本期統一修正資料修改作業期間，各表冊負責窗口業已完成資料修改作業，並經檢核完成。
3. 105 年 5 月 18 日至 5 月 25 日完成函送檢核表報部作業。
4. 協助報部申請修正 104 年 10 月「學 2」表冊之「全學年度均於國外之學生人數」。

(二) 教育部彈性薪資業務

1. 經與教育部確認，105 年度將不受理教育部彈性薪資申請案。
2. 本校尚有 1 名國內首聘教師彈性薪資名額，鼓勵各系所踴躍爭取補助金額。
3. 辦理 102、103 年度獲獎人 105 年 2 月 1 日至 105 年 4 月 30 日(第三季)薪資造冊作業。
4. 已於 105 年 5 月 11 日(三)召開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議 104 學年度下學期國內首聘教師申請案，擬奉核後公告。

二、科技部計畫

(一) 辦理科技部 105 年度計畫申請、科技部主持人薪資造冊作業。

(二) 辦理 104 年教師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結報。

(三) 辦理科技部 104 年度補助大專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結案作業

(四) 辦理科技部補助辦理國際學術研討會申請及結案事宜。

(五) 辦理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變更線上申請及校內變更作業。

(六) 公告科技部各項申請計畫來函及申請作業。

(七) 公告 106 年度(第 55 屆)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案申請作業。

(八) 公告臺灣大學學術倫理保護研究者北區聯盟相關活動、他校研究倫理活動事宜。

(九) 104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結案作業。

(十) 105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申請作業。

(十一) 本校教師執行科技部計畫後續技轉進度登錄及研發成果收益入帳作業。

三、校務研究中心業務

(一) 105 年 4 月 29 日(五)參與「教育部補助大學提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計畫工作圈會議」。

(二) 105 年 5 月 2 日(一)至玄奘大學參加「IR 資料倉儲建置與應用」研習會及勞動部計畫討論。

(三) 105 年 5 月 27 日(五)參與台灣評鑑協會舉辦「借鏡日本校務專業管理(IR)實務引領大學邁向卓越研討會—《校務專業管理(IR)國際交流搭橋計畫》系列講座四」。

(四) 辦理校務研究系統採購事宜。

(五) 蒐集第一年本校現有資料，以利進行後續資料分析與資料庫建置事宜。

(六) 申請加入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台灣校務專業管理資訊整合先導計畫(TIR Cloud)」計畫成員。

四、綜合業務

- (一) 處理校內各類研究計畫案兼任助理及臨時人員勞健保納保因應事宜。
- (二) 處理校內計畫類學習型兼任助理津貼造冊事宜。
- (三) 公告校外各單位申請學術研究計畫來函作業。
- (四) 辦理校內各類計畫案經費審核相關事宜。
- (五) 辦理補助教師專題研究計畫、學校特色研究案經費會辦事宜。
- (六) 參加台大研究倫理審查工作坊。
- (七) 召開本學期第一次學術發展委員會。
- (八) 辦理研究發展處及綜合企劃組年度財產及非消耗品盤點事宜。
- (九) 公告本處於 105 年 4 月 21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修正通過轄管行政規則。
- (十) 辦理 105 年度「大專校院試辦創新計畫」暨「國內大學與外國大學合作辦理學位專班或專業學(課)程」申請事宜，本案校內截止日至 105 年 5 月 25 日(三)17:00，鼓勵師長踴躍提案。
- (十一) 參與 105 年 5 月 17 日(二)教育部大學以社教機構為基地之數位人文計畫徵件說明會。
- (十二) 通知各院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四)前提供 105 學年度「學術發展委員會」之委員名單。
- (十三) 辦理 105 學年度「學術發展委員會」選聘校外委員一案。

國際事務組

一、國際交流

- (一) 辦理本校與大陸湖北文理學院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 (二) 辦理本校與大陸廣東暨南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 (三) 辦理大陸湖州師範學院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 (四) 辦理大陸太原理工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學生交流協議」相關事宜。
- (五) 辦理大陸北京師範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事宜。
- (六) 聯繫日本東京國際大學有關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學生交流協議續約事宜。
- (七) 辦理姐妹校韓國仁德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及學生交流協議續約事宜。
- (八) 辦理本校與大陸廣州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 (九) 聯繫本校與大陸大慶師範學院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 (十) 聯繫辦理本校與日本立命館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 (十一) 辦理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秋季班)海外姐妹校大學赴本校交換學生申請就讀相關事宜。
- (十二) 辦理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秋季班)本校赴海外姐妹校大學交換學生申請就讀相關事宜。
- (十三) 聯繫辦理本校與日本千葉大學簽署兩校「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相關事宜。

二、教學卓越計畫業務

- (一) 協助跨領域人文與藝術學院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招生事宜。
- (二) 協助人文藝術學院與英國 LEEDS 大學簽訂雙聯學位合約事宜。
- (三) 統計境外學生使用學伴制度滿意度調查。
- (四) 統計國際化程度調查。
- (五) 辦理華語文專班相關事宜。
- (六) 協助學伴招募及配對事宜。

三、行政業務

- (一) 辦理本校外籍學生居留證申請、換發相關事宜。
- (二) 辦理本校外籍學生健保加退保相關事宜。
- (三) 辦理本校外國學生辦理工作許可證相關事宜。
- (四) 辦理本校外籍學生領取臺灣獎學金請款暨撥款作業。
- (五) 辦理補助本校教師 105 年度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申請案。
- (六) 辦理補助本校系所舉辦學術研討會申請案。
- (七) 辦理補助本校各系/所邀請國際重要期刊現(曾)任主編辦理學術研討(習)會申請案。
- (八) 辦理補助本校教師外文論文潤飾申請案。
- (九) 辦理本校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申請案。
- (十) 辦理本校系所申請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海外實地學習課程補助案。
- (十一) 辦理本校 105 年度學海飛颺/惜珠獎學金計畫申請相關作業。
- (十二) 辦理本校 105 年度學海築夢海外實習計畫申請相關作業。
- (十三) 協助本校師生辦理教育部 103、104 年度學海系列計畫案經費核銷相關事宜。
- (十四) 辦理本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修正作業。
- (十五) 辦理本校 105 年度海外教育展參展及籌備作業。

產學合作暨育成中心

一、產學合作相關業務

- (一) 協助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劉怡華老師產學合作相關事宜。
- (二) 協助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數學教育碩士班系楊凱翔老師辦理產學合作關事宜。
- (三) 辦理育成中心進駐廠商德謙文化藝術發展有限公司辦理租賃契約相關事宜。
- (四) 協助美術館產學合作相關事宜。
- (五) 辦理專利及技術移轉權益委員會委員相關事宜。

二、教學卓越計畫業務

- (一) 已於 4 月 29 日辦理第三屆校園競賽說明會。
- (二) 已於 5 月 5 日辦理第一場創業講座：撰寫創業計畫書要領。
- (三) 已於 5 月 9 日創業工作坊：創新創業對話工作坊。
- (四) 已於 5 月 10 日參與「大專生創業服務計畫會議(U-START)」。
- (五) 規劃 6 月 2 日創業咖啡與台東鐵花村講座分享事宜。
- (六) 輔導創新育成團隊，建立輔導機制及相關事宜。
- (七) 協助下學期大師講座開課及課程研擬相關事宜。
- (八) 協助設計教卓成果展動態活動文宣。
- (九) 規劃育成中心創新團隊空進駐間之相關事宜。

三、行政業務

- (一) 辦理育成中心電費、水費、網路費計算。
- (二) 協同營繕組消防設施廠商赴育成中心更換與檢測相關事宜。

- (三) 辦理育成中心因地震漏水相關事宜。
- (四) 辦理教育部技術轉移相關事宜。
- (五) 辦理產學合作相關諮詢事宜。
- (六) 辦理 google 開發者帳號授權給相關學系老師使用。
- (七) 與高任水電赴育成中心檢測規劃更換汙水排水系統。
- (八) 參加台北科技大學專利申請與檢索實務。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圖書館工作報告

(105 年 4 月 22 日至 105 年 5 月 22 日)

各組重要工作事項：

採編組

一、年度圖書資料費執行：

- (一)截至 5 月 17 日，105 年度圖書設備費之動支率為 35.92%。
- (二)依本校圖書館「圖書採購原則及程序辦法」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推薦圖書經費需達該單位全年圖書費的 60%。敬請各單位儘早提送擬購書單，以充實各單位教學、研究、學習所需資料。
- (三)圖書館每月初定期公布「各系所圖書費執行分析表」，請各單位自行查閱圖書館「關於本館-業務統計」網頁，以掌控經費運用情形。

二、特藏室舊籍書目整理：(104/3/16~105/4/30)

105 年 1 月完成本館 6 樓特藏室舊籍書目清點，總計圖書 13,627 冊。刻正進行書目修改與審核，以利日後出版本館館藏日文舊籍目錄供閱。

工作項目	冊數
6 樓特藏室總冊數	13,627 冊
1. 6F 特藏室圖書清點	(已於 105 年 1 月完成)
2. 工讀生初步修改書目	12,132 冊
3. 館員完成書目資料審核	9,409 冊
4. 更改館藏資料(含重印書標)	5,764 冊

備註：以上冊數包含非日文舊籍（例如：英文書、在中國出版的圖書等），約計 773 冊。本部份之圖書僅更改館藏地，未做書目修正。

三、105 年度「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聯合採購相關業務：

- (一)本年度聯盟「Pick & Choose」電子書產品書單作業：1. 由圖書館依主題範圍彙整書單，於 5/2 發送各院，由院統籌運用經費勾選書單；2. 每院勾選「必買」與「備選」之金額各為 US\$4,431(105 年度配額 US\$13,846)；3. 請各學院協助於 5/20 前回傳必買與備選電子書單，由本館彙整上傳聯盟系統。
- (二)本年度聯盟採 PDA 選書模式擬購之電子書產品有「Elsevier eBooks on ScienceDirect」西文及「HyRead 凌網」中文電子書兩項，即日起至 105/12/31 提供試用。由於 PDA (Patron-Driven Acquisitions)選書，讀者可先使用，再依使用量來決定採購書單，敬請各系所師生踴躍連結使用，以提高採購到符合本校師生需求電子書的機率！(5/4)

四、105 年度「數位化論文典藏聯盟」PQDT 美加博碩士論文推薦勾選作業開始，公告提請老師於 5/10 前勾選有興趣之主題，由採編組統整後回傳論文題目清單提請老師勾選學位論文。(5/2~)

五、新增英國『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小學課程教材及大陸地區『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小學教科書，歡迎至本館 4 樓外國教科書區參閱利用！

六、圖書/視聽資料訂購：(4/1~30)

- (一)圖書：請購中文 38 冊、日文 9 冊、西文 69 冊。
- (二)視聽資料：新購 12 件。

七、贈送交換業務：(4/1~30)

(一)收受贈書 125 種，134 冊；視聽資料 2 種 57 件。

(二)感謝函 7 件、贈書回覆 1 件、處理公文 0 件。

八、圖書資料分編及加工：(4/1~30)

(一)圖書：中文 1,476 冊、日文 47 冊、西文 152 冊、隨書附件 78 件。

(二)視聽資料：168 件。

九、維護圖書書目品質，修改舊館藏書目、類號及重印書標：(4/1~30)

圖書 65 冊。

十、其他行政

(一)辦理採編組 1-4 月公務人員平時考核。(5/6)

(二)提送 105 年上半年度採編組公務人員及約用人員敘獎建議。(5/13)

(三)提報 105 年 4 月圖書設備費執行情形，由事務組彙送主計室，同時更新各系所單位圖書費執行分析表。(5/2)

(四)提交 105 年 4 月新到館中文、西文、贈送圖書/視聽資料清單，供刊於本館 105 年 5 月電子報。

(5/2)提報 105 年 3 月圖書設備費執行情形，由事務組彙送主計室，同時更新各系所單位圖書費執行分析表。(3/31)

(五)撰提圖書館網頁最新消息、電子報及 FB 公告 2 則、發送全校 email 公告 1 則-- HyRead & Elsevier 中外文全文電子書免費看，聯盟幫您買！。

典閱組

一、典閱組「5、6 樓鋼製書架加裝頂部拉桿」工程於 4/21 進行，工程施作期間部分樓層閉館，讀者欲借閱圖書改採至 1 樓櫃台填提調單，由館員代取方式服務。施工完成後，已逐一檢查各書架拉桿，5/12 驗收，符合合約規定，將辦理後續核銷事宜。(4/21-5/12)

二、「畢業季書展-許自己一個未來」，相關籌備與宣傳工作：

(一)先和館長討論確定展出主題為有關求職、就業、面試、履歷表、職場新鮮人、職場成功法等，再檢索搜尋館藏相關主題近三年出版圖書清單。(4/19)

(二)由圖書館 4 位資深購書館員(麗麗、淑娟、美婉及幸鈴)挑選有關求職、就業、面試、履歷表、職場新鮮人、職場成功法等主題近三年出版圖書共 50 冊。

(三)海報(A1 尺寸)設計、印製及張貼。

(四)圖書館 FB、公告信件及網頁最新消息及電子活動看板公告。

(五)製作展示標示、圖書標籤、展示書之流通狀態修改。(4-5 月)

三、吳麗麗組長參加「TAEBDC 聯盟 105 年會員大會暨學術電子資源永續發展計畫說明會」(4/28)

四、吳麗麗組長參加 104 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圖書館館長聯席會」(5/5-6)

五、「中華兒童叢書回顧展」撤展，展出圖書設定還原。依版本較早者、精裝及書況較佳者整理一套移至六樓特藏室典藏(4/27)。

六、配合保管組清點財產，盤點典閱組財產，並依財產現況作轉移及報廢。(4/8-)

七、行政業務：

(一)撰寫圖書館諮詢會議典閱組工作報告事項&案由(4/18-25)、校務會議工作報告(4/18)、組長會議工作報告&案由(4/21)、五月份電子報。

(二)填報「全國大專校院圖書館調查統計」有關典閱組之業務統計資料(4/19)

(三)撰寫 104 學年度大專校院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5/9)

(四)交 105 年第一次公務人員考核表(5/9)、本校職員(含助教、約用工作人員)105 年上半年度獎懲案(5/11)。

- (五)每月例行業務：①提供電子報內容，包括圖書、童書、視聽資料借閱排行榜、預約書 排行榜。②入館人次統計。

八、公告事項：

- (一) 2016 世界閱讀日推廣活動：4/18-24 舉辦「中華兒童叢書回顧展」(4/16)
(二)萬安演習公告&廣播(4/18)
(三)圖書館 5、6 樓書庫施工閉館公告(4/18、4/20)
(四)「畢業季書展-許自己一個未來」最新消息、電子看板公告(5/2)、F B (5/12)、公告信件(5/12)。

九、4 月份櫃臺流通業務統計：

- (一) 辦理圖書借閱 9299 冊、圖書續借 430 冊、隨書附件借閱 405 件、隨書附件續借 26 件；服務借閱 3418 人次
(二) 辦理開通校友圖書借閱權利、兼任教師借書證件、眷屬借書證件、館際合作借書證件，共計 12 件，退借書證 5 件。
(三)收逾期還書滯還金計 438 人次，1200 筆、新台幣 24165 元整。

期刊組

- 一、執行應到未到中、西文期刊催缺。
二、處理 105 年 4 月份到館期刊驗收計 367 冊。
三、推廣核心期刊：Research in Science Teaching、大自然、Journal of Applied Biomechanics。
四、圖書館資料庫網頁資料蒐集與整理：
1. 增加期刊出版社平台(IEEE Xplore、Sage Journals、SpringerLink、OUP)、北教大電子學位論文服務連結及說明。
2. 增加電子資源使用說明：請讀者遵守智慧財產權及相關規定，並提供校外連線說明。
五、戴筱蓁小姐 4/29 參加 CONCERT 聯盟舉辦「Elsevier 客戶交流座談會」，與會圖書館提出臺灣學術界目前面臨的經費困境，期望 Elsevier 能提供更善意的方案、更具彈性的訂購模式。
六、蒐集 EBSCOhost Education Research Complete(ERC)和 ProQuest Education Journals(EJ)資料庫相關資料，進行比對與分析。

推廣組

- 一、配合保管組「105 年度財物盤點」作業，自行盤點推廣組財產。
二、辦理「PsycARTICLES 心理學全文資料庫」驗收及付款核銷作業。
三、擬於 105 年 6 月 1 日教務會議提案修改本校「博碩士論文格式規範」，撰寫提案並編製修正對照表交教務長辦公室，是日會議由推廣組長代表參加。
四、因應教傳科所趙貞怡老師於本館諮詢會議提案購買《Binumi 教育影音庫與創作平台》案，研議與代理商及原廠簽定合作意向書，經 5/3 本館諮詢委員會議通過，簽請學校同意簽訂合作意向書及惠請總務處辦理議價等相關程序。
五、申請 OECD iLibrary 知識庫之試用。
六、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學術分析與拓展事業部經理及同仁來館拜訪館長洽談「學位論文拓展能見度計畫」，為本校學位論文申請 DOI(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數位物件識別號，以利本校與國際學術接軌，提升學術影響力。館長指定由推廣組洽辦後續相關事宜。
七、配合本校性平委員會播放系列性平影片欣賞三場，由委員會聘請心理師導讀，公告周知，參加者可核發研習時數。
八、陳美蓉組長 4/27 參加【圖書館的創意推廣與跨界思維】研習會。俞怡珍小姐 4/29 參加期刊出版

社 Elsevier 客戶交流座談會。

九、公告及通知：

- (一) 請把握機會報名圖書館教育訓練活動。(4/22)
- (二) 《親近繪本 親近數學》--歡迎報名「2016北教大名師講座」5/5(四)13:30數資系鍾靜老師。
(4/25、5/2)
- (三) 歡迎參加【udn借閱王·閱讀Star 閃耀Library】閱讀力覺醒，電子書報雜誌免費借閱!!(4/26)
- (四) 「料理廚神」系列選書與「105年電子資源使用情況及滿意度調查」，歡迎師生點閱。(5/2)
- (五) 圖書館5/3(二)15:30-17:30於圖書館4F資源推廣室播放『人生最後那幾件事』，不需報名，坐滿為止，歡迎蒞臨觀賞！(5/2)
- (六) 歡迎參加 Taylor & Francis 2016上半年有獎徵答活動！(5/2)
- (七) 歡迎參加【udn借閱王·閱讀Star 閃耀Library】閱讀力覺醒，電子書報雜誌免費借閱!!(5/9)
- (八) 填問卷即可抽獎--「105年電子資源使用情況及滿意度調查」，歡迎師生點閱。(5/11)
- (九) 歡迎試用《OECD iLibrary全球知識庫》內含PISA調查結果、研究報告及電子書等！(5/12)

十、105/4 月份各項例行業務統計：

- (一) 推廣活動：3 場，6 時，88 人。
- (二) 參考諮詢服務：197 次。
- (三) 收受並檢查學位論文電子檔：8 筆。
- (四) 館際合作及文獻傳遞：
 - 1. 對外申請共 16 件（文獻複印 10 件，圖書借閱 6 件）
 - 2. 本館被申請共 16 件（文獻複印 10 件，圖書借閱 6 件）
- (五) 影片欣賞活動：1 場，7 人次。
- (六) 視聽資料借閱服務：364 人次，626 件。
- (七) 視聽資料加工業務：
 - 1. 檢查新片及問題片：7 件。
 - 2. 加工：159 件。
 - 3. 新到館藏展示：105 件。
- (八) 多媒體資源區使用統計：
 - 1. 卡座：3,107 人次。
 - 2. 資源推廣室：12 次，363 人。
 - 3. 影片欣賞室：4 次，21 人。
 - 4. 研討室：12 次，81 人。

資訊資源組

一、維護圖書館資訊系統：

- (一) 執行辦證讀者相關統計作業。(4/19)
- (二) 處理單冊模組執行檢索圖書單冊作業出現館藏資料顯示異常問題。(4/25)
- (三) 執行 ARC 系統產生有關中華兒童叢書清單報表作業供典閱組參閱。(5/3、5)
- (四) 進行電子期刊查詢系統(SFX)升級作業。(5/5~6)
- (五) 執行中西文圖書館藏冊數及書目記錄筆數統計作業。(5/10)
- (六) 處理電子期刊查詢系統(SFX)無法正常運作事宜。(5/12)
- (七) 每日定期執行 ALEPH 系統資料庫備份作業。

二、更新、維護圖書館 web 網站資訊：(4/19~)

- (一) 即時發布最新消息及活動快訊。
- (二) 進行新版網站樣板重製作業並修改首頁選單 CSS 語法。

- (三) 編輯、製作歷年校慶活動網頁。
- (四) 進行資料庫網頁架構編修作業並撰寫修改資料庫排序與檢索系統程式。
- (五) 新增資料庫中西文網頁錨點功能，以利查詢。
- (六) 編輯製作活動看板，並更新網站活動看板訊息。
- (七) 編輯「iRead eBook 華藝電子書」網頁圖片。
- (八) 更新「電子書」網頁→中文電子書→更新 airitiBooks 華藝中文電子書圖片檔為「iRead eBook 華藝電子書」及書目清單檔案。
- (九) 更新「視聽天地」網頁→新增 105 年 5 月視聽資料精選推薦。
- (十) 更新「視聽天地」網頁→新增 105 年 5 月新進館藏資料。
- (十一) 更新「視聽天地」網頁→新增 105 年 4 月視聽資料熱門排行榜。
- (十二) 更新「關於本館」網頁→業務統計→更新 105 年度圖書費執行分析表檔案。
- (十三) 編輯、發送「第 146 期圖書館電子報」。
- (十四) 維護「圖書館 Facebook 粉絲專頁」及更新數位相框電子檔案資料。

三、維護管理本館伺服器、個人電腦、週邊設備及網路環境：(4/19~)

- (一) 檢測 3F 檢索區專供讀者自行攜帶筆電使用之有線網點，並進行該區 8 個網點網孔損壞更新作業，以利讀者使用。
- (二) 更換 4F 櫃台印表機碳粉匣，並檢測列印功能。

四、行政業務及其他：

- (一) 繕打圖書館諮詢會議及校務會議等工作報告。(4/20~21)
- (二) 辦理機構典藏系統伺服器主機防火牆通訊埠開通申請事宜並進行相關連線測試作業。(4/21)
- (三) 與自動化系統廠商討論有關電子期刊查詢系統(SFX)升級作業並辦理相關公告事宜。(4/26)
- (四) 辦理財產移轉及 105 年度自動化系統第一季維護合約案核銷作業。(4/29)
- (五) 辦理「臺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聯合採購書目轉檔相關事宜：
 - (1) 進行 iRead eBook 華藝電子書補償 3 筆書目資料查核、建檔作業。(5/4)
 - (2) 進行華藝電子書有關帳密註冊連線測試下載閱讀作業。(5/4)
 - (3) 進行 SpringerLink 英文電子書新增 2015 版權年書目資料轉檔作業，計 340 筆。(5/5)
 - (4) 進行 Elsevier、T&F 及 iGLibrary 等西文電子書目 MARC 檔修正作業，共計 3 筆。(5/6)
 - (5) 因應 SAGE Knowledge 電子書平台轉換，進行 2014、2015 所購之 Sage 電子書目 MARC 檔修正作業，共計 137 筆。(5/9)
- (六) 進行 Karger 電子書遠端讀者認證管理系統設定及測試作業，以利校外連線使用。(5/11)
- (七) 辦理讀者意見回覆事宜。(5/12)

五、創意未來學習中心使用高互動學習區(高 4)、討論小間(討 2)、參訪(參 1)記錄表

105/4/20~5/20

日期	時間	使用單位(參訪團體)代表	人	備 註
4/18	14:30	國立中山大學教務長(參)	5	劉孟奇教授率團蒞臨參訪
4/19	08:30	劉怡華 55731(高)	37	教經系 課程設計活動
4/19	13:30	圖書館陳美蓉組長(高)	36	圖書館辦理講習
4/21	13: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4/21	15: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4/28	13: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4/28	15: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5/3	11:30	粘靜容		粘靜容
5/5	13: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5/5	15: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5/10	08:30	劉怡華 55731(高)	37	教經系 課程設計活動
5/10	13:30	圖書館陳美蓉組長(高)	36	圖書館辦理講習
5/12	13: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5/12	15:30	楊玉潔 82255(討)	3	課業精進夥伴諮詢服務 社會科學研究法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教育學院工作報告

2016.5.25

【調查時間】4/21-5/20

院 務 工 作	
性質	工作內容大要
院務會議	1. 訂定幼教系「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士班學生修讀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碩士班課程甄選要點」。 2. 修訂教育系「學士班學生修讀碩士班課程甄選要點」。 3. 修訂課傳所「多媒體創作與動畫學分學程設置要點」、教育學院「創新服務設計與產業實作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4. 訂定教育學院「新聘專任教師升等作業規定」。
活動	1. 教育學院 4.27 舉辦專題演講「OECD 跨界資料庫與論文引用趨勢」。 2. 教育學院 5.2/5 舉辦「創新服務設計與產業實作學分學程」招生說明會。 3. 教育學院 5.20-21 演講主題與實務演練:透過職涯諮商促進社會成熟度。

學 術 活 動		
主題	主持/主講/參與人	日期
教育學系（含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生命教育碩士班）		
論文研究設計講座:訪談文本的分析與解讀技巧	陳蕙芬老師/歐素華老師	4.23
教育現場大解密:教師創業家分享、解密	陳蕙芬老師/謝明賢老師	4.28
產學合作-與大陸貝爾安親機構合作座談會	田耐青老師/全系教師自由參加	5.3
開放試教創 Lab:「學習空間 X 科技:解構神會乾隆宴的策展元素」跨領域專家分享、對談	陳蕙芬老師/劉長泰總經理	5.5
與 Teach for Taiwan（為偏鄉而教機構）暑期培訓與未來開班交流會議	陳碧祥老師/TFT 機構代表	5.6
開放試教創 Lab:「平面設計+教材:書包裡的美術館」跨領域專家分享、對談	陳蕙芬老師/陳慕天	5.12
開放試教創 Lab:「教育-學校:親子間師生,手足共學習」跨領域專家分享、對談	陳蕙芬、林偉文老師/郭駿武秘書長	5.19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防災知能與幼兒園災害應變措施	李文正博士	4.21
學習區的規劃與活動引導	柯秋桂園長	5.2
融合教育與方案課程	邱俐貞老師	5.3
幼兒園如何實施多元文化教育	陳美君園長	5.9
幼兒個別化教育計畫的撰寫與實例	魏淑華老師	5.12
幼兒園班級經營	張育慈園長	5.18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含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文教法律碩士班、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		
瀋陽師範大學學術交流會議	孫志麟主任	4.29
汐止保長國小參訪	孫志麟主任	5.3
產學協作系列講座:統計在論文上的應用	趙珮晴研究員	5.11
教育相對論系列講座:解讀台灣教育政策	吳清山教授	5.12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含課程與教學碩士班、教學傳播與科技碩士班、博士班）		
通識課程專題演講:短片創作講座	葛子暄導演、黃柏勳先生(Rebel design 多媒體影音工作室)	4.25
學習策略系列講座:文化研究與教育	楊洲松教授(暨南大學課科所教授)	4.27
產學合作系列講座:職場相對論:跨界思考,創造不一樣的職涯	陳建宏先生(富邦人資部專案經理) 許宜茹小姐(維多利亞集團品牌行銷專案企劃)	5.18

學 生 活 動	
內容	日期
教育學系（含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生命教育碩士班）	
系排球隊、系籃球隊、系羽球隊、系桌球隊參加師大舉辦「北教盃」交流比賽	5.7-8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含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文教法律碩士班、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	

「文教創業與行銷企劃書比賽」決賽	4.26
教經之夜「時尚教主，經夜降臨」	5.19
心理與諮商學系（含碩士班）	
105 級大四駐校三週教學實習	4.25-5.13

教 師 動 態（學術活動、研究發表、社群服務）		
教師姓名	內容	日期
特殊教育學系（含特殊教育碩士班、早期療育碩士班）		
柯秋雪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前融合教育課程暨教學方案計畫指導教授-新北市三峽國小	4.22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前融合教育課程暨教學方案計畫指導教授-新北市瑞芳國小	5.6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前融合教育課程暨教學方案計畫指導教授-新北市瑞芳國小	5.20
錡寶香	基隆市政府特教輔導團 105 年度上半年國小 B 組巡迴輔導訪視工作委員-基隆市深澳國小	5.19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含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文教法律碩士班、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		
孫志麟	至馬來西亞循人中學辦理教師增能工作坊	4.25
鄭崇趁	赴北京師大參與中小學校長培訓課程交流。	5.9-6.3

院務

一、召開相關會議：

- (一) 5 月 3 日召開教育部數位人文計畫第 1 次討論會議。
- (二) 5 月 4 日召開第 3 次院務會議。
- (三) 5 月 5 日召開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 (四) 5 月 12 日召開第 2 次院課程會議。
- (五) 5 月 16 日召開創客第 3 次討論會議。
- (六) 5 月 30 日召開教育部數位人文計畫第 2 次討論會議。

二、執行中計畫：

- (一)「104-105 北二區教學資源整合分享-專業內容策展特色人才培育計典範轉移計畫」(藝設系、文創系)：

1. 藝設系：

- (1)駐校策展人黃海鳴教授「當代策展培力工作坊」於本年度 4 月~5 月每週二下午進行分組討論及參訪活動，目前已進行第 7 場工作坊活動，預計於 6 月 19 日結束。
- (2)5 月 15 日於篤行樓 603 舉辦英國策展人 Kit Hammonds 策展工作坊，主題：「Curating Film and Video」。

- #### 2. 文創系：
- 舉辦「共享社群必修課」系列講座 4 場次。5 月 3 日由 Openlab Taipei 共同創辦人鄭鴻旗主講「藝起來創作—那些 Openlab Taipei 社群與空間的故事」；5 月 10 日由臺灣義築協會副理事長楊詩弘主講「合作 X 共好：果核義築行動的歷年成果與未來挑戰」；5 月 17 日由愛月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曾昭智主講「幸福保證：手機一鍵到府坐月子服務」；5 月 31 日由人生百味(Do You A Flavor)共同創辦人朱剛勇主講「往下之網」。本系列自 4 月~5 月共 6 場次舉辦完成。

- (二)「藝術、文創與音樂人才分流計畫」(藝設系、文創系、音樂系)：音樂系「音樂產業與實習」課程自 4 月~6 月規劃 5 場次講座；於 5 月 4 日舉辦第二場，邀請台灣文創公益發展協會策展人黃莉翔演講，講題「認識當代展演藝術與產業」；5 月 11 日舉辦第三場，邀請國家交響樂團執行長邱媛，主講「管弦樂的 Business Model」。

- (三)「教學卓越—子計畫《9》:3D 列印「創客」特色人才培育」：

1. 辦理 105 年度之創客活動相關事宜，已執行 3 場工作坊、1 場論壇、4 場講座。
2. 辦理 105 年設備費採購事宜。
3. 協助管理創客空間—圖書館 3D 互動教室、藝術館創客實驗室
4. 05/11 (三) 管考會議。

三、人文藝術學院學分學程：

(一)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執行中。

(二) 創客特色人才學分學程

1. 創客學程課程增修案，於 5/4 院務會議通過，提送 6/1 教務會議審議。

國際交流合作

單位	名稱/內容	地點	日期
文創系	Sheffield University Professor of Maurice Roche 來訪	篤行樓 701 室	4/9
人文藝術學院	與鞍山師範學院商討交流合作事宜	鞍山師範學院	5/18-5/23

學術、活動

單位	主題	日期	地點	備註
藝設系	黃海鳴老師駐校策展人策展培力工作坊（藝評家、前台北市立美術館館長、南海藝廊負責人、本校文創系及藝設系兼任教授）	3/22-6/14		與人文藝術學院合辦
藝設系	藝術創作工作坊（譯意：關於媒介在藝術（與社會）流程中的貢獻）主講者：華安瑞（德籍藝術家暨策展人）	4/16-5/1	藝術館 343 教室	
人文藝術學院、語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講座-語創講座	5/2	篤行樓 601	
台文所	台文所系列演講(九)-李楨祥		篤行樓 303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工作坊(1)	5/3	活動中心 406、臺灣文化講堂	
人文藝術學院、兒英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講座-兒英講座		至善樓國際會議廳	
語創系	104 學年度學生論文發表會(第一場)		至善樓國際會議廳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講座-文創講座(1)	5/9	篤行樓 601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1)		北師美術館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工作坊(2)	5/10	北師美術館	
語創系	104 學年度學生論文發表會(第二場)		至善樓國際會議廳	
語創系	專題演講：從《飲膳札記》談起——飲食散文的創作策略	5/11	至善樓 G403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2)	5/12	活動中心 405	
藝設系	【國際學者講座】澳洲雪梨大學藝術學院講師-Jan Guy，講題：What It Feels Like To Love You 愛是什麼感覺？		藝術館 405 國際會議廳	

	-陶瓷與複合媒材創作經驗談-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3)	5/13	活動中心 405	
語創系	語文教學暨第三十四屆全國聲韻學研討會	5/13-5/14	篤行樓 Y601 會議廳	
藝設系	壓克力底材工作坊 主講者：王挺宇老師（東海大學美術系兼任講師；2008 臺北美術獎首獎、2010 高雄獎首獎）	5/13-5/21	藝術館 401 教室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校園寫生	5/14	校園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靜態互動展	5/16-5/20	篤行樓一樓	
音樂系	室內樂比賽	5/16	藝術館 104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十)--吳乃德		篤行樓 503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講座-藝設講座(1)	5/17	藝術館 405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工作坊(3)		北師美術館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4)		活動中心 405	
音樂系	合唱期末發表	5/18	創意館兩賢廳	
人文藝術學院、語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文學解謎	5/18-5/19	明德樓 611、612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5)	5/20	活動中心 405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古厝派對		臥龍貳玖	
語創系	專題演講：小說課：折磨讀者的秘密		篤行樓 Y401	
語創系	經典文學研討會	5/21	藝術館 M405	
音樂系	鋼琴研討會	5/21-22	創意館兩賢廳	
台文所	2015 台灣文學獎得主巡迴演講--葉國居先生(創作類客語短篇小說金典獎得主)	5/23	篤行樓 503	
人文藝術學院、語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籤詩解謎	5/23-5/27	篤行樓一樓	
人文藝術學院、兒英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英語情境校園		校園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6)	5/23	活動中心 405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工作坊(4)	5/24	北師美術館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7)		活動中心 405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影展(8)	5/25	活動中心 405	
語創系	專題演講：獨家新聞怎麼跑？政治新聞採訪與專題企畫		篤行樓 Y302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十一)--許毓良		篤行樓 503	
語創系	專題演講：「賣菜 VS 賣藥——從賴和〈一桿「稱仔」〉談日治中文小說的寫作技巧」	5/26	篤行樓 Y301	
音樂系	協奏曲音樂會	5/26	創意館兩賢廳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市集	5/26-5/27	學生活動中心前	
藝設系	藝術跨域博士班專題講座，主講者：許如婷老師（玄奘大學大眾傳播系專任副教授）	5/27	藝術館 507A 教室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市集及創作聯合活動	5/28	復興南路二段 337 巷	
藝設系	皮革工作坊 主講者：張繼榮老師（笙陞時尚精品有限公司設計總監）		藝術館 101 教室	與人文藝術學院合辦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裝置藝術競賽	5/30-6/3	校園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活動-書法聯展	5/30-6/5	篤行樓一樓	
人文藝術學院、文創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講座-文創講座(2)	5/30	篤行樓 601	
台文所	台文系列演講活動(十二)--張俐璇		篤行樓 305	
人文藝術學院、藝設系	人文藝術季系列講座-藝設講座(2)	5/31	藝術館 405	

學生活動/獲獎

單位	名稱/內容	日期	備註
兒英系	大四教育實習	4/18-5/6	
文創系	大四學生-創試劑 Creaction-一場打破現狀的創意實驗	4/1-6/30	獲教育部全額補助
台文所	第十屆國北教大暨師大研究生論文發表會	5/1	
音樂系	梁容畢業音樂會	5/4	
音樂系	曾令仲畢業音樂會	5/11	
音樂系	楊文欽畢業音樂會	5/16	
音樂系	林維畢業音樂會	5/27	
音樂系	黃靖婷畢業音樂會	5/28	
語創系	考取 105 學年度各研究所 語四甲熊家艷 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碩士班、臺北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臺北市立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語四甲黃郁鈞 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碩士班、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漢學與文化組 語四甲林錄錄 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碩士班		

語四甲陸怡臻	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碩士班
語四甲陳彥仔	清華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
語四甲張佳琳	臺北藝術大學博物館研究所
語四乙范氏梅	臺灣師範大學東亞學系漢學與文化組
語四乙陳政宇	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文教法律碩士班
語四乙林柏鴻	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
語四乙鄭明恩	臺北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早期療育碩士班
語四乙熊煌均	臺灣師範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
語四乙宮欽語	臺灣大學新聞研究所、交通大學傳播研究所
語四乙簡宏名	台北市立大學歷史與地理學系碩士班(史學組)、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班、成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
語四乙劉毓璞	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社會與文化事業組碩士班
語四乙陳昱達	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華語文教學碩士班

教師動態

單位	教師姓名	內容
語創系	林于弘老師	榮獲第 57 屆中國文藝獎章!

人事異動

單位	職稱	姓名	異動說明	備註
文創系	代理系主任	陳俊明老師	5.15 起代理	
文創系	代理行政專員	徐慧珊	5.6 到職	
音樂系	事務人員	白佩立	5.12 到職	
音樂系	臨時人員	陳詠紅	5.16 離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理學院工作報告

105.5.16

◎ 院務

1. 召開 104 學年度院級相關會議：

- (1) 105.5.2 召開第 7 次執行「104-105 年度教卓計畫—子計畫《10》科技專業特色人才培育 SCIENCE」會議。
- (2) 105.5.4 召開第 2 次院課委會。
- (3) 105.5.10 召開第 1 次院教師座談會。
- (4) 105.5.17 召開第 2 次院教師評鑑委員會。
- (5) 105.5.18 召開第 4 次院務會議。
- (6) 105.6.7 召開第 6 次院教評會。

2. 執行 104-105 年度教卓計畫—子計畫《10》科技專業特色人才培育（SCIENCE）重要活動：

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辦理系所
105.04.09 (六)	創意館	WEB UI/UX 設計工作坊	數位系
105.04.09-10(六-日)	本校科學館 B101 教室	體適能健身指導員 C 級證照研習會	體育系
105.4.14(四)	本校科學館 B306 教室	海洋科普工作坊 III: 海洋哺乳動物 國立台灣大學博士後研究員林子皓博士	自然系
105.4.20(三)	本校科學館 B101 教室	物理演示之開發與改進：15 年回顧	自然系
105.4.21(四)	本校體育館 205 教室	體能工作坊-系列三（講師：鄭維軒） 課表設計講解：18:00~18:30 課表設計討論：18:30~19:00 課表設計分享：19:00~20:00	體育系
105.4.23 (六)	創意館	滑翔機 DIY 推廣工作坊	數位系
105.4.23-24(六-日)	本校篤行樓 Y801 教室	【實務課程學習教材開發】桌上遊戲設計體驗工作坊（進階） 時間：08:30~18:00	數資系
105.4.26(二)	大同公司及大同大學	【業界參訪】企業參訪（大同公司、大同大學媒體設計系） 時間：15:00~18:10	數資系
105.4.27(三)	創意館	創意泡麵大賽	數位系
105.4.30(六)	創意館	滑翔機 DIY 推廣工作坊	數位系
105.5.3(二)	本校科學館 B505 教室	講題：資訊系統軟體硬體整合之新服務時代 講者：凱傑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應利總經理	資料系 【產學互動】
105.5.5(四)	東森電視台	上尚文化(東森科學社科普電視節目製播與參訪)	自然系
105.5.12(四)--暫訂	本校科學館 B306 教室	傅孝暘先生(3D 列印製作原子模型)	自然系
105.5.13-16(五-一)	世貿	新一代設計展展示成果及推廣	數位系
105.5.19(四)--暫訂	本校科學館 B306 教室	廖運志博士(海洋科普工作坊 IV: 海洋魚類)	自然系
105.5.24(二)	本校科學館 B505 教室	活動：Arduino 工作坊 講師：普特企業有限公司 王棟樑先生 時間：105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3:30~15:30	資料系 【實務教學】
105.5.26(四)	本校科學館 B306 教室	徐培凱博士(海洋科普工作坊 IV: 海洋浮游植物)	自然系
105.5.28(六)--暫訂	自然科學博物館	自然科學博物館參訪	自然系

105.6.6(一)	本校科學館 B206 教室	【示範實務教學研習】桌遊、教學與輔導 時間：18:30~20:30	數資系
105.6.6(一)	本校科學館 B206 教室外面 的走道	【教材設計與製作成果分享活動】數學遊戲教材設計與製 作成果展示 時間：18:30~20:30	數資系
105.6.14(二)	科學館一樓(桌 球區)和 B 109 教室	【成果展示活動】桌上遊戲成果展示活動 時間：15:30~17:30	數資系
105.6.16(四)	本校科學館 B206 教室	【業界人士產學互動】桌遊與教具的未來趨勢 時間：16:30~18:30	數資系

3. 其他重要工作項目：

- (1) 辦理本院專任教師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升等申請案（含著作外審）」相關業務。
- (2) 辦理本院專任教師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評鑑申請案（含當次免評鑑）」相關業務。
- (3) 辦理本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學程開課案」
- (4) 配合人事室通知，研訂院級「新聘專任教師升等作業規定」，經校教評會備查通過後，將請各學系依院級規定，訂定各學系之「新聘專任教師升等作業規定」。
- (5) 配合教務處通知，辦理「104 學年度教學優良獎第二階段」推薦作業。
- (6) 配合教學發展中心通知，辦理「105 年度獎勵教師教材與教學著作」推薦作業。
- (7) 配合圖書館通知，辦理「105 年度電子書單」推薦採購作業。
- (8) 因應 105 年度教師學術研究獎勵申請，配合定期檢視與增刪本院推薦國內、國外優良學術期刊清冊。
- (9) 本院申請科學館廁所整修，獲教育部補助部分工程經費 360 萬元，另整修工程業已招標完成，訂於 105.6.25 開工，預計施工為期約 2 個月（105 年度暑假期間）。
- (10) 辦理 104 學年度理學院五系系學會聯合活動
活動名稱：理學院聯合之夜【Star Wars—原理覺醒】
活動時間：105.5.13（資科系系學會主辦，各學系系學會協辦）

4. 本校校園樹木保護小組重要工作：

- (1) 本校校樹（大葉合歡）救治進度，本小組已獲校方補助經費進行支撐架工程與清除褐根病工程，因重視廠商經驗與搶救校樹品質，採取最有利評選招標方式進行，目前本小組與專家討論撰寫招標需求書中，近期將召開第 1 次評選會議。

◎ 學術活動（研討會/演講）

1. 本院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備註
2016.5.9(一) 6:30-8:30pm	科學館 101 教室	運算思維的教育理念、 政策趨勢與教學實務	德音國民小學借調新北市教 育局張原禎老師	
2016.5.11(三) 1:30-3:30pm	科學館 207 教 室	教師甄試面面談	新生國小邢小萍校長	
2016.5.11(三) 3:30-5:30pm	科學館 207 教 室	教師甄試初試技巧	基隆市深奧國小林勁宏老師	
2016.5.31(二) 3:20-5:20pm	科學館 207 教 室	【職涯輔導講座】玩出大能 力，玩出興趣	中華生活數學推廣學會 李勝義理事長	
2016.6.7(二) 3:20-5:20pm	科學館 101 教室	機器人在程式設計教育的 創新應用與趨勢	翰尼斯企業有限公司 曾吉弘講師	

2. 本院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含博士班、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備註
105.5.18(三) 15:30~17:30	科學館 B101 階梯教室	海浪發電的發展	萬能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周 鑑恆教授	

3. 本院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備註
105.4.18(一)	體育館生物力 學研討室	運動生物力學軟體介紹與教 學	許信亮老師(新北市重陽 國小)	
105.5.12(四)	體育館 205 視廳 教室	如何準備教師檢定考試	林廷俊同學、劉佳薇同學	
105.5.14-15 及 105.5.21-22	體育館 205 視廳 教室及體育館 3 樓多功能教室	澳洲 S. S. I 運動科學機構相 關《特殊族群》及《治療按 摩》課程	來運動創意體能顧問有 限公司	
105.5.27(五)	體育館 3 樓綜合 球場	體育教學研習工作坊-體育 科教學演示	黃家耀老師(國立臺北教 育大學兼任教師)	
105.5.29(日)	體育館體操教 室	體育教學研習工作坊-球類 教具製作	黃家耀老師(國立臺北教 育大學兼任教師)	
105.5.31(二)	體育館舞蹈教 室	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活動-核 心肌群教學實務(TRX 懸吊 訓練介紹)	謝宇衡 HULK 老師(NIKE 簽約教練、職業運動員專 屬體能訓練師)	

4. 本院資訊科學系（含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備註
105.5.3(二) 13:30~15:30	視聽館 F408	TAAZE 讀冊生活	學思行數位行銷股份有限公 司-張天立董事長	
105.6.7(二) 13:30~15:30	視聽館 F408	資通科技在產業之應用與 機會	中國文化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洪敏雄教授兼系主任	

5. 本院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含玩具與遊戲設計碩士班）

日期	地點	題目	主講人	備註
2016.5.10(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1	遊戲業入行面面觀	曉數碼股份有限公司 涂治安先生	
2016.6.7(二) 13:30-15:30	篤行樓 Y701	彈射飛行玩具設計經驗分 享	水滴企業社 蔡自健先生	

◎ 系所其他活動

1. 本院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 (1) 於 105 年 5 月 3 日（二）15 時 30 分至 17 時 30 分辦理 104 學年度「數學科教學基本知能分級鑑定」紙筆測驗，報名作業自 105 年 3 月 21 日（一）起至 4 月 20 日（三）止。
- (2) 於 105 年 5 月 30 日（一）舉行 104 學年度辦理乙案公費生甄選第二階段面試，報名作業自 105 年 3 月 28 日（一）至 4 月 11 日（一）止。

2. 本院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含博士班、碩士班）

- (1) 於 105 年 5 月 17 日（二）辦理 104 學年度「自然科學基本知能及教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第一階段紙筆測驗。
- (2) 於 105 年 5 月 23 日（一）至 6 月 24 日（五）止辦理「研究生正式學位論文口試」。
- (3) 於 105 年 5 月 24 日（二）舉辦自然系「107 學年度及 108 學年度分發乙案公費生甄選」。
- (4) 訂於 105 年 6 月 1 日（三）至 6 月 8 日（三）止辦理「研究生論文計畫」第 2 次口試。
- (5) 訂於 105 年 6 月 3 日（五）舉辦「第二屆自然學習領域教材教法國際學術研討會」。
- (6) 訂於 105 年 6 月 7 日（二）舉辦 104 學年度「自然科學基本知能及教學基本能力分級鑑定」第二階段教學實作。

3. 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1) 於 105 年 5 月 10 日（二）舉辦體育系「104 學年度乙案公費生甄選（原住民 107 分發宜蘭縣）」。
- (2) 於 105 年 5 月 10 日前往南投縣政府教育局爭取公費生名額。
- (3) 於 105 年 5 月 12 日前往宜蘭縣政府教育局爭取公費生名額。
- (4) 於 105 年 5 月 13 日前往花蓮縣政府教育局爭取公費生名額。
- (5) 於 105 年 5 月 14 日舉辦 105 學年度體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口試)。
- (6) 於 105 年 6 月 8 日辦理 105 學年度體育學系碩士班新生報到。

4. 本院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含玩具與遊戲設計碩士班)

- (1) 於 105 年 5 月 13 日至 16 日假世貿 3 館參與「2016 第 35 屆新一代設計展」。
- (2) 於 105 年 5 月 14 日及 6 月 4 日假視聽館 F506 教室舉辦數位系「創意能力培養 line 貼圖之創作營」。
- (3) 於 105 年 6 月 7 日假篤行樓一樓川堂舉辦數位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展。

◎ 學生活動

1. 本院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

- (1) 學生於 105 年 6 月 18 日（六）假至善樓 B1 國際會議廳辦理畢業茶會。

2. 本院自然科學教育學系（含博士班、碩士班）

- (1) 本系大四學生於 105 年 4 月 25 日（一）至 5 月 13 日（五）到宜蘭深溝國民小學三週駐校集中實習。
- (2) 本系系學會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四）舉辦自然系送舊晚會。
- (3) 本系系學會於 105 年 6 月 18 日（六）舉辦自然系送舊茶會。

3. 本院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 (1) 本系大四學生於 105 年 4 月 18 日（一）至 5 月 6 日（五）到台北市萬福國民小學三週駐校集中實習。
- (2) 於 105 年 5 月 9-13 日於學生餐廳前及體育館川堂辦理運動傷害防護週。
- (3) 於 105 年 5 月 13 日於大禮堂舉辦《Star Wars-原理覺醒》理學院聯合之夜。
- (4) 於 105 年 5 月 26-27 日前往花蓮參加 105 年木鐸盃比賽。

4. 本院資訊科學系（含碩士班）

- (1) 本系系學會於 105 年 5 月 18 日(三)下午 6：00 至 9：00 假華中橋河濱公園，舉辦【資烤戰士】活動。

5. 本院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含玩具與遊戲設計碩士班)

- (1) 本系大一學生於 105 年 5 月 10 日（二）參加本校 104 學年度體育表演競賽。

◎ 榮譽榜

1. 本院榮譽事蹟

(1) 恭賀本院「賴教授慶三」連任理學院院長。

2. 本院體育學系（含碩士班）

105 年全大運在楊學務長、蔡總務長及體育室吳主任領軍下，創下史無前例之佳績，金牌數總計 7 面，全國排名第 10 名(與交大並列)，感謝全體運動員努力不懈為校爭光，感謝教練團遠至台東臨場指導，全體師生同賀!!

(1) 105 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本校運動代表隊榮獲優異成績：7 金 3 銀 5 銅計 40 項獎項及 4 項總錦標，獲獎情形如下：

編號	比賽項目	姓名	成績	名次
1	一般女子組桌球單打賽	陳佳吟		1
2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三量級	文姿云		1
3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五量級	溫子萱		1
4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個人全能競賽	羅玉如	49.175	1
5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跳馬	羅玉如	13.013	1
6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一量級	劉仲強		1
7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對打第四量級	嚴子堯		1
8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高低槓	羅玉如	11.225	2
9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地板	羅玉如	12.700	2
10	公開女子組田徑 5000 公尺	曹純玉	18:02.44	2
11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個人型	文姿云		3
12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一量級	陳羿涵		3
13	一般女子組田徑 800 公尺	李宜庭	2:33.44	3
14	公開女子組田徑 1500 公尺	曹純玉	4:41.29	3
15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個人型	陳肇擎		3
16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對打第三量級	陳建成		4
17	公開男子組田徑撐竿跳高	梁智堯	4.40	4
18	一般女子組田徑 1500 公尺	李宜庭	5:20.31	4
19	一般男子組田徑 5000 公尺	蔡維誠	16:53.09	4
20	公開女子組跆拳道對打 53 公斤級	鍾佩璇		4
21	公開女子組羽球單打賽	陳宛心		5
22	公開女子組田徑 4x400 公尺接力	楊熾蓉 朱庭瑩 林子晴 施香安	4:15.99	5

23	公開男子組游泳 100 公尺蝶式	黃丞竣	57.55	5
24	公開男子組游泳 200 公尺蝶式	黃丞竣	02:09.45	5
25	公開男子組游泳 1500 公尺自由式	林益瑋	17:49.56	6
26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平衡木	羅玉如	10.050	6
27	公開男子組游泳 50 公尺蝶式	黃丞竣	00:25.98	6
28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平衡木	李依儒	9.100	7
29	公開女子組跆拳道對打 49 公斤級	吳姿瑩		7
30	公開女子組田徑 4x100 公尺接力	林彥好 施香安 鄭俞宣 朱庭瑩	51.27	7
31	公開男子組游泳 4x200 公尺自由式接力	周睿軒 黃丞竣 陳鈞祐 林益瑋	8:30.96	7
32	公開男子組游泳 400 公尺自由式	林益瑋	4:26.87	8
33	公開男子組游泳 400 公尺混合式	林益瑋	5:08.47	8
34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跳馬	李依儒	11.363	8
35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地板	李依儒	10.600	8
36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高低槓	李依儒	5.725	8
37	一般女子組羽球單打賽	傅芷萱		8
38	一般女子組游泳 200 公尺混合式	沈小喬	3:10.84	8
39	一般男子組田徑 10000 公尺	蔡維誠	36:28.79	8
40	公開女子組羽球雙打賽	陳力莉 廖家瑜		8

(2) 競賽種類(科目)錦標獎

組別	名次
公開女子組田徑	第 6 名
公開女子組競技體操	第 2 名
公開男子組空手道	第 2 名
公開女子組空手道	第 2 名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進修推廣處工作報告

進修教育中心

- 一、10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於 5 月 14 日舉行第二階段複試，於 5 月 20 日召開第三次招生委員會，5 月 24 日放榜，正取生及備取生分別於 6 月 5 日及 6 月 14 日報到。
- 二、於 105 年 5 月 9 日（一）通知各系所填寫 105 學年度新生手冊「各系所選課特殊規定」內容，俟 5 月 13 日（五）各系所回擲後，續彙編新生手冊各相關內容。
- 三、預定 5 月 27 日前於招生系統及本中心網頁公告第一階段放榜新生之學號，新生可自 5 月 30 日起至教務資訊系統填寫個人基本資料，未填寫者視同未完成報到手續。
- 四、配合教育部期程進行總量提報作業，106 年擬招生碩士在職專班班別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 五、清查並通知 105 年度暑期班尚未辦理復學申請之學員於 5 月 17 日前提出申請，未復學者一律恢復在籍身分，以利第二階段選課。
- 六、以雙掛號通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夜間暨週末假日班休學應復學之學員提出復學申請，提出休、復、退學申請之最後截止日期為 7 月 29 日（星期五）前。
- 七、105 學年度暑期舊生學雜費開單作業預定於 5 月 18 日完成，5 月 24 日資料由總務處出納組轉中國信託銀行製單並寄發。中國信託學雜費代收期間預定為 6 月 1 日至 6 月 15 日止。
- 八、105 學年度新生學雜費繳交相關作業，循例印製繳費確認單與繳費流程說明，屆時將與新生資料同步發送，並核對無誤後，轉請出納組開立收據。
- 九、105 學年度暑期在職進修碩士班舊生第一階段選課已於 5 月 9 日（一）完成，並於 5 月 18 日公告第一階段選課結果。預定自 5 月 20 日起至 5 月 30 日止進行第二階段選課。
- 十、教育部指示本校幼教專班 105 學年度招收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夜間 16 學分班 1 班、宜蘭周末假日 16 學分班 1 班。105 學年度招生考試已於 5 月 20 日公告簡章，6 月 17 日至 6 月 27 日網路報名，於 7 月 17 日進行筆試。
- 十一、105 學年度暑期班宿舍申請於 5 月 2 日（一）至 5 月 31 日止。

推廣教育中心

- 一、Y802 闢場：
 - （1）費用奠定辦法、場地位置配置圖與總務處聯繫公告至學校網站
 - （2）與廠商修繕整體空間：房間配置、天花板漏水修繕
- 二、鞍山師範學員來台培育學前教育：
 - （1）104D307 鞍山財務報表。
 - （2）交通、生活、安全、住宿等相關庶務規劃。
 - （3）鞍山師範院之師生於 6 月 4 日來台、6 月 5 日說明會議、6 月 6 日迎賓晚宴。
 - （4）6 月 6 日起課務正式開始，將偕同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辦理。
- 三、2016 夏令營準備事宜：
 - （1）自 5 月 1 日起持續招生中。
 - （2）校、內外實體、虛擬行銷推廣。
 - （3）夏令營工讀生徵聘事宜。
 - （4）流程、場地、人員及其他相關合作單位洽談及規劃。
 - （5）師資、工讀生行前說明會。
- 四、招生報名系統招標：
 - （1）擬定招標公文，會辦計中、總務處、主計室、主秘。

- (2) 說明工作小組、提請校長確認委員名單。
- 五、 樂齡大學：預計 6 月初教育部將發文通知計畫案申請結果。
- 六、 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班：
- (1) 104-2 105D301 專案課程庶務處理。
- (2) 簽核台北市、桃園市、基隆市、宜蘭市 105 學年度行政契約書。
- (3) 105-1 期招生簡章及實施計畫書撰寫、課前推廣及行政庶務準備，將於 6 月 1 日起正式上架招生。
- 七、 國中小越語(英語)生活營：
- (1) 準備課程內容、招生事宜。
- (2) 遊覽車等庶務性質作業，並與特教系王大修老師之助教確認計畫內容、預算規劃、行政作業方式等相關事宜。
- 八、 2016 英國牛津大學哈特福學院暑期遊學團：
- (1) 5 月 17 日二次行前家長說明會。
- (2) 確定所有匯款資訊項目、各行程景點門票、住宿訂房、與英國哈特福學院的窗口聯繫等等。
- (3) 製作行前提醒手冊，與學員們聯繫相關事宜。
- (4) 預算表編列並送主計室核定。
- 九、 常態班：
- (1) 兒童毛筆書法班：
- 105D204 課程新開班，持續接受插班生
 - 課程庶務處理。
- (2) 兒童硬筆書法班：
- 105D201 課程結束插班招生，將於 6 月 18 日結業。
 - 新一期 105D210 新開班開放報名，並於 6 月 25 日正式上課。
- (3) 科學師資培育碩士學分班：
- 105D304 將於 6 月 25 日結業，核銷相關費用。
 - 105D303 持續招生中。
- (4) 品學堂 PISA 閱讀素養養成班：
- 105D202 課程於 5 月 28 日結束，核銷相關費用。
 - 暑期班及下一期常態班開課討論。
 - 5 月 18 日舉辦免費推廣體驗營。
- (5) 瑜珈班：
- 105D300 將於 6 月 25 日課程結束，核銷相關費用。
 - 105D312 將於 7 月 9 日開班，目前正在招生中。
- (6) 青少年財商初階講師培訓(含考取青少年財商初階講師證照)課程：
- 105D305 將於 6 月 25 日開班，目前正在招生中。
- (7) 國標舞深情倫巴(成人課程)：
- 105D307 將於 6 月 25 日開班，目前正在招生中。
 - 5 月 28 日舉辦免費推廣體驗營。
- 十、 整理編製中心各課程財務報表，建立中心財務內部稽核制度。
- 十一、 中心例行性工讀費、鐘點費核銷，工讀生加退保勞健保、預算表核算。
- 十二、 規劃篤行樓 1 樓外牆牆面公佈欄。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人事室工作報告

- 一、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碩士班)系主任，自本年 5 月 15 日起由陳俊明副教授代理。
- 二、 公告本校通過修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約聘教師實施要點」、「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約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約用工作人員考核作業事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優秀員工遴選表揚要點」部分條文規定。
- 三、 為辦理本校職員(含助教、約用工作人員)105 年上半年度獎懲案，請依本校「職員獎懲實施要點」等規定，由各單位對辦理重大或專案性計畫案件績效特優之同仁簽辦敘獎，建議表請依說明事項填寫於 105 年 5 月 20 日前由各單位彙整後送本室辦理。
- 四、 行政院核定修正「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並自 105 年 4 月 6 日生效，將公立大專校院專任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支給事項納入「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規範。
- 五、 聯合國於 2002 訂定 6 月 23 日為公共服務日 (UN Public Service Day)，並設立聯合國公共服務獎 (UN Public Service Award) 於 6 月 23 日當週表揚各國提供創新優秀公共服務措施之機關，藉此激發世界各國提供更完臻的公共服務，2012 年適值聯合國公共服務日十週年，為與國際接軌，考試院與行政院共同宣布設立每年 6 月 23 日為我國之「公共服務日」，期各機關公務人員以「積極、關懷、熱忱、奉獻」的公共服務精神為目標自我激勵。為響應公共服務日之精神，鼓勵同仁舉辦對社會具有貢獻之公益、公共服務活動，並歡迎將相關資料於 5 月 27 日前傳送人事室彙辦。
- 六、 鑑於人民團體「中華民國國家廉政監督協會」之網頁資訊，恐民眾誤認該會為行政機關，爰請各單位適時宣導及防範。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主計室工作報告

一、建教合作收入及補助收入 105 年 4 月 22 日~105 年 5 月 19 日入帳之計畫：

(一) 建教合作部分（明細如詳表 1）：

1. 國科會入帳計畫：1 個計畫。
2. 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入帳計畫：12 個計畫。

(二) 補助收入部分：

1. 教育部及其他計畫補助收入：6 個計畫。（明細詳如表 2）
2. 校務基金經常門、資本門各單位執行狀況。（明細詳如表 3）

另 105 年 4 月 22 日以前入帳之計畫請詳各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或洽詢主計室。

二、105 年 4 月主要財務報告。（明細詳如表 4~5）

(一) 收支餘絀表。

(二)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三、104、105 年校務基金主要收入同期（4 月）比較表。（如附圖 6）

四、104、105 年校務基金主要支出同期（4 月）比較表。（如附圖 7）

表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5年度4月22日至5月19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國科會計畫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4/22-5/19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05B401	105年4月赴美國華盛頓特區參加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國外旅費	劉怡華	教經系		105.4.1-105.4.30	80,000	0	80,000	80,000
合計:	共1個計畫					80,000	0	80,000	80,000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5年度4月22日至5月19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教育部及其他機關委辦計畫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4/22-5/19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102A114-4	教育部/委託辦理「整合型『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計畫』-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第4年(行政協助)	北師美術館	北師美術館	教育部-委託	105.01.01-105.06.30	2,750,000	110,758	2,750,000	2,750,000
104A104	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規劃計畫暨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第2期計畫	張新仁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4.01.01-105.07.31	2,199,940	82,249	859,940	2,199,940
104A115-1	教育部/105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_試務行政(行政委辦)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	教育部-委託	104.07.01-105.06.30	7,146,518	200,000	4,000,000	6,000,000
104A115-2	教育部/105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_試務作業(行政委辦)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	教育部-委託	104.07.01-105.06.30	10,547,130	0	6,000,000	6,000,000
104A119	10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育聯盟「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教學中心/主持人盧秀琴(行政協助)	盧秀琴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教育部-委託	104.08.01-105.07.31	2,500,000	80,000	1,250,000	2,000,000
105A105	105年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計畫	張新仁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所	教育部-委託	105.02.01-106.01.31	13,793,707	128,184	5,517,483	5,517,483
105A106	國前署委託辦理/「105年國中小英語、越語生活營」(行政協助)	王大修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教育部-委託	105.04.01-105.08.31	710,000	48,376	710,000	710,000
104C104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原住民文化資產法令研究」勞務採購案(案號: 10403303)	蔡志偉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其他政府機關	104.06.12-105.06.11	950,000	16,500	380,000	665,000
105C101	原住民族委員會/第六屆原住民族傳統習慣規範與國家法制研討會	蔡志偉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其他政府機關	105.01.01-105.06.30	916,000	78,200	366,400	549,600
105C103	原住民族委員會/「105年原住民族狩獵文化與國家法律衝突法制座談會」	蔡志偉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其他政府機關	105.01.01-105.06.30	99,200	9,000	99,200	99,200
105C107-1	鴻海教育基金會/永齡希望小學-國北教大分校/弱勢學童課輔計畫(行政委辦案)104-2	師培-地方	師培中心-地方教育輔導	非政府機關	105.02.01-105.08.31	4,264,992	275,220	1,235,816	1,235,816
105C402	以誠研發有限公司/「數位教學資源點應用研究計畫」產學合作計畫/數資系楊凱翔	楊凱翔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非政府機關	104.12.28-106.01.27	2,200,000	220,000	660,000	660,000
合計:	共12個計畫					48,077,487	1,248,487	23,828,839	28,387,039

表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5年度4月22日至5月19日計畫執行明細表
教育部及其他專案計畫補助案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委託單位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核定管理費	4/22-5/19 核撥數	已撥款金額	備註
105A222	105年度僑生輔導實施計畫(部分補助)	生活輔導組	生活輔導組	教育部-補助	105.01.01-105.12.31	102,200	0	102,200	102,200	
105A223	2016人文藝術季(指定項目/部分補助)	人文藝術學	人文藝術學院	教育部-補助	105.03.01-105.07.31	50,000	0	50,000	50,000	
105A224	教育部/蔡明亮<無無眠>電影展之教育推廣計畫(部分補助)	北師美術館	北師美術館	教育部-委託	105.03.01-105.05.31	75,000	0	75,000	75,000	資本門44萬8,000元
105A225	105年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部分補助)	課外活動組	課外活動組	教育部-補助	105.03.01-105.12.31	6,000	0	6,000	6,000	資本門33萬6,000元
105A228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補助/創試劑 Creaction-一場打破現狀的創意實驗	文創系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教育部-補助	105.04.01-105.06.30	400,000	0	400,000	400,000	資本門30萬4,500元
105C20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友善在地環境，惜福綠色生活」計畫	環安組	環安組	其他政府機關	105.07.01-105.10.31	277,240	0	138,620	138,620	
合 計:	共6個計畫					910,440	0	771,820	771,820	

表3

105年度部門預算執行情形表 105.1.1-105.5.19止

代碼	單 位	經常門 動支率	資本門 動支率	代碼	單 位	經常門 動支率	資本門 動支率
T001	教務長保留款	45.21%	73.69%	T009	教育學院(院長室)	71.76%	
T002	學務長保留款	80.06%	36.33%	T014	教育學院(院長室保留款)	8.79%	2.22%
T003	總務長保留款	13.62%	50.51%	3100	教育學系	30.08%	0.00%
T006	研發長保留款	56.64%	0.00%	5800	生命教育與健康促進研究所		
1000	秘書室(含校友中心)	38.51%	43.97%	3300	社發系	26.66%	15.36%
1010	副校長室	31.50%		3700	特教系	61.64%	86.91%
1110	教務長室	30.21%		7200	特殊教育中心		
1120	註冊組	25.13%	99.90%	3900	幼家教系	16.28%	55.85%
1190	課務組	6.86%	8.53%	4000	心諮系	15.76%	75.83%
1140	出版組	21.57%		4400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40.34%	80.15%
1110	國際學位學程	8.60%		5900	文教法律研究所		20.81%
7930	通識教育中心	37.30%		5200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57.37%	26.90%
1210	學務長室	12.19%		5400	教育傳播與科技研究所		
1220	生輔組	64.91%	0.00%	T010	人文學院(院長室)	44.42%	78.67%
1230	課指組	38.02%	0.00%	T015	人文學院(院長室保留款)	26.22%	11.60%
1240	衛保組	46.00%	98.44%	3200	語創系	31.37%	100.00%
1250	心輔組	29.70%	0.00%	3600	音樂系	47.99%	33.95%
2000	軍訓室	24.88%	80.42%	3800	藝設系	21.88%	8.62%
1900	體育室	45.16%	95.72%	7600	視覺藝術教育中心-南海藝廊		
1301	總務長室	4.71%	79.70%	4200	兒英系	28.58%	89.34%
1310	事務組	48.62%		4500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50.15%	99.99%
1320	文書組	7.93%	7.40%	5500	台灣文學研究所	59.41%	88.79%
1330	營繕組	44.77%	25.91%	T011	理學院(院長室)	39.95%	
1340	出納組	66.15%	92.50%	T016	理學院(院長室保留款)	0.00%	0.00%
1350	保管組	24.48%		3400	數資系	34.21%	0.00%
1360	環安組	1.27%		3500	自然系	22.71%	92.29%
1500	主計室	33.77%	0.00%	4100	體育學系	19.70%	99.61%
1600	人事室	36.71%	0.00%	4600	數位內容設計學系暨玩遊所	35.08%	27.60%
1700	圖書館	85.29%	43.22%	5700	資料系	79.78%	0.00%
7400	計網中心	19.93%	77.73%	T013	進修推廣處處長室	14.27%	
1130	教學發展中心	6.70%	100.00%	1800	進修教育中心	12.02%	
7950	師資培育中心			1810	推廣教育中心		
1410	師培中心-實習輔導	53.54%	100.00%	T018	研發處處長室	0.00%	
1420	師培中心-地方教育輔導	11.92%		1150	國際事務組	13.23%	97.42%
T019	北師美術館	84.34%		1160	推動科技	36.18%	
				1180	綜合企劃組	11.25%	
				7960	產學育成中心	34.73%	49.10%
					全校	37.12%	38.99%

表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收支餘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04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法定預算數	本月份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實際數	預算數	比 較 增 減(一)		實際數	預算數	比 較 增 減(一)	
				金額	%			金額	%
業務收入	999,483,000	54,718,923.00	41,980,000	12,738,923.00	30.35	319,589,310.00	316,651,000	2,938,310.00	0.93
教學收入	417,355,000	45,582,903.00	34,778,000	10,804,903.00	31.07	148,430,617.00	139,112,000	9,318,617.00	6.70
學雜費收入	278,480,000	29,140,479.00	23,206,000	5,934,479.00	25.57	96,608,769.00	92,824,000	3,784,769.00	4.08
學雜費減免(-)	-11,794,000	0.00	-983,000	983,000.00	-100.00	0.00	-3,932,000	3,932,000.00	-100.00
建教合作收入	123,109,000	15,095,738.00	10,259,000	4,836,738.00	47.15	46,766,574.00	41,036,000	5,730,574.00	13.96
推廣教育收入	27,560,000	1,346,686.00	2,296,000	-949,314.00	-41.35	5,055,274.00	9,184,000	-4,128,726.00	-44.96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0	20,648.00	0	20,648.00		72,753.00	0	72,753.00	
權利金收入	0	20,648.00	0	20,648.00		72,753.00	0	72,753.00	
其他業務收入	582,128,000	9,115,372.00	7,202,000	1,913,372.00	26.57	171,085,940.00	177,539,000	-6,453,060.00	-3.63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495,691,000	0.00	0	0.00		148,731,000.00	148,731,000	0.00	
其他補助收入	80,373,000	7,641,129.00	6,697,000	944,129.00	14.10	20,364,751.00	26,788,000	-6,423,249.00	-23.98
雜項業務收入	6,064,000	1,474,243.00	505,000	969,243.00	191.93	1,990,189.00	2,020,000	-29,811.00	-1.48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37,790,000	108,715,477.00	78,022,000	30,693,477.00	39.34	355,192,700.00	359,949,000	-4,756,300.00	-1.32
教學成本	847,507,000	79,358,238.00	64,423,000	14,935,238.00	23.18	282,324,992.00	291,463,000	-9,138,008.00	-3.1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706,198,000	62,857,297.00	52,705,000	10,152,297.00	19.26	235,002,470.00	244,651,000	-9,648,530.00	-3.94
建教合作成本	119,209,000	15,224,028.00	9,919,000	5,305,028.00	53.48	42,797,212.00	39,616,000	3,181,212.00	8.03
推廣教育成本	22,100,000	1,276,913.00	1,799,000	-522,087.00	-29.02	4,525,310.00	7,196,000	-2,670,690.00	-37.11
其他業務成本	40,100,000	7,082,622.00	3,341,000	3,741,622.00	111.99	11,868,078.00	13,364,000	-1,495,922.00	-11.19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40,100,000	7,082,622.00	3,341,000	3,741,622.00	111.99	11,868,078.00	13,364,000	-1,495,922.00	-11.1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5,039,000	20,798,308.00	9,844,000	10,954,308.00	111.28	59,004,975.00	53,466,000	5,538,975.00	10.36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45,039,000	20,798,308.00	9,844,000	10,954,308.00	111.28	59,004,975.00	53,466,000	5,538,975.00	10.36
其他業務費用	5,144,000	1,476,309.00	414,000	1,062,309.00	256.60	1,994,655.00	1,656,000	338,655.00	20.45
雜項業務費用	5,144,000	1,476,309.00	414,000	1,062,309.00	256.60	1,994,655.00	1,656,000	338,655.00	20.45
業務賸餘(短絀-)	-38,307,000	-53,996,554.00	-36,042,000	-17,954,554.00	49.82	-35,603,390.00	-43,298,000	7,694,610.00	-17.77
業務外收入	63,011,000	5,193,874.00	5,249,000	-55,126.00	-1.05	30,958,246.00	20,996,000	9,962,246.00	47.45
財務收入	15,551,000	217,711.00	1,295,000	-1,077,289.00	-83.19	3,972,071.00	5,180,000	-1,207,929.00	-23.32
利息收入	15,551,000	217,711.00	1,295,000	-1,077,289.00	-83.19	3,972,071.00	5,180,000	-1,207,929.00	-23.32
其他業務外收入	47,460,000	4,976,163.00	3,954,000	1,022,163.00	25.85	26,986,175.00	15,816,000	11,170,175.00	70.63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42,000,000	3,655,547.00	3,500,000	155,547.00	4.44	22,517,133.00	14,000,000	8,517,133.00	60.84
受贈收入	3,000,000	761,941.00	250,000	511,941.00	204.78	2,407,196.00	1,000,000	1,407,196.00	140.72
違規罰款收入	730,000	38,155.00	60,000	-21,845.00	-36.41	139,692.00	240,000	-100,308.00	-41.80
雜項收入	1,730,000	520,520.00	144,000	376,520.00	261.47	1,922,154.00	576,000	1,346,154.00	233.71
業務外費用	24,549,000	2,502,309.00	2,030,000	472,309.00	23.27	6,989,245.00	8,120,000	-1,130,755.00	-13.93
其他業務外費用	24,549,000	2,502,309.00	2,030,000	472,309.00	23.27	6,989,245.00	8,120,000	-1,130,755.00	-13.93
雜項費用	24,549,000	2,502,309.00	2,030,000	472,309.00	23.27	6,989,245.00	8,120,000	-1,130,755.00	-13.93
業務外賸餘(短絀-)	38,462,000	2,691,565.00	3,219,000	-527,435.00	-16.39	23,969,001.00	12,876,000	11,093,001.00	86.15
本期賸餘(短絀-)	155,000	-51,304,989.00	-32,823,000	-18,481,989.00	56.31	-11,634,389.00	-30,422,000	18,787,611.00	-61.76

表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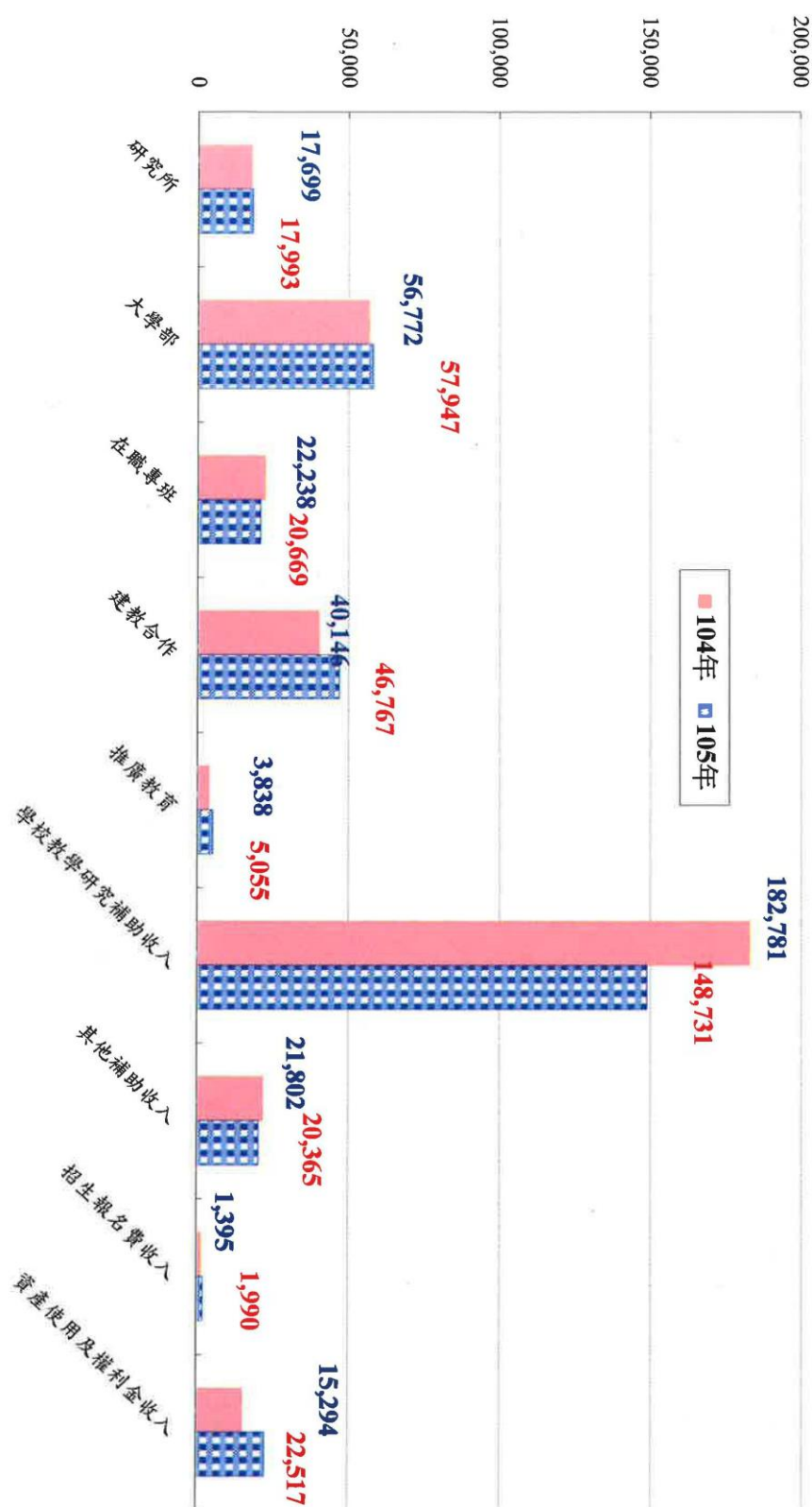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大學)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04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名稱	以前年度 保留數	本年度 法定 預算數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分 配數(2)	執行情形					差異或 落後原因	改進措 施	
			本年度 奉准先行 辦理數	調整數	合計(1)		實際執行數			比較增減(·)				
							實支數	應付未 付數	合計(3)	% (3)/(2)	金額 (4)=(3)-(2)			% (4)/(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55,878,000	0	0	55,878,000	7,779,000	6,005,516	0	6,005,516	77.20	-1,773,484	-22.80		
機械及設備	0	29,947,000	0	0	29,947,000	4,169,000	3,258,961	0	3,258,961	78.17	-910,039	-21.83	1.「電腦主機一批」規劃中 2.「餐廳瓦斯緊急遮斷設備」待驗收中 3.電腦相關設備採購中 4.資訊課桌椅設備待驗收中 5.生物顯微鏡預約中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機械及設備	0	29,947,000	0	0	29,947,000	4,169,000	3,258,961	0	3,258,961	78.17	-910,039	-21.83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956,000	0	0	2,956,000	411,000	425,000	0	425,000	103.41	14,000	3.41	1.餐廳監視設備採購中 2.音響麥克風組規劃中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956,000	0	0	2,956,000	411,000	425,000	0	425,000	103.41	14,000	3.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956,000	0	0	2,956,000	411,000	425,000	0	425,000	103.41	14,000	3.41		
什項設備	0	22,975,000	0	0	22,975,000	3,199,000	2,321,555	0	2,321,555	72.57	-877,445	-27.43	1.系所冷氣機購置中 2.雨賢廳布幕待驗收中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什項設備	0	22,975,000	0	0	22,975,000	3,199,000	2,321,555	0	2,321,555	72.57	-877,445	-27.43		
什項設備	0	22,975,000	0	0	22,975,000	3,199,000	2,321,555	0	2,321,555	72.57	-877,445	-27.43		
總計	0	55,878,000	0	0	55,878,000	7,779,000	6,005,516	0	6,005,516	77.20	-1,773,484	-22.80	部分採購案尚未執行完竣。	擬請承辦單位積極辦理。
機械及設備	0	29,947,000	0	0	29,947,000	4,169,000	3,258,961	0	3,258,961	78.17	-910,039	-21.83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2,956,000	0	0	2,956,000	411,000	425,000	0	425,000	103.41	14,000	3.41		
什項設備	0	22,975,000	0	0	22,975,000	3,199,000	2,321,555	0	2,321,555	72.57	-877,445	-27.43		
總計	0	55,878,000	0	0	55,878,000	7,779,000	6,005,516	0	6,005,516	77.20	-1,773,484	-22.80		

圖6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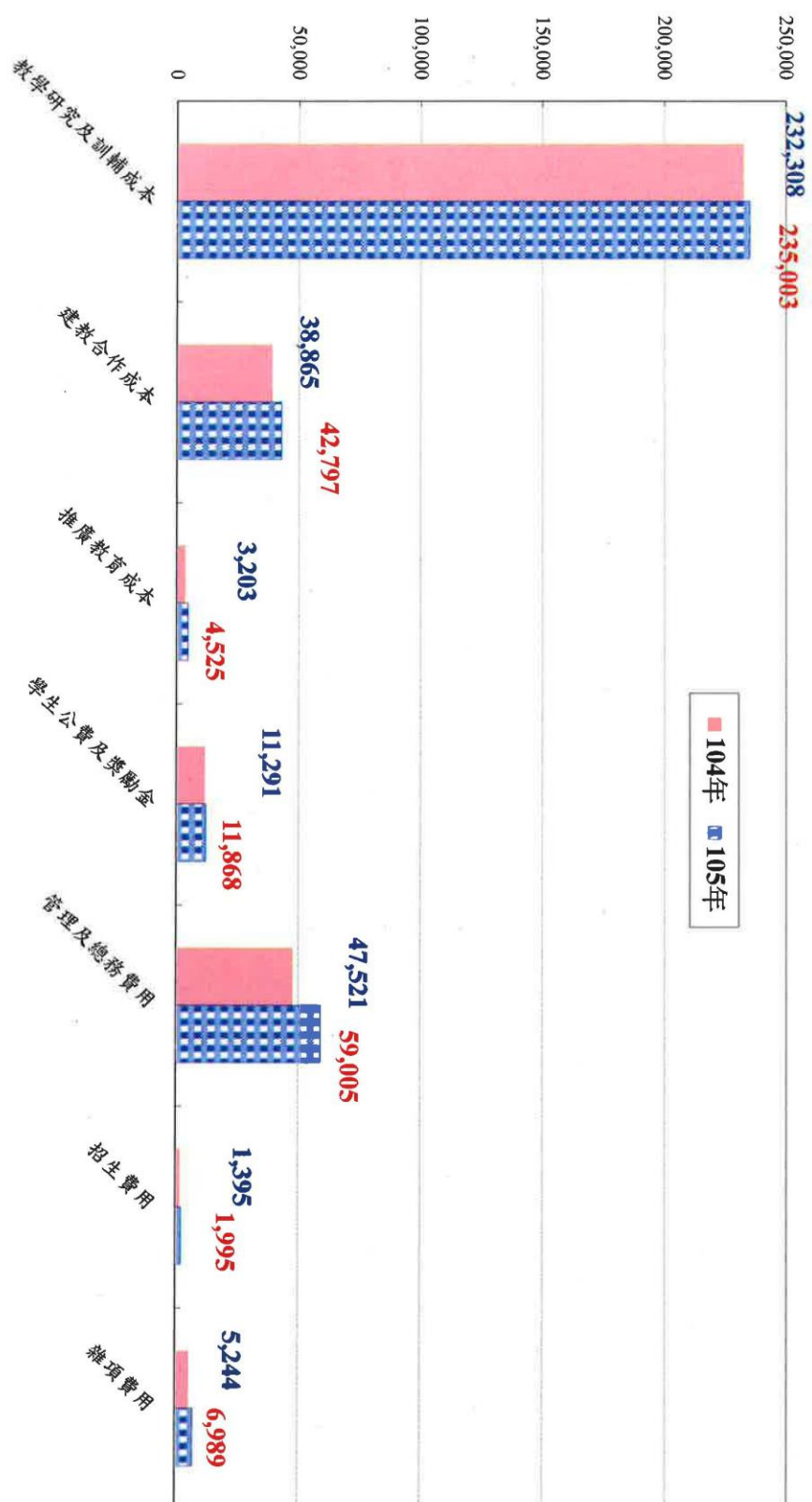
104・105 校務基金主要收入同期(4月)比較圖



104・105年校務基金主要支出同期(4月)比較圖

圖7

(千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工作報告

(105 年 5 月)

課務組

- 一、因應教育部辦理之國小師資類科「師資生國語、數學、社會及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電腦化適性測驗」，並依教育部 105 年 2 月 1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50021938 號函會議紀錄決議，數學、社會及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達精熟標準者，得申請教育學程課程學分抵免，目前已修正本校「各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要點」並循校內程序審議中。
- 二、本校申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領域專長專門課程規劃乙案，業已於 105 年 3 月 14 日報教育部審議，教育部並於 105 年 4 月 20 日函覆本校修正意見，已請自然科學教育學系針對審查意見修正後函報教育部審議。
- 三、105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簡章已於 5 月 10 日公告周知，後續擬依簡章時程辦理相關甄選事宜。
- 四、為配合教育部推動「國民小學教師學科知能評量」方案，訂於 105 年 5 月 14 日(週六)及 5 月 21 日(週六)辦理兩場次「國民小學國語、數學、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學科知能評量」。
- 五、辦理 105 年度本校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生海外參訪(日本大阪)活動招標案及獎學金核撥事宜。
- 六、填報 104 學年度教育部師資培育年報統計系統。
- 七、辦理幼兒園及特殊教育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畢業學分審核。
- 八、受理特殊教育教師教育學程及幼兒園教師教育學程學生辦理學分抵免及核發畢業生學分證明。
- 九、辦理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幼兒園、特殊教育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及幼教專班開排課事宜。
- 十、105 年 5 月 24 日及 5 月 31 日分別辦理特教系學生教育學程選課說明會。
- 十一、為協助本校師資生義務服務，本中心與國際扶輪社合作協助辦理線上偏鄉英語課業輔導，並訂於 105 年 5 月 18 日辦理說明會。
- 十二、因應教育部卓越儲備教師規定文件，邀請吳茜茵老師於 5 月 3 日為卓獎生辦理「如何建置學習歷程檔案」講座。
- 十三、本校申請 105 學年度精進師資素質計畫已通過初審，並於 5 月 2 日至教育部進行複審報告。

實習組

- 一、各學系 5 月份集中實習訪視：

(一) 5 月 2 日：教程專班集中實習訪視(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 (二)5月3日：兒英系集中實習訪視(臺北市敦化國小)；教育系集中實習訪視(臺北市健康國小)。
- (三)5月5日：幼教系集中實習訪視(臺北市永安國小附幼、福星國小附幼、銘傳國小附幼及萬芳國小附幼)。
- (四)5月9日：自然系集中實習訪視(宜蘭縣深溝國小)。
- 二、104學年度集中實習成果展訂於5月31日至6月2日，開幕式訂於6月2日，歡迎師長蒞臨指導。
- 三、史懷哲分組說明會訂於5月16日、18日、23日、25日及6月7日，邀集同學做行前準備說明。
- 四、104學年度精緻特色發展計畫管考會議訂於5月26日。
- 五、「教學見習活動說明會」暨「104學年度入學師資生各類科教育學程修課說明會」訂於5月17日、24日及31日辦理。
- 六、105學年度第1學期計276位同學申請實習，感謝相關學系協助安排實習指導教授。
- 七、105年4月14日公布105年教師檢定考試榜單，通過教師教師檢定考試者，辦理後續教師證書核發作業，並將通過名單轉知各系所及各實習指導教授。
- 八、辦理教育部104年度教育實習績優獎甄選校內薦報甄選活動。
- 九、105年5月19日、20日、24日、26日、31日、6月2日、7日、8日，辦理8場次之參與105年8月制實習學生「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 十、賡續辦理104學年度地方教育輔導工作(執行期103.1.1-104.6.30)，籌畫105學年度計畫。
- 十一、賡續辦理偏鄉中小學實驗試點學校典範計畫—中角國小：105年4月8日美術展開幕圓滿成功，地點：中角國小活動中心，展期：105年4月11日至5月31日。

輔導組(含永齡)

- 一、106學年度公費生名額爭取作業4-5月間起陸續至各直轄市、縣(市)教育局(處)拜會局(處)長，感謝師長積極協助。刻正彙整資料提報本校106學年度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計畫，俟教育部105年10月核定名額及培育條件後，另邀集學系召開說明會。
- 二、師資培育學系辦理乙案公費生甄選將於5月底前辦竣，訂於6月中旬召開校級甄選委員會，屆時請相關學系主任參加並審議各學系之錄取名單。

- 三、104 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學演示能力檢測業已辦竣，本次受檢師資生共計 27 名。刻正彙整檢測委員評鑑結果，預計於 6 月公告檢測結果。
- 四、本學期補助各系所辦理職涯輔導講座：統計至 105 年 5 月 4 日止，已辦理完成 15 場，共 491 人次參與，活動整體滿意度達 92.2%、受益度達 91.7%。
- 五、本學期 補助各系所辦理企業參訪：統計至 105 年 5 月 1 日止，已辦理完成 5 場，共 123 人次參與，活動整體滿意度達 90.7%、受益度達 79.9%。
- 六、求職準備系列活動業已於 105 年 5 月 2 日至 5 月 5 日辦理完成，共 4 場 158 人次參與，活動整體滿意度達 91.9%、受益度達 89.2%。
- 七、本學期針對大三各班進行之「CPAS 職業適性診斷」解測活動，已辦理完成 13 場，共 305 人次參與，活動整體滿意度達 80%、受益度達 79.8%。
- 八、本年度就業博覽會業已於 5 月 6 日辦理完成，共提供超過 2,500 筆工作機會，平均薪資約 3 萬 4,614 元，摸彩券共發出 432 張(限本校學生及校友領取)，當日有 697 人次到攤位詢問。
- 九、本學期就業輔導暨產業實習委員會訂於 6 月 8 日，將於教育實習委員會議結束後接續召開。
- 十、105 年度雇主滿意度調查已開始進行，調查方式為線上填答及紙本問卷，調查期間為 5 月 2 日至 6 月 30 日，問卷依雇主性質分為企業版及學校版問卷，學校版問卷已於 105 年 5 月 11 日函送中小學，企業版問卷敬請各系所協助於網頁宣傳，鼓勵雇主踴躍填答。
- 企業版線上問卷網址：<http://goo.gl/forms/QzrRZn93qb>。
- 學校版線上問卷網址：<http://goo.gl/forms/GeXUN65HiX>。
- 十一、102 學年度畢業滿一年學生流向調查報告，完整報告可至本中心輔導組網頁查詢，各系所數據已放至系所就業資訊網頁，請各系所踴躍查詢使用。
- 系所就業資訊網址：
http://r7.ntue.edu.tw/r7/pages/5_hlep/jobinfo/ntue_home/view/index.html。
- 十二、100 學年度畢業滿三年學生流向調查報告已完成初稿，呈請主管核簽中。
- 十三、【永齡希望小學】弱勢學童課後輔導計畫
- (一)課輔學童相關工作內容：
1. 課輔學童五月英數檢測週為 05/23 至 05/27。
 2. 學童人數如下表：

學校	舊生	新生	插班生	結案生	學校	舊生	新生	插班生	結案生
平等國小	4	0	0	0	木柵國小	21	0	0	0
劍潭國小	5	0	0	0	辛亥國小	7	0	0	0
河堤國小	10	0	0	0	興隆國小	7	0	0	0
文昌國小	3	0	0	0	志清國小	6	0	0	0
百齡國小	8	0	0	0	關渡國小	7	0	0	0
哈利路亞 社區關懷協會	9	0	0	0	立農國小	11	0	0	0
古亭國小	4	0	0	0	明德國小	25	0	0	0
銘傳國小	6	0	0	0	總計	133	0	0	0

3. 本月舉辦繪畫、英文童詩及英文歌曲比賽，將請課輔老師將比賽影片繳回至辦公室參賽。

(二)課輔老師與卓獎生服務相關工作內容：

1. 本月 11 日於至善樓國際會議廳執行教學檢討會，宣傳 105-1 課輔訊息及人力招募預備。
2. 本學期續邀關渡國小教師凌金環為數學指導員並執行教學訪視計劃，本學期訪視學校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小，本月執行時間為 5/5、12、19、26。
3. 本月有「傳遞希望傳遞愛」之活動，對象為國小畢業生活動。請課輔老師為班上每一個畢業生們設計一張卡片、一段影片或一本手工書等等，任何形式皆可，團隊再把老師們的心意傳遞給每一位畢業生！

(三)社工團隊相關工作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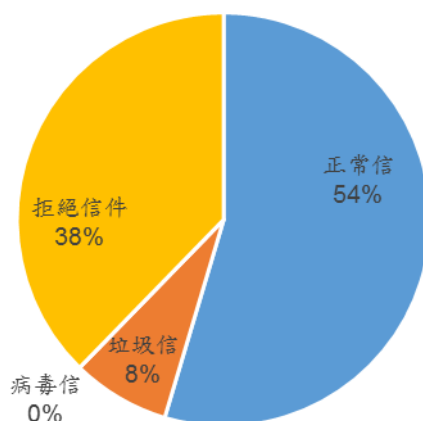
1. 已於本月 3 號完成暑期課輔老師媒合。
2. 已於本月 6 號於師培中心舉辦就業博覽會擺攤，招募 105-1 學期課輔老師。
3. 已於本月 9 號出席基金會月會，月會內容有 103 年度成效報告-數學執行數據分析&試拍影片撥放、新平板電腦 APP 安裝與使用說明、臺灣童心創意行動協會(DFC)的推廣、永齡教學認證暨研發中心業務說明及總校佈達。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工作報告

設備暨網路組：

一、教職員電子郵件系統統計資料：

105年4月份電子郵件統計資料



本月無效信件數量

288,099

封

垃圾信

48,725

拒絕信

239,374

與上月無效信件比較

21.3% ↑Up

本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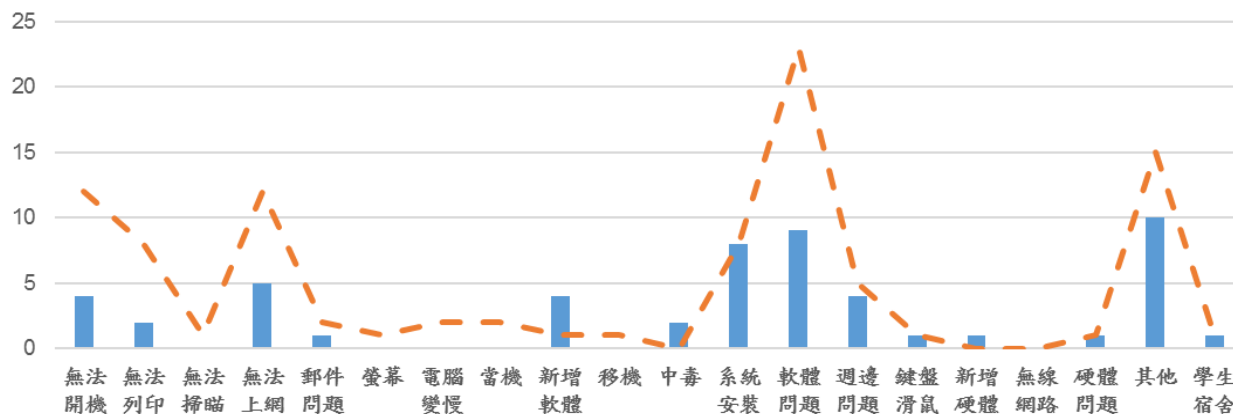
288,099

上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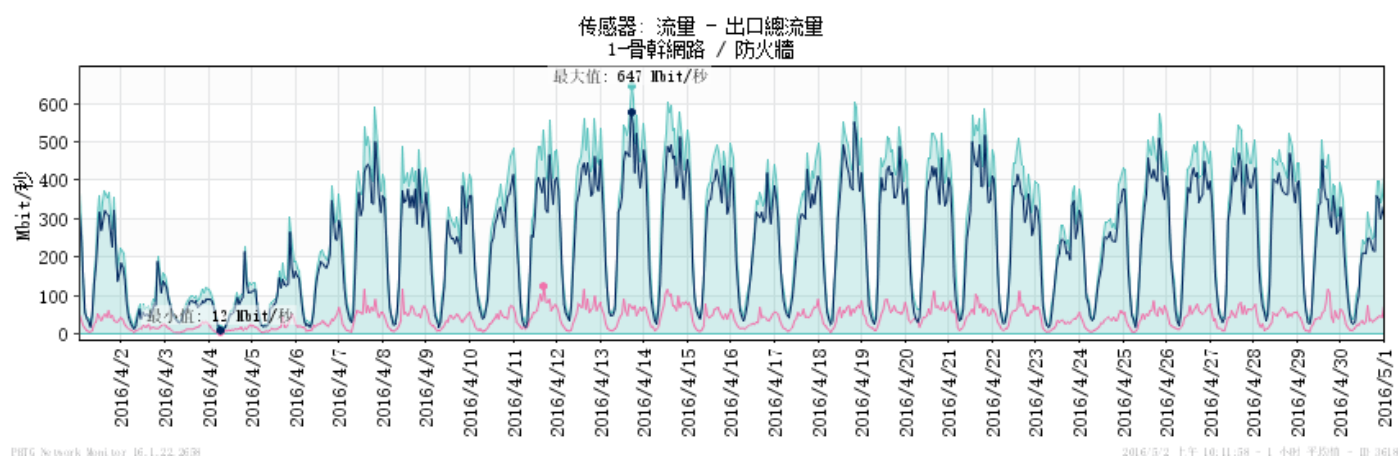
237,514

二、本中心維修全校個人電腦統計資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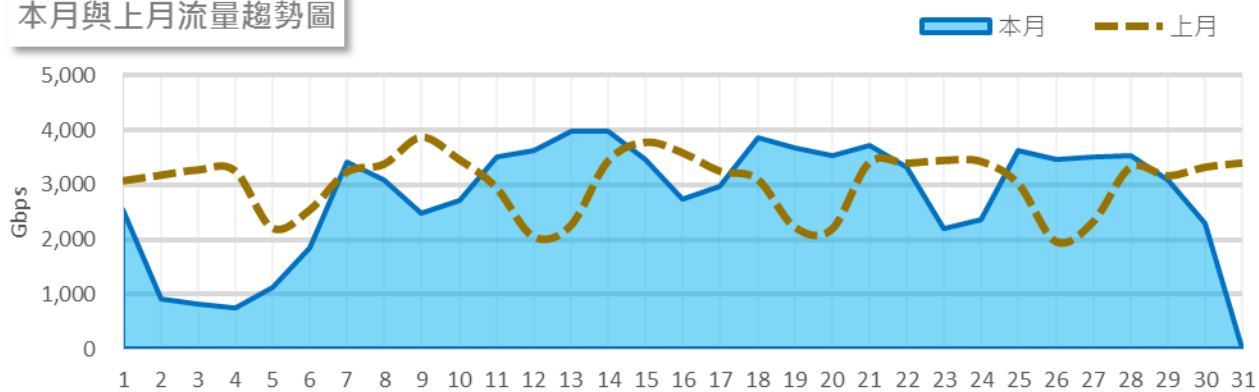
105年4月報修統計
共53次



三、對外網路流量分析



本月與上月流量趨勢圖



本月網路流量流計

86,156

Gbps

干擾性

一般網路行為

38,713

47,443

本月網路連線數流計

949,485,888

干擾性

一般網路行為

198,030,380

751,455,508

與上月網路流量比較

8.6% ↓ Down

本月

上月

86,156

94,240

與上月網路連線數比較

1.9% ↑ Up

本月

上月

949,485,888

931,546,525

四、資訊安全事件報告

編號	發生日期	發生地點	資安事件說明	影響等級	事件分類	破壞程度
1	04.13	篤行樓	對外進行網路攻擊	0	資安事件	對外攻擊

五、教職員電子郵件申請、網路設定暨固定 IP 資料、無線網路臨時帳號申請管理統計

教職員電子郵件帳號				
編號	單位	申請人	管理動作	備註
1	數資系	吳宛娥	新增	
2	台文所	劉熙明	新增	
3	學務處生輔組	高震宇	新增	
4	音樂系	陳詠紅	新增	
5	資源教室	李佩樺	新增	
6	研發處	王詩琴	新增	
7	課傳所	程小懿	離職刪除	
8	總務處	陳宗顯	離職刪除	
9	進修教育中心	歐宛綺	異動刪除	
網路設定暨固定 IP 申請				
1	計網中心	胡雅音	新增	
無線網路臨時帳號申請				
1	師培中心	王柔懿	新增	105 年度就業博覽會用
2	體育系	張麗麗	新增	學術交流

六、其他重要工作記錄

- 協助進修推廣處 10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出題闈場之電腦及區域網路建置。
- 協助自然系創意中心建置之網路佈建相關事宜。
- 協助主計室更新校首頁政府公開資訊專區，更新政策宣導相關廣告情形與支付或接受之補助一覽表。
- 配合科技部委託台灣經濟研究院進行「104 年度全國研發狀況調查」，協助填寫相關問卷。
- 配合國發會「各機關資通訊應用管理要點」，統計 104 年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率問卷及資訊安全調查問卷所需資料，並於 4 月中旬完成網路填報作業。
- 進行「105 年資訊機房、校園網路暨教學行政電腦設備維護案」第一期驗收、核銷事宜。

系統組：

- 一、本中心執行教卓計畫中子計畫《4》學習無所不在~整合式學習網與課業輔導APP，4月20日召開第二次委員會，並於隔日完成招標議價。
- 二、配合教發中心將於5月底所舉辦的教卓計畫成果展，本中心協助進行子計畫4執行內容的資料整理，並將派員駐點於五月份的教卓計畫成果展。
- 三、本中心為推廣新教學平台，已發全校信進行公告及說明，已在本月舉辦一場新教學平台教育訓練，未來將持續推廣新平台，以達本校教學平台順利銜接之目標。
- 四、協助修正招生系統中查詢本校工作人員名單之問題。
- 五、本校104學年度第二學期新教學平台系統統計報告(以下數字統計至105年4月29日)：

課程單位	課程總數	使用系統 課程數	使用系統 課程比例	教材 總數	討論文章 總數	作業測驗 總數	已使用空間 (KB)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69	39	56.52%	428	190	4	915120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30	21	70.00%	134	221	26	1043036
教育學系	57	37	64.91%	323	397	27	1094304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44	27	61.36%	72	379	62	1822756
特殊教育學系	41	34	82.93%	401	490	44	2681824
心理與諮商學系	38	35	92.11%	173	541	96	972432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51	32	62.75%	263	276	23	1789544
語文與創作學系	70	49	70.00%	213	325	74	1141152
兒童英語教育學系	43	27	62.79%	197	171	45	3693636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103	17	16.50%	54	133	10	598592
音樂學系(非術科課程)	67	12	17.91%	9	77	0	82440
音樂學系(術科課程)	160	0	0.00%	0	0	0	232
臺灣文化研究所	15	8	53.33%	98	119	7	763300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65	20	30.77%	77	29	2	694432
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	47	24	51.06%	112	157	40	1838980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58	21	36.21%	73	25	0	2047332
體育學系	71	17	23.94%	76	84	12	212044
資訊科學系	37	16	43.24%	2810	2	22	2738452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44	18	40.91%	74	37	11	1813888
通識課程	134	73	54.48%	542	276	68	2384364
通識課程(服務學習)	27	2	7.41%	11	1	3	14636

通識課程(體育)	58	4	6.90%	2	2	2	4264
師培中心	100	73	73.00%	607	407	114	2107196

- 六、因應教務學務師培系統維護乙案目前維護進度與現況需求，於 4 月 21 日進行 105 年教務學務師培系統諮詢與協調會議，本次會議確認系統網站之現況說明、新增功能執行進度、系統報表轉檔呈現方式與提案協調，並於會後進行後續執行項目進度與需求調查，以期能提升系統服務品質與業務使用的便利。
- 七、因應篤行樓跨棟備份機房之不斷電設備報修更換，後續進行相關設備之不斷電設定與預警設定，確認設備正常運作。
- 八、本中心擬進行 DataCore(公文系統之儲存備援軟體)升級作業，目前完成軟體升級前置準備工作，包含系統更新、安全性套件升級、設定檔備份等，後續將進行正式升級作業與測試。
- 九、為保障線上資料之完整性，計網中心定期備份重要系統之資料庫，以預防資料遺失並確保資料之完整性，並定期填寫「應用系統巡檢表」與例行性伺服器維護檢測作業，確保伺服器之正常運作與服務。
- 十、校首頁系統定期維護事項：
 - 配合人員新進、離職、單位異動等增修系統使用者帳號。
 - 配合政令宣導於最新消息、宣導專區中增加相關訊息及連結。
 - 巡視校園新聞專區內容，提供系統使用者相關問題諮詢。
- 十一、配合營繕組提供之相關資料，本中心定期更新校首頁之用電資訊。
- 十二、因教育部法規修正，本中心協助註冊組更新學雜費專區之就學優待學雜費減免相關法規。

教育訓練組：

- 一、確保電腦教室之電腦設備正常運作，中心定期檢查電腦教室之故障電腦並立即維修，以維護全校師生權益。
- 二、規劃 F305 電腦教室暑假汰換事宜，草擬資訊設備、電源網路、桌椅家具等規格事宜。
- 三、汰換已使用逾 10 年以上 F501 電腦教室電源穩壓器 (AVR)，可過濾市電不穩定時產生之電壓突波，避免電腦設備因此而造成故障的損壞。
- 四、華測會於 4 月租借本中心電腦教室作為考場，本組派人協助租借單位建立電腦考試環境，建置、使用過程順利圓滿完成，租借單位亦對本校電腦教室感到非常滿意。
- 五、出席教務處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排課協調會，於會中向與會人員宣導計中電腦教室排課原則與配合事項，期許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中電腦教室能順利排課。
- 六、4 月 28 日辦理第 2 場「推動 ODF 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推廣教育訓練，同仁上課踴躍，順利圓滿結束。
- 七、「ISMS 驗證及個資保護管理顧問服務」採購案，4 月 14 日由博創公司以 94 萬 8,000 元決標。
- 八、為落實讀者尊重著作權觀念，促進二手書交流的環境，本中心將開發「校園二手書平台」，預定 6 月份上線使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秘書室工作報告

秘書室

- 一、5月2 日及5月16日召開行政主管協調會議
- 二、5月9日召開主管會報，並在5月30日召開臨時主管會報。
- 三、5月17日召開104學年度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36次校務會議。
- 四、5 月 25 日召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5 學年度全校性選舉選務籌備會議。

校友中心

- 一、4 月 30 日協助校友總會辦理第七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 二、5 月 2 日、5 月 9 日、5 月 23 日協助通識課程、廣州中山大學參訪團、東京國際大學參訪團導覽校史館。
- 三、5 月 9 日協助宜蘭校友會參訪本校大四駐校實習及與校長座談事宜。
- 四、5 月 16 日協助 61 級校友返回母校參訪。
- 五、籌備校友合唱團 2016 成果發表會。
- 六、整理圖書館移轉之畢業紀念冊。
- 七、協助辦理畢業生離校手續及提供校友證申請,截至 5 月 23 日止,校友證製發已達 3995 張。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北師美術館工作報告

(105 年 4 月-105 年 5 月)

一、展務活動辦理

1. 執行 5 月份第 14 屆台新藝術獎大展之策展、佈展相關作業。

第十四屆台新藝術獎大展

The 14th Taishin Arts Award Exhibition

2016/5/19-2016/07/17

認識臺灣當代藝術最新輪廓的重要平台，臺灣多元文化的淬煉折射，跨越界域，年度最佳作品的聚合——自 2016 年 5 月 19 日至 7 月 17 日於北師美術館盛大展出「第 14 屆台新藝術獎大展」，是您絕不能錯過的藝術盛事！

第 14 屆台新藝術獎五件得獎作品，包括李明維《李明維與他的關係：參與的藝術》、身體氣象館《長夜漫漫路迢迢》、杵音文化藝術團《牆上。痕 Mailulay》、許哲瑜《麥克風試音—許哲瑜個展》與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國光劇團新編京劇《十八羅漢圖》，展覽由北師美術館與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共同策劃，創造不同的觀展經驗，提供觀眾各種跨域對話的可能！

展期間，舉辦多場講座、專場導覽、工作坊及演出，還能與藝術家面對面、欣賞藝術家選片及映後討論，分享創作歷程，帶領觀眾走進藝術的想像空間，深度了解藝術家作品的豐富內涵，開啟藝術的多元想像與詮釋，歡迎共同參與！

2. 籌備與師培中心、藝設系共擬教育部推動弱勢偏鄉學校扶助亮點的地方教育輔導計畫，擬以 One Piece Museum 基隆高中方案為基礎，進行巡迴性展覽與教育活動，執行地點為金山區中角國民小學，執行期間為 2015.08.01-2016.07.31，展覽期間為 2016.04.11-2016.05.31。

《距 • 離》Distance

距離，指的是不具有方向性的純量，是對於兩個物體、兩個物件、兩個人、兩個位置之間多遠的數據描述 是時間與空間上的相隔距離，在數學裡可以透過度量進行計算，有一規則去描述兩者遠離間的長度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於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07 月於新北市金山區中角國小執行推動「師資培育之大學認養偏鄉中小學實驗試點學校典範計畫」，環扣於中角國小四大核心特色：藝文、生態、海洋、閱讀，結合

地方特色發展課程。將國北教大視為 A 點，中角國小視為 B 點，試點計畫要拉近的是 A 與 B 之間的距離，拉近城市與鄉村之間的距離，教師與學校之間的距離。

本展覽展出各子計畫於中角國小執行的內容，由北師美術館以一件典藏品—〈聖母拜訪〉(Visitation)發展的 One Piece Museum 百聞·不如「一件」館校合作計畫，帶領學童撰寫出屬於自己的拜訪故事與畫出拜訪地圖；由國北教大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的巴魯巴美育工作隊接續北師美術館執行的課程，帶領學童於校園內畫出拜訪時去過的地方、遇見的人事物，透過彩繪牆面更凝聚對於地方的認同、特色亮點營造與美感素養扎根；連結中角地區的海洋與生態特色，國北教大體育系發展水上活動課程，提升海洋運動與水上活動安全。回到學校，國北教大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與語文與創作學系以中角國小現有課程與教學為基礎，建構各學科的創意的教學精進模式，整合閱讀問思、合作學習、智慧教室的教學模式，培育中角智慧閱讀大師。

回應到教與學不應有差異及距離，此次計畫結合當地資源共創課程，教學將學生與生活拉近產生交融，跨越兩者搭起通道。開展教師與學生的視野，更敏銳與深入地觀察並探索生活上的事物，運用於教學上持續建構。

因此展覽突破過往以「教學成果展」的既定模式，集結北教大一中心一館三系的投入，以及中角全體師生、社區民眾的參與，彙整各子計畫的課程紀錄與內容，透過藝術展的方式體現教師與學生之間共同建構的發展歷程，觀眾可循著展覽瞭解「教」與「學」的網絡關係、創新教學模式及實驗性的課程發展，帶領學生持續探索與發現。

指導單位 | 教育部

執行單位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執行子計畫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MoNTUE 北師美術館、體育學系

展覽策畫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北師美術館、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獨家贊助 | 財團法人蘇天財文教基金會

展覽協力 | 新北市金山區中角國民小學

新北市金山區中角國小展覽參觀資訊

展期：4/11~5/31（週日休館）9:00-16:00

採預約參觀制

地點：新北市金山區海興路 49 號

二、本期教育部委辦整合型「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計畫」

1. 辦理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課程種子教師共學社群教師教學研討工作坊。
2. 辦理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課程種子教師共學社群增能培訓工作坊。
3. 輔導種子學校與種子教師執行第五期實驗課程。

三、未來工作

1. 輔導美感教育第五期種子教師實驗課程計畫。
2. 辦理美感教育五月份共學社群種子教師培訓與教師教學研討工作坊。
3. 參與美感教育核心規劃小組工作會議。
4. 籌備美感教育 104 學年度成果展事宜。
5. 配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與新北市政府文化局合作並規劃擴大推廣 One Piece Museum 計畫之相關事宜。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附屬實驗小學工作報告

- 一、本學期研究處的重頭大戲是北教大三週的集中實習活動。今年這批由北教大教育學程專班進駐北小校園的三週實習教師，從半年前即不斷與附小輔導老師接觸，至 5 月 13 日圓滿結束。輔導老師都充分感受到他們強烈學習動機與對教育的熱忱，不禁讚嘆後生可畏！尤其是謝師茶會所安排的內容－獻給輔導老師的「藏頭詩」，更讓老師們感動萬分，也佩服他們的用心與才華。
- 二、5 月 14 日(六)下午 1:30~4:00 在本校至善樓進行本學期最後一場親職講座，主題為：親子共作--藏書票，邀請本校詹羽菩老師擔任講座。當天，約計超過 80 對親子參加，使得至善樓滿滿人潮、熱鬧滾滾；羽菩老師透過指導親子共同動手創作，讓更多人認識藏書票版畫由來與製作方式，間接也促進親子溫馨互動、推廣閱讀理念。
- 三、5 月 18 日(三)四川師範大學附屬實驗小學 6 位主任及老師來訪，將在本校進行兩岸教師教學交流，以二年丙班的孩子為教學對象。川師大附小的老師進行認知能力訓練課程，本校由房老師擔綱，進行數學繪本教學。兩位教師教學功夫旗鼓相當，各有特色；觀課議課，相互交流學習，參與者都覺得收穫滿滿。
- 四、5 月 18 日(三)下午教師進修時間將在至善樓地下室辦理 105 學年度教科書第一階段評選，25 日(三)在校史室舉行教科書決審會議。
- 五、5 月 19 日(四)、20 日(五)本校辛班小朋友在兩位班級教師及教師助理員帶領下，進行兩天一夜的畢業旅行，地點是埔心牧場。這是本校特教班老師援例為特教畢業的孩子提供生活體驗、獨立學習、拓展視野的精緻課程，也是送給孩子最好的畢業禮物。
- 六、5 月 20 日(五)本校附幼及聖約翰幼稚到附小進行「幼小銜接」的參訪活動。當天，這批小小客人除了進入一年級六個班級上課 15 分鐘外，也認識行政各處室；研究主任穿上圍裙化身說故事大叔、學務建廷主任戴上大野狼帽、林阿姨戴著護士帽，教務處及總務處主任也都自行變妝接待這群參訪客人，這些裝扮增添不少樂趣，也讓即將進入小一的新鮮人，對未來的校園生活充滿期待。
- 七、四戊羽菩老師利用一學期所規劃的統整課程進行的「造舟創課」課程即將進入尾聲。本課程在小小造舟人完成三艘獨木舟，安排於 5 月 20 日在本校游泳池進行下水典禮活動；獨木舟經由愛心人士贊助購買，義賣款項購買書籍送給花蓮偏鄉小學。家長們對於老師的用心投入以及引領孩子造舟創課精神、關懷弱勢學子的情操都深表感佩。
- 八、6 月 1 日(三)鹿兒島大學附小將與本校締結姐妹校，雙方針對未來的互動與實質交流皆有一定的期待。

- 九、本校設有研究處，其中實習組負責安排教學觀摩、實習見習等業務。如教授們有至附小參觀教學、安排學生試教等需求，敬請直接與附小實習組長連繫，並請三週前聯繫，方便實習組統整及安排，以便提供最好的服務。
- 十、有關 105 學年度本校幼兒園招生登記，預計作業：5 月 26 日-28 日為招生登記日；8:00-14:00 登記； 15:00 抽籤； 15:00-17:00 報到。
- 十一、北側圍牆整修工程，於 5 月 20 日架設甲種圍籬後，即顯示學校將進行圍牆整修工程，此工程預計 7 月底完成。暑假期間，另有幼兒園修繕工程及綜合球場整修工程，相信開學後，學校會有一番新風貌。

(五)臨時動議

六、主席裁示

1. 請自然系盧主任盡早確認創新自造中心開幕日期與時間，並盡早邀請教育部長官，以利長官確認行程；日期時間確認後請再告知主秘，以放置到行事曆中。
2. 請師培中心主任與同仁整理開放教師甄試員額較多的縣市，並通知各系所。

七、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林主任仁智	殷健雄 (代)
教育學院	吳院長毓瑩	吳毓瑩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孫主任志麟	孫志麟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崔所長夢萍	崔夢萍
教育學系	陳主任碧祥	陳碧祥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蔡主任敏玲	蔡敏玲
特殊教育學系	錡主任寶香	請假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曹主任治中	請假
心理與諮商學系	李主任宜玫	李宜玫
人文藝術學院	郭院長博州	郭博州
語文與創作學系	周主任美慧	黃美慧
兒童英語教育系	黃主任淑鴻	
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	林主任志明	林志明
音樂學系	張主任欽全	張欽全
臺灣文化研究所	方所長真真	方真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代理主任 陳主任俊明	陳俊明
理學院	賴院長慶三	賴慶三
數學暨資訊教育系	張主任淑怡	張淑怡
自然科學教育系	盧主任秀琴	盧秀琴
體育學系	李主任加耀	李加耀
資訊科學系	蕭主任瑛東	蕭瑛東
數位科技設計學系	范主任丙林	請假
附設實驗國小	林校長正鳳	林正鳳
列 席		
軍訓室	吳主任教官修文	
北師美術館	藍總監恭旭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第 129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單位	姓名	簽名
校長	張校長新仁	張新仁
副校長	楊副校長志強	楊志強
教務處	周教務長志宏	周志宏
學生事務處	楊學務長忠祥	楊忠祥
總務處	蔡總務長葉榮	蔡葉榮
研究發展處	朱處長子君	朱子君
圖書館	林館長淇濤	林淇濤
秘書室	林主任秘書曜聖	林曜聖
進修推廣處	林處長詠能	林詠能
人事室	陳主任金錠	陳金錠
主計室	洪主任文平	洪文平
北師美術館	林代理館長曼麗	
教學發展中心	洪主任福財	
通識教育中心	兼任中心主任 周教務長志宏	周志宏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王主任俊斌	王俊斌